

桃園市政府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桃園市政府 編印

目 錄

民政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
教育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5
社會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0
勞動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4
財政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9
經濟發展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9
農業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39
地政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43
都市發展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51
工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55
水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61
原住民族行政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64
交通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68
觀光旅遊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72
警察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82
衛生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88
環境保護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93
消防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08

文化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13
地方稅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31
客家事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34
秘書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38
法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41
人事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43
主計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46
政風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50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53
新聞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57
體育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60
青年事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67
資訊科技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70
捷運工程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75
桃園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77
中壢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81
平鎮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86
八德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91
大溪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196

楊梅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01
蘆竹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05
龜山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08
龍潭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12
新屋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16
大園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20
觀音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226

民政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秉承市長的施政理念，配合市政建設之推展，以「活化民政、多元服務」為願景，藉由務實創新的民政團隊，增進行政效能，提升為民服務效率，同時精進各項服務措施，以提供民眾更便捷、更周到的多元服務。

二、任務

- (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促進民眾健康與福祉：於里內擇適當場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提供市民研習、聚會、活動，甚至關懷據點及長照之室內空間。
- (二)加強基層知能，提升區里效能，精進區政服務：提升整體區政效能，服務扎根，使市政工作無縫接軌，以順利推展市政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三)強化殯葬設施，提升殯葬服務的質與量：逐年進行殯葬設施整體規劃、改善及擴建工程，以強化殯葬設施，順應世代環保潮流，提升殯葬服務的質與量。
- (四)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及推動 N 合一跨機關服務：以簡政便民、加強行政效率及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務為目標。
- (五)主動出擊關懷，役男安心入營：赴市內大專院校辦理兵役宣講，達成「政府關心、役男安心」之目標。
- (六)探索多元信仰，樂活桃園宗教：發展低碳綠色城市，營造優質信仰環境，推動多元宗教信仰交流。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促進民眾健康與福祉

- (一)市民活動中心完工啟用。
- (二)市民活動中心增設無障礙電梯。

二、加強基層知能，提升區里效能，精進區政服務

- (一)提升基層服務知能。
- (二)培訓課程滿意度。

三、強化殯葬設施，活化公墓土地

殯葬設施整體規劃、改善及擴建工程。

四、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及推動 N 合一跨機關服務

- (一)辦理戶政法規研提事宜。
- (二)執行桃園市推動 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作業計畫。

五、主動出擊關懷，役男安心入營

- (一)增加辦理校園兵役宣講場次。
- (二)提高校園兵役宣講參與役男人數。

六、探索多元信仰，樂活桃園宗教

- (一)辦理低碳綠色城市相關活動：辦理減香、紙錢減量、集中燃燒及設置。
- (二)紙錢集中箱等相關宣導活動。
- (三)辦理多元宗教信仰交流活動。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促進民眾健康與福祉	提供市民研習、聚會、活動，甚至關懷據點及長照之室內空間。	84,978	含蘆竹區中興等四里聯合市民活動中心及八德區廣隆、大同、大成聯合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二、改善區里公共設施，提升民眾生活環境	強化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備設施，如： (一)改善區里公共設施。 (二)充實市民活動中心內部設備。	40,000	
三、選賢與能，鼓勵人民參與政事，樹立健全良好規範	辦理本市第2屆直轄市長、議員、里長辭職、去職或死亡者，所遺任期超過兩年，依法應於3個月內完成缺額補選。	3,000	
四、加強基層知能，提升區里效能，精進區政服務	(一)提升基層服務知能。 (二)培訓課程滿意度。	140	
五、加強與地方溝通，聽取各界意見，以凝聚市政建設共識	辦理市政說明會活動。	1,000	
六、落實區公所基層管理與行政效率，強化同仁持續成長以精進為民服務品質	各區公所區政業務考核。	820	
七、中壢區殯葬服務中心園區改善計畫	中壢區殯葬服務中心園區改善。	9,580	
八、桃園區殯葬服務中心園區改善計畫	桃園區殯葬服務中心園區改善。	5,700	
九、八德區大安公墓納骨塔骨塔新建工程	舊有八德大安公墓納骨塔容量不足，於原公墓範圍內	50,000	

	新建納骨塔。		
十、桃園區殯葬服務中心火化爐及空污防制設備效能提升	更換桃園區殯葬服務中心舊有火化爐設備，以提升運作效能，並促進環境友善。	20,750	
十一、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及推動 N 合一跨機關服務	(一)辦理戶政法規研提事宜。 (二)執行桃園市推動 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作業計畫。	120	
十二、辦理桃園市戶政日績優人員表揚活動	(一)辦理績優人員相關選拔作業。 (二)辦理戶政日績優人員表揚活動。	290	
十三、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	(一)配合內政部導入資源管理系統。 (二)採購資安軟硬體設備。	3,575	
十四、主動出擊關懷，役男安心入營	前往本市各大專院校，辦理校園兵役宣導講座，以提升役男兵役知曉度。	80	
十五、辦理勞軍活動	於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前夕，前往本市營區慰勞入營役男，並致贈加菜金，以感謝國軍守護國家安全，協助救災、疫情防治等工作。	2,600	
十六、推動兵役資訊 E 化服務	全國首創建置桃園役指通 APP，善用 24 小時不打烊的 APP 應用服務，提供役男在任何時間與地點，行動式學習服役前中後各階段資訊。	100	
十七、探索多元信仰，樂活桃園宗教	(一)辦理低碳綠色城市相關活動。 (二)辦理多元宗教信仰交流活動。	11,000	
十八、輔導宗教事務財團法人業務	(一)審查法人及財務相關報表。 (二)辦理宗教事務財團法人財務研習課程。	850	
十九、輔導祭祀公業事	(一)輔導公所審查祭祀公	150	

務	業事務。 (二)積極協助祭祀公業法人延續祭祀傳統、發揚孝道精神。		
---	-------------------------------------	--	--

教育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市是台灣與世界接軌的主要門戶，在與世界各國合作與競爭的舞台上，為孩子準備優質學習環境，以培育良善品格及未來關鍵之能力，是刻不容緩的使命。大桃園的未來，充滿希望的契機，升格直轄市的強盛情勢，加上原有蓬勃發展的工商經貿，讓我們桃園教育更有發展的潛能。

二、任務

- (一)針對市內耐震度不足之校舍進行改建，提供安全學習空間與教學環境，提升教育品質，進行校園整體規劃以打造優良的學習環境。
- (二)桃園市目前公立幼兒園比率約為 3:7，對於正值創業階段之年輕夫妻，幼兒養育、教育費用昂貴，為不願生養子女之主要原因，爰提供公共化教保服務為必要之工作。為逐步提升平價教保服務之供應量，並符合教育部訂定逐年達成公私比率 4:6 之目標，逐年增設公立幼兒園。
- (三)建置智慧學習環境，打造雲端學習城，帶起每一個孩子；整合國際教育教學資源，促進國際交流活動，拓展孩子國際視野。
- (四)深耕國際教育提升國際素養，鼓勵學校推動國際教育、辦理國際交流並開拓師生國際視野。
- (五)達成「一區一高中」目標，使桃園市學子順利銜接 12 年國教，改善老舊校舍，建立優質學習環境。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

- (一)依據教育部老舊校舍整建專案計畫，有鑑於臺灣位於全球地震活動最為激烈頻繁的環太平洋地震帶上，隨時受到地震威脅，為有效降低地震所造成的災害，辦理老舊校舍整建工程以提供優質之校園環境。
- (二)依據教育部老舊校舍整建專案核列標準，逐年針對市內耐震評估需拆除重建的校舍進行新改建以提升校園安全。
- (三)老舊校舍及老舊學校改善計畫已辦理多年，陸續針對耐震能力評估不佳學校進行補強或重建工程提供安全學習空間與教學環境，提升整體教育品質，進行校園整體規劃，以打造優良的學習環境。

二、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普及幼兒教育

- (一)增設公立幼兒園：預定於公立幼兒園供應量不足之區域與需要協助幼兒人口數偏高之學校優先增設公立幼兒園，促使本市幼兒及早接受教育。
- (二)開辦非營利幼兒園：為提供幼兒充足就學機會並符合年輕、雙薪家庭之托育需求，持續盤點學校校舍、公有空間或土地開辦非營利幼兒園。

(三)預定至 109 年全市公共化據點占公私立幼兒園據點比例達 40%，並分別檢視、提升各行政區公共化比例。

三、強化資訊教育，推動國際交流

(一) 推動「智慧學習教室」計畫：本市「智慧學校數位學堂計畫」結合「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全面推動建設本市校園智慧網路、智慧學習教室及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新增資訊科技教室，運用資通訊設備系統輔助教學，發展智慧教室創新教學模式，並透過教師培訓活動與教學研討，逐步精進並發展創新教學模組，發展學校特色亮點項目或課堂，以精進教師教學品質、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成效，厚實本市各區學校數位教育資源，提升全市學校均衡發展能量。

(二) 推動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團隊導向學習：發展資訊融入教學模式，成立「桃園市智慧教育聯隊」，全面支持與輔導各校，彙整各校推動資訊科技融入教學之成果及網路學習資源，上傳本市相關網站，提供全市教師作為推動教學活動之資源，以提升本市智慧教學及數位科技教學成效。

(三) 推動國際教育交流活動：為鼓勵學校推動國際教育、發展國際交流並開拓國際視野，辦理學校出訪交流、見習及海外大學課程活動。

四、一區一高中

(一) 為回應學生就學需求、成就地方發展與達成民眾殷切期盼，並與 12 年國教相互接軌，本市持續推動「一區一高中」計畫，積極提升本市教育效能。

(二) 106 學年新屋高中由新屋國中改制方式辦理，並於校內新設游泳池一座以滿足校方及當地需求；又為照顧原鄉及弱勢地區，並滿足原住民學生就近入學目標，於 102 年成立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復興區羅浮高中已於 108 年 5 月開工。

(三) 本市透過落實「一區一高中」計畫，平衡城鄉差距，紓解各區學子跨區就學的辛苦與壓力，達成「高中社區化」目標，實踐教育公平與正義。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計畫	(一) 依據教育部老舊校舍整建專案核列標準，補助本市所屬學校老舊危險建物整建及老舊學校更新計畫經費，改善老舊學校危險建物，透過重建方式提升教育環境品質，提供安全之校舍及學習環境。	170,000	教育部補助 150,000 千元
	(二) 本市 88 年以前興建完成之一般類校舍計 1,169 棟，因耐震能力設計較不符現行法規，已全面辦理耐震評	240,000	教育部補助 200,000 千元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估，並以初步評估 Is 值 80 以下之校舍為第一優先辦理對象，凡經詳評結果 CDR 值小於 1 者，須辦理補強或拆除，以確保校舍安全。截至 107 年底已處理 1,131 棟(包含毋須補強計 710 棟、已經拆除 66 棟、已完成補強 355 棟)，其餘待處理 38 棟校舍，108 年度已核定 23 棟補強經費 1 億 5,496 萬元，預計年底前全部完成，另 15 棟規劃拆除重建，已爭取相關預算執行，並分 3 至 5 年完成。另將初步評估 Is 值介於 80 至 100 之校舍列為第二優先辦理對象，教育部 108 年度已再推動專案改善計畫(109-111 年度)，已全面補助辦理詳細評估計 170 棟，依詳細評估結果(CDR)由低至高依序辦理補強或拆除，預估 109 年度辦理補強約 40 棟。		
二、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普及幼兒教育	(一)增設公立幼兒園。 (二)開辦非營利幼兒園。	120,000	中央補助款及教育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三、一區一高中	(一)106 學年新屋高中由新屋國中改制方式辦理，並於校內新設游泳池一座以滿足校方及當地需求，預計 109 年竣工。	230,000	
	(二)為照顧原鄉及弱勢地區，及滿足原住民學生就近入學目標，於 102 年成立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復興區羅浮高中已於 108 年 5 月動工，預計 110 學年度招生。	200,0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四、補助本市所屬學校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p>(一) 補助本市所屬學校新設及修繕多功能運動中心(活動中心)、風雨教室(球場)，可改善本市內學校雨天或大型活動無場地使用之窘況，改善學習環境，滿足學生活動需求，分6年執行，104至108年已編列14億2,500萬元，109年擬編列6億5,000萬元。</p> <p>(二) 完成後之活動中心或風雨教室(球場)可提供鄰近學校、附近社區居民集會場所，建立社區里鄰良好互動關係，促進社會祥和。</p>	231,0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五、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	<p>(一) 本市所屬學校E化校園環境。</p> <p>(二) 本市所屬學校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汰舊換新及基礎維護。</p> <p>(三) 資訊活動競賽等扎根資訊教育事項。</p>	73,622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六、推動數位學習	<p>(一) 推動智慧學校數位學堂計畫，結合「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建立以學生為中心之學習模式。</p> <p>(二) 推動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創新應用教學模式，拓展數位學習計畫效益。</p>	25,0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七、深耕國際教育	辦理本市 109 年度國際交流推動計畫、國際交流交換學生計畫學生赴美見習活動、高中生海外大學教育出國計畫及深化姐妹市(校)國際交流計畫。	36,9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八、班班有冷氣	(一) 近年氣候嚴重異常，春夏	200,000	地方教育發展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p>秋冬四季氣候界線模糊、混亂，雖本市所屬各級學校均已配有風扇設備，但每年五、六月及九、十月氣溫經常性颯破35℃，教室內高溫炎熱。</p> <p>(二)本市學校班級冷氣裝設未臻普遍，尚待改善教室約有6,000班，自108年度起，以3年12億元預算完成國中小之「班班有冷氣」計畫，透過裝設冷氣舒緩酷暑悶熱問題，搭配隔熱設施、節能減碳措施、變更改用電容量、電力系統改善、電力使用監控系統、綠建築設計、使用者付費機制等其他節電綠能措施，以提升改善學習環境。</p> <p>(三)108年已編列2億元優先進行校園電源系統改善、國中九年級班級教室、雖已裝設降溫設備(如電扇、遮陽板等)仍未見改善之西曬教室冷氣裝設，109年度以國中八年級班級教室優先改善，其餘依市屬學校校園設備用電量評估報告之迫切性及需求性等指標於後續年度補助學校進行電源改善。</p>		基金

社會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營造友善共好的幸福城市，積極佈建親子館、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服務)等社福館舍，打造友善育兒環境及支持長者在地老化場域，持續推動兒少未來教育發展帳戶與復康巴士服務，扶持弱勢民眾擁有自主自立的能力，另結合社區及民間資源以及公、私部門力量，積極辦理安家實物銀行，使弱勢族群獲得完善照顧。

二、任務

- (一)為打造本市友善育兒環境，提供 0 至 6 歲嬰幼兒及其照顧者一近便、整合性之育兒資源與友善互動學習空間，規劃普設親子館，提供親子活動、親職及育兒講座、家長支持團體、教玩具及圖書外借、社區宣導等服務。
- (二)持續拓展本市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服務)，提供生活照顧、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家屬指導及諮詢服務、備餐服務等，落實失能、失智長者在地照顧。
- (三)積極照顧弱勢族群，結合民間單位資源，提供開戶獎勵、基礎理財專題講座、1 對 1 個別諮詢及支持性團體等多元服務，提升兒少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開戶率。另建構體制完善之「安家實物銀行」物資捐贈平台，透過系統性物資盤點、倉儲物流制度及安家實物銀行社區分行社工落實需求評估及資源平等發放原則，使民間捐贈物資達有效運用及合理分配，讓資源達發揮最大效益。
- (四)充實復康巴士服務，積極募集車輛投入服務及舊車汰換，提供身心障礙者就醫、就學及社會參與等友善交通接送，支持身心障礙者參與社會。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建構友善育兒環境，提供優質托育資源服務

- (一)109 年設置 5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5 處公共托育家園及 5 處親子館：
透過設置平價優質之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公共托育家園及提供市民親子活動空間之親子館，達成友善育兒空間。
- (二) 109 年設置之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公共托育家園計收托 210 人，親子館服務 50 萬人次：
積極辦理親子互動課程，強化親子關係，並增進父母照顧知能。
- (三)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公共托育家園收托率達 95%以上，民眾參與親子館活動滿意度達 80%：
透過服務使用者之滿意度調查與回饋，適時檢視與調整服務內容，積極營造本市友善育兒環境。

二、落實長者在地老化，拓展社區照顧服務

- (一)109 年設置 4 處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服務)：
透過設置社區長照機構，提供市民生活照顧、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家屬指導

及諮詢服務、備餐服務等，使長者生活在熟悉之社區，並紓緩家庭照顧者之照顧壓力。

(二)109 年收托率達 80%：

提升各社區長照機構收托數，使更多失能、失智者長輩受惠。

(三)服務滿意度達 80%：

透過服務使用者之滿意度調查與回饋，不定期提升照顧環境及服務品質，持續提升照顧環境及服務品質。

三、弱勢族群多元照顧，扶持自主自立生活

(一)兒少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開戶率達 50%：

鼓勵弱勢家戶之家長為子女長期儲蓄，協助弱勢兒少累積未來教育及生涯發展的基金。

(二)推動安家實物銀行服務：

結合民間資源，提供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的餐食照顧，避免三餐不濟，受益達 2 萬 7,000 人次。

(三)積極提升復康巴士交通接送服務：

鼓勵社會各界捐助復康巴士，視需求投入服務或逐步汰換車齡高、車況不佳之車輛，提升身心障礙者乘車品質，提升身心障礙者行的便利，接送服務達 27 萬 3,000 趟次。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身心障礙者及其監護人或必要陪伴人一人及老人搭乘捷運半價優惠補助	依據老人福利法第 25 條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8 條之規定，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搭乘國內公民營水陸空大眾運輸工具，應予以半價優待；符合資格者之 65 歲以上老人、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可直接持身分證正本或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正本，至各捷運站服務窗口臨櫃購票或持悠遊卡搭乘即可享有半價優待。	48,000	
二、辦理身心障礙者社會保險保費、全民健保補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健保、勞保、農保、公保及軍保)保險費補助辦法第 5 條規定，	165,900	

	身心障礙者自付部分保險費補助之標準如下： (一)極重度及重度身心障礙者全額補助。 (二)中度身心障礙者補助二分之一。 (三)輕度身心障礙者補助四分之一。		
三、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600,987	1. 公務預算 532,397 千元 2. 公益彩券 盈餘分配 基金 68,590 千 元
四、委託辦理桃園市 109 年輔具資源中心	(一)透過專業團隊單一窗口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長照需求者個別化、便民及安全舒適之輔具服務，提高其生活功能，並發揮各項輔具最大效益。 (二)設置 5 個輔具服務據點(桃園區、中壢區、平鎮區、楊梅區、復興區)，以提升身心障礙者及失能老人輔具服務可近性。	40,788	1. 公務預算 27,636 千 元 2. 公益彩券 盈餘分配 基金 13,152 千 元
五、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貼	(一)為減輕身心障礙者居住所需，承租房屋之租金負擔，提供租金補貼。 (二)依下列補貼基準，核發補助金額： 1. 單身家庭：每月 1,600 元，並以租金總額 50% 為上限。	23,127	

	<p>2. 二口家庭：每月 2,600 元，並以租金總額 50% 為上限。</p> <p>3. 三口以上家庭：每月 3,600 元，並以租金總額 50% 為上限。</p>		
六、辦理 65 歲(原住民 55 歲以上)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p>(一)年滿 65 歲或原住民年滿 55 歲，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 1 年，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 20%(含納稅義務人)者，或未獲政府機關補助健保自付額之全額者。</p> <p>(二)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 749 元。</p>	1,400,000	
七、敬老愛心卡之社福點數補助	<p>依據老人福利法第 25 條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8 條之規定，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搭乘國內公民營水陸空大眾運輸工具，應予以半價優待；客運公司及桃園捷運公司公告實施之全票票價半價優待後，本府再予以補助民眾所需自費之差額。</p>	200,000	
八、辦理 65 歲以上(原住民 55 歲以上)老年市民三節禮金	<p>凡年滿 65 歲(原住民年滿 55 歲)之市民，設籍本市 6 個月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由本府發給農曆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禮金，每人每節禮金新台幣 2,500 元。</p>	2,111,800	
九、辦理 65 歲以上(原住民 55 歲以上)老年市民重陽敬老禮金	<p>(一)為弘揚敬老美德，藉重陽節致贈重陽敬老禮金(以下簡稱重陽禮金)，表達對全市長者之崇高敬意，以為祝賀。</p>	586,000	

	(二)重陽節(含當日)凡年滿六十五歲之市民(原住民年滿五十五歲者),設籍本市六個月以上且有居住事實者發給重陽禮金。		
十、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辦理 C 級巷弄長照站整合計畫	鼓勵並支持民間團體、里辦公處,透過廣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 C 級巷弄長照站、提升里涵蓋率,落實在地化社區照顧,維護社區長者及弱勢民眾身心健康及生活品質。	261,101	
十一、興建大溪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工程	於本市大溪區興建大溪老人文康活動中心,提供日間照顧、C 級巷弄長照站及老人文康休閒等服務。	5,000	
十二、龜山區陸光新城日間照顧中心土地及建物(龜山區自強西路 240 號 1 樓)購買費用	籌設本市龜山區陸光新城公設民營日間照顧中心。	5,542	
十三、補助市內老人會辦理各項文康活動	(一)辦理各項敬老活動、長青運動會、才藝競賽、歌唱比賽、球類比賽、老人福利宣導活動及其他有益老人身心健康之各項活動等。 (二)辦理各類講座、專題研討、書會、研討會及各項藝文展覽(如書法、繪畫、攝影等展覽)等。	80,000	

十四、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	為照顧(疑似)發展遲緩兒童、減少接受療育服務之障礙，並減輕家庭負擔，維持家庭功能，辦理補助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交通補助費與療育訓練費。	45,000	
十五、辦理少年福利服務相關費用	促進一般少年健全發展及權益維護，協助危機弱勢及非行少年，矯正偏差行為避免身心危害，建構完善少年福利網絡。	13,826	1. 公務預算 11,061 千元 2. 公益彩券 盈餘分配 基金 2,765 千元
十六、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維護生活困難之兒童及少年生活水準及權益，並協助減輕家庭負擔，維持家庭功能。	190,000	
十七、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性個案寄養安置相關經費	為照顧接受安置之兒童及少年，並協助減輕家庭負擔，維持家庭功能，補助兒童及少年寄養安置費用。	115,461	1. 公務預算 57,779 千元 2. 公益彩券 盈餘分配 基金 57,682 千元
十八、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為提供專屬兒童及少年之正當休閒活動場所，並強化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之供給，建構完善兒少安全網絡。	190,000	
十九、桃園市兒童少年緊急安置家園	提供本市有立即危險或有危險之虞之兒童少年安全生活環境，獲得妥善生活照顧及良好身心發展，降低並減輕危機事件所造成的創傷。	25,627	

<p>二十、低收入戶三節慰問金</p>	<p>為關懷本市低收入戶家庭，協助改善其生活品質，於三節以實物代金方式發放節日慰問金，春節每戶發放 2,500 元，端午節及中秋節每戶發放 2,000 元，讓低收入戶及機構安置院民安心過節。</p>	<p>60,885</p>	
<p>二十一、辦理以工代賑計畫所需薪資及勞健保費</p>	<p>為扶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透過彈性工時及非技術性、技能性工作內容，提供弱勢民眾社會融入之機會，並培養適應職場生活之能力，增進就業信心，進而改善家庭經濟狀況。</p>	<p>76,750</p>	<p>1. 公務預算 62,145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4,605 千元</p>
<p>二十二、低收入戶高中職以上就學生活補助費</p>	<p>為照顧生活陷困之低收入戶者及經濟弱勢者減輕其生活、教育、健康等經濟負擔，給予戶內有就讀國內高中(職)以上，且 25 歲以下之學生(不含就讀空中大學、大學以上再職班、學分班、僅於假日上課或遠距教學等學校)，每月發放就學生活補助費，助其累積經濟資本。</p>	<p>262,650</p>	<p>1. 公務預算 232,650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30,000 千元</p>
<p>二十三、辦理家暴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等相關費用</p>	<p>為發展適合本市在地化之家庭暴力被害人服務模式，規劃「家暴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方案」，危險評估未達高危機之被害人及其家庭成員(目睹兒少)，即下</p>	<p>31,500</p>	

	派至各區提供密集個別之服務，就近而深化之個案服務內涵，促使個案能由創傷經驗中找到力量並復原。		
二十四、辦理兒少保護個案通報及家庭處遇服務等相關費用	(一)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8 條及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9、62、64、66 條辦理。 (二)本案為委託民間單位針對結束安置返家或有家庭處遇、關懷服務之兒童少年及其家庭提供相關服務，透過定期追蹤輔導，以協助家庭發揮教養功能，提供遭受家暴或家暴之虞的兒童、少年及其家庭處遇，穩定其家庭功能，以維護兒童及少年最佳利益。	19,709	
二十五、桃園市桃園區服務處所整修工程	(一)依據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8 條規定辦理。 (二)整修桃園區公所閒置公有宿舍做為本中心服務處所及自立工坊，俾利提供完善社會福利服務。 (三)提供中心服務個案免遭受暴力侵犯的友善環境，另成立自立工坊以提供就業服務，並擴大社會參與機會。	5,267	
二十六、補助各區公所有關新建、改建、增建及修建社區活動中心經	為加強輔導社區健全發展，鼓勵社區居民積極參與社區建設及活動，維護社區居民使用社區活動中心之安全，補助	74,000	

費	各區公所辦理有關新建、改建、增建及修建社區活動中心經費。		
二十七、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活動計畫及方案、新成立社區設置生產建設基金之經費	為加強輔導社區健全發展，鼓勵社區居民積極參與社區建設及活動，改善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訂定要點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相關項目。	70,383	
二十八、辦理平鎮區貿易社區活動中心土地撥用經費	平鎮貿易社區發展協會於 103 年重新成立，原有社區活動中心因眷村改建於民國 96 年拆除，同時受影響而拆除之建物尚有相鄰之中正及忠貞社區活動中心，爰平鎮區貿易里、中正里及忠貞里轄內目前已無供居民活動聚集之公共場所，為促進社區發展，實有新建社區活動中心供社區居民辦理活動及休憩之必要。本府自 104 年起分年編列預算辦理平鎮區貿易社區活動中心建物興建經費及土地有償撥用第 3-8 期(105-110 年)費用。	1,848	
二十九、桃園市公托中心、親子館及公共托育家園相關費用	(一)為減輕家庭照顧壓力，擬以地方生活圈為基礎，並考量交通便利性、人口結構等因素，尋覓合適地點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親子館及公共托育家園。 (二)擇定本市適當場地設置親子館、公托中心	33,600	

	及公共托育家園，提供在地民眾優質且平價之托幼服務。		
三十、桃園市公益合作補助	配合中央準公共化政策，家長送托簽約居家保母及私立托嬰中心，除可請領中央補助 6,000 元外，本府額外分別加碼 1,000 元及 2,000 元。	94,020	
三十一、桃園市育兒津貼	為維護兒童健康成長權，並分擔家庭育兒經濟負擔，針對 3 歲以下兒童開辦桃園市育兒津貼，每名兒童每月補助 500 元或 3,000 元。	350,000	
三十二、桃園市生育津貼	為鼓勵桃園市市民生育，每名新生兒發放 3 萬元；為雙胞胎者，每名發放 3 萬 5,000 元；為 3 胞胎以上者，每名發放 4 萬 5,000 元。	670,000	
三十三、桃園市 109 年度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一)本市共設置 6 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二)服務內容： 1. 受理居家式托育人員登記及異動申請，提供單一窗口服務，完善托育登記制度。 2. 辦理居家式托育人員輔導訪視，確保托育品質，讓兒童、家長及居家托育人員三者之間，均能獲得妥適的支持與協助。 3. 提昇居家式托育人員照顧專業知能，建構專業友善托育體系。	36,000	1. 公務預算 23,620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2,380 千元

	4. 辦理未滿二歲兒童托育準公共化服務與費用申報。		
三十四、桃園市復康巴士委外營運服務	提供身心障礙者就學、就醫、就養、就業及洽公等交通服務。	190,531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五、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提供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心障礙者，於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供服務時，以作業活動為主，休閒文康為輔之服務。	25,488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六、辦理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	針對列冊低收入戶及符合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辦法規定者，罹患嚴重傷病（不含急診、慢性病療養、復健、加護病房、醫院呼吸治療中心之醫療看護）住院治療，且經醫生證明需專人看護者，提供住院看護補助。	14,5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七、桃園市政府補助辦理長青學苑實施計畫	鼓勵本市老人「活到老、學到老」，補助人民團體辦理長青學苑，推廣終身學習精神。	10,0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八、補助團體辦理樂智學堂、認知休憩站、失智症及老人福利活動或方案等費用	有鑑於失智症人口增加，持續拓增創新及多元失智症服務及活動。	21,285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九、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個案管理(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	設置 4 處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依個案需求連結相關服務資源，增強家長能力並提供支持。	20,808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心)相關業務計畫費用			
四十、陷困民眾急難救助金	為協助民眾遭遇戶內人口死亡無力殮葬、意外傷害、罹患重病、負家庭主要生計者無法工作、財產或存款帳戶遭強制執行等重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時，即時給予救助使其得以渡過難關，恢復正常生活。	40,288	1. 公務預算 26,758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3,530 千元
四十一、低收入戶家庭暨兒童生活補助費	為照顧低收入戶及經濟弱勢者減輕其生活、教育、健康等經濟負擔，並協助家庭維持基本生活，給予家庭主要經濟負擔者家庭生活補助費，以及戶內 15 歲以下兒童生活補助費，助其累積經濟資本。	328,278	1. 公務預算 313,394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4,884 千元
四十二、低收入戶住院膳食費	為協助因罹患嚴重傷病須住院治療，致無力負擔相關費用者，減輕其經濟負擔，補助其住院期間之膳食費用，減輕家庭經濟壓力，讓低收入戶家庭得到協助與支持，保障其基本需求及社會福祉。	19,525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四十三、補助性侵害關懷暨支持性服務方案等相關費用	(一)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6 條及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13 條辦理。 (二)為協助本市境內遭受性侵害之個案，以「案主為中心」、「整合性網絡服務」之概念，規劃「性侵害支持性服務方	19,6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案」提供相關服務。		
四十四、補助中壢區、平鎮區家暴案件多元處遇服務方案等相關費用	(一)服務設籍或實際居住中壢區及平鎮區未達高危機之家暴被害人、相對人及其家庭成員(目睹兒少)，或經通報案件及轉介之目睹親密關係暴力之兒童與少年。 (二)為落實在地性服務，需與相對人工作，相對人以主動發掘、主動求助、有意願接受服務且其需求符合本方案服務項目之。	12,8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四十五、補助婦女保護個案緊急庇護、安置處所等相關費用	(一)依據以下法規： 1. 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8 條。 2.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6 條。 3. 人口販運防制法第 17 條。 4. 衛生福利部(前內政部)訂定之「受暴婦女庇護安置機構設置參考標準」。 (二)建置市內 24 小時緊急庇護處所，提供受暴婦女及其隨行子女得以暫時脫離危險，並於生活上得到適當之照顧。	14,6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四十六、補助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各項補助	提供設籍於本市遭受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之被害人，或目睹家庭暴力之兒童及少年，補助項目包含心理復健費、法律訴訟費用、房	11,571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屋租金費用、醫療費用等。		
四十七、補助各級人民團體辦理各項公益性活動	為促進本市各級人民團體發揮服務社會之功能，並協助政府推行政令及各項公益性活動，補助各人民團體辦理公益宣導及福利服務活動。	65,0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四十八、桃園市弱勢民眾安置補助	為使本市因故失能與失依之弱勢民眾，獲得妥善安置及照顧，特補助其接受老人長期照顧中心、護理之家及精神護理之家等機構照顧服務期間，所需之安置、醫療特別護理照護及其他必要服務費用，以維護其本市市民基本生命安全。	17,304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四十九、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08年公民參與福利社區旗艦計畫	由穩定發展活躍之社區以母雞帶小雞方式帶領發展尚未成熟之潛力、發展型之社區，組成聯合旗艦社區，共同辦理符合社區需求的福利服務，促進地方發展，提高社會政策執行效益。	7,0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勞動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福利城市—就業安全•勞工權益保障。

提供民眾充足的就業機會及合宜的勞動環境並保障勞工應有的權益，是本府責無旁貸的施政目標，推動各項多元化的就業服務方案及補助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及市級總工會辦理育樂活動，以提升勞工知能、紓解工作壓力並增進勞工福祉。另設置勞工權益基金，推動勞工學苑及開辦高中職學生勞動權益課程，以提升民眾對勞工權益的重視。

讓身心障礙者在本市享有平等、尊嚴、人性的就業環境，在工作中培養安全的生活基礎。加強職場勞動條件及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勞動條件、建立友善職場環境，輔導事業單位建立退休制度、推動性別工作平等及職工福利等業務。落實執行各項保障外籍移工工作權益之服務機制，期符合我國重視國際人權及社會公益之期待。

二、任務：

(一)和諧勞資關係，推動勞資合作；健全工會業務，保障勞工權益。

(二)加強勞動檢查，建立合宜的勞動條件。

(三)提供充足就業機會，強化就業及職業訓練服務。

(四)加強辦理身障者職業重建，協助其適性就業，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五)落實執行外籍移工訪視、加強查察非法移工，保障合法移工的工作權益。

(六)加強宣導職業安全衛生法令，並輔導事業單位改善職業安全衛生設施，以減少職業災害發生。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和諧勞資關係，健全工會業務

(一)協處勞資爭議調解案件。

(二)補助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及市級總工會辦理勞工育樂活動。

(三)辦理勞工學苑。

二、落實改善勞動條件

(一)加強實施勞動條件宣導及輔導。

(二)推動性別工作平等及職工福利等業務。

(三)輔導事業單位建立退休制度。

(四)建立友善職場環境。

三、提升職業訓練訓後就業率及就業媒合數，落實在地就業

(一)辦理職業訓練。

(二)協助職訓結訓學員就業。

(三)協助廠商求才服務，並辦理職缺開發。

(四)協助求職者成功就業。

四、提供個別化職前準備服務，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一) 提供職業重建服務。

(二) 多元職業訓練措施。

五、保障合法外籍移工及雇主的權益

(一) 加強辦理外籍移工生活訪視及各項查察案件。

(二) 提供外籍移工勞動法令諮詢、申訴及勞資爭議處理等服務。

六、加強勞動條件檢查，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檢查與輔導

(一) 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二) 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檢查與輔導。

(三) 推動職業災害個案管理服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協處勞資爭議調解案件計畫	(一) 勞資爭議調解人、調解委員出席費用。 (二)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業務。	4,903	公務預算 2,023 千元 勞工權益基金 2,880 千元
二、補助工會團體辦理勞工教育及育樂活動計畫	(一) 補助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育樂活動及績優工會獎勵金等相關費用。 (二) 補助本市市級總工會會務推展等相關費用。	21,220	
三、勞工學苑計畫	辦理在職勞工課程，強化勞工教育，提供勞工終身學習之機會，以及補助弱勢在職勞工進修學分費，加值勞工職場競爭力。	5,940	勞工權益基金 5,940 千元
四、新建勞工教育大樓	勞教大樓興建地下 2 層、地上 5 層建物，每層樓地板面積約 200 坪，地下 2 層規劃 28 個汽車停車位，地上 5 層分別做為勞工教育教室、就業服務處辦公室、勞資爭議調解室、市級三大總工會會務辦公室及庇護工場等多功能用途，提供勞工朋友優質教育環境及洽公場所，增加身障者就業機會。	86,716	
五、落實改善勞	聘用勞動條件檢查人力，透過	40,148	公務預算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動條件計畫	勞動條件檢查之實施，督促雇主改善勞動條件，穩定勞雇關係，以促進勞工之就業。		4,466 千元 中央補助款 35,682 千元
六、職業訓練計畫	(一)協助本市待業及在職民眾提升就業與工作能力。 (二)掌握本市產業及就業、人力需求及不同類別特定對象需求，規劃辦理職業訓練課程。 (三)結合在地訓練資源共同辦理在地化職業訓練教育，透過委託民間團體以其專業能力設計符合市場需求且兼具學科、術科及實習之課程。	26,551	中央補助款 26,551 千元
七、就業服務	(一)於本市區公所設置 12 處就業服務臺(復興區採預約制)，提供就業諮詢、就業媒合、廠商求才等各式就業服務。 (二)提供勞雇雙方媒合平台，辦理多元化徵才活動，協助求職民眾就業及企業用人需求。 (三)辦理就業博覽會、勞動權益講座、就業促進宣導等活動。	72,453	公務預算 55,305 千元 中央補助款 17,148 千元
八、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計畫	(一)依身心障礙者就業意願、能力與需求，透過諮詢評估，以個案管理方式，擬定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計畫，以達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之目的。 (二)依個案需求追蹤、協調及整合服務資源等個案管理服務角色，開發合適的工作機會，陪同身心障礙者工作面試，以提供身心障礙者更多元無接縫、整合之職業重建服	11,582	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4,632 千元 中央補助款 6,950 千元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務。		
九、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	(一)以招標方式委託開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課程，提升身心障礙者就業能力。 (二)提供參加身心障礙職業訓練學員訓後輔導就業。	1,800	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720 千元 中央補助款 1,080 千元
十、加強查察違法外籍移工業務實施計畫	聘用外籍移工業務訪人力至移工工作或違法工作場所查察，受理民眾檢舉及查察非法移工、雇主及仲介公司，協助受理移工申訴案件，並就申訴案件予以查處，解決勞資爭議，例行訪查時對雇主或移工及民眾給予相關政令宣導。	32,211	中央補助款 32,211 千元
十一、外籍移工諮詢服務中心業務實施計畫	(一)提供外籍移工生活資訊、法令諮詢服務及外籍移工宗教信仰必要協助。 (二)受理外籍移工陳情申訴案件，協助勞資爭議處理。 (三)進行聘僱外籍移工雇主訪視，加強入廠輔導及法令宣導。 (四)辦理外籍移工休閒及其他外籍移工管理輔導相關業務等。	10,890	中央補助款 10,890 千元
十二、移工服務中心	提供外籍移工及本市市民有關外籍移工勞動權益上各項問題諮詢、外籍移工生活照顧及勞動課程、文化活動等各式服務，預防並減少外籍移工爭議案件之發生，預警解決勞資問題，以達到促進勞資關係和諧穩定、親近關懷移工及提升外籍移工知能之目的。	2,200	勞工權益基金 2,200 千元
十三、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檢查與輔導計畫	藉由職業安全衛生危害預防監督檢查措施，落實事業單位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制度，有效降低墜落、火災爆炸	23,636	公務預算 20,801 千元 中央補助款 2,835 千元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及缺氧中毒等高風險、高肇災之職業危害發生。		
十四、推動職業災害個案管理服務	積極維護職災勞工權益，整合職災勞工及其家庭所需各項資源，提供家庭關懷支持，協助職災勞工及其家庭一臂之力，促進職災勞工早日重返職場，有效降低職災勞工及其家庭所受之衝擊。	3,276	公務預算 50 千元 中央補助款 3,100 千元 勞工權益基金 126 千元
十五、設置南區培力中心計畫	(一)增闢勞工教育訓練空間，推廣勞工政策及法規，提升勞工福祉。 (二)規劃身障者適性就業及提供穩定持續性之支持性措施。 (三)規劃技能證照訓練場地及結合多功能電腦教室，提供勞工職業訓練相關場所。	30,453	

財政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以「財政開源節流、促進地方發展」為願景，並以加速市政建設及提升財政效能為施政重點；藉由推動開源節流計畫、健全菸酒市場、有效公產管理、落實庫款支付 e 化，具體改善本市財政體質，厚植財政基礎，創造善的循環，期達到「財政支援建設，建設培養財政」之目標；同時建立政府理財成本效益觀念，靈活資金運用，提高資源配置效率，以穩健之財政體制，作為推動市政建設之基石。

二、任務

- (一)為建設桃園新城，帶動本市地方繁榮，多元籌措財源，支應各項建設經費需求，妥善公庫管理，於公共債務法規範圍內，靈活資金調度，精實債務管理，確保本市財政長期穩健性。
- (二)積極辦理菸酒業務宣導，落實保障消費者權益；定期及不定期執行抽檢、查察業務，取締不法違規私劣菸酒，強化業者輔導與管理，健全菸酒產銷秩序；持續輔導信用合作社業務，加強各項法令遵循，健全信用合作社業務經營。
- (三)定期或不定期查核各機關、學校及區公所經管之財物，並加強釐正登錄產籍，以提升財物效能，確保公產權益；持續推動「惜物網」網路拍賣交易平台，提高市有報廢財物經濟及環保效益，並提升市庫收入。
- (四)活化運用資產，創造財產價值，充裕市府財源；結合民間資金及活力，共創建設與經濟雙贏，使資產永續經營。
- (五)肩負全市各支用機關庫款支付業務，積極提高支付作業電子化程度，簡化作業程序，提升庫款支付行政效能。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健全公庫管理，提升財務效能

- (一)強化公庫收繳管理，輔導各機關使用公庫服務網系統，提高行政效率。
- (二)庫款入庫資料以 e-mail 通知，掌握收款資訊，提升財務效能。

二、嚴控債務舉借，符合公共債務法規定

- (一)適時適度舉借，以舉新償舊方式辦理融資調度，以長期財政收支平衡為目標，有效控管本市債務規模，支援市政建設經費。
- (二)靈活資金調度，控管未滿一年公共債務未償餘額低於歲出預算總額之 30%。

三、健全菸酒管理，維護產銷秩序

積極辦理菸酒業務宣導，定期及不定期抽檢、查察及輔導菸酒業者，維持市場秩序並保障消費大眾及合法業者權益。

四、落實公有房地管理，確保公產權益

- (一)加強本府各機關經管市有閒置建物活化及處理，避免閒置浪費，並提升所屬各機關

經管建物之有效利用。

(二)督促本市各區公所積極辦理公用被占用土地處理，並賡續輔導其依相關法令規定處理被占用土地至恢復公用，確保公有財產權益。

五、強化公產處理，增進財政效益

(一)落實產籍資料管理，掌握土地現況資料，清查公有土地，積極排除占用，並提升土地有效利用，以確保公有財產權益。

(二)積極辦理非公用土地之出租、占用及出售業務，多元化運用公產，挹注財源，充裕庫收。

六、提升支付效率、加強支付服務、確保支付安全

透過憑單線上簽核作業，運用公庫存款繳費帳務管理系統，並簡化支付程序，以提升支付效能。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精實財務行政管理，提升財政能量	(一)籌編年度總預算及彙辦歲入決算。 (二)執行年度法定預算及歲入轉正事宜。 (三)各機關財務督導及年度結束歲入應收款之會核事宜。 (四)督導各機關自行印製各項收入憑證及妥善管理事宜。 (五)督導及協助各機關、區公所及學校辦理專戶開立及管理等事宜。	1,000	
二、妥善管理市庫，靈活資金調度	(一)辦理公庫管理業務，強化公款收繳資訊管理。 (二)靈活資金調度，運用既有資源及財務調度達到施政目標。	273	
三、協助稅捐稽徵，輔導開闢非稅課收入	(一)積極督導各項開源措施。 (二)會核各機關收入項目訂定及調整事項。	47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四、災害工程復建經費籌措	遇有天然災害發生，配合相關機關實勘，籌措復建經費，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250,000	依編列金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總預算歲出預算總額1%之規定。
五、落實菸酒管理與查緝，維護市場秩序及消費者權益	<p>(一)訂定年度抽檢計畫，定期或不定期實施菸酒業務檢查，積極打擊不法。</p> <p>(二)辦理私、劣菸酒案件查緝，兼顧市場秩序及維護民眾健康。</p> <p>(三)訂定執行不定期私劣菸酒查緝專案工作計畫，加強查緝非法產製及大量菸酒品之商店查察。</p> <p>(四)訂定年度金融及菸酒管理法令宣導實施計畫，加強金融及菸酒法令宣導，增進民眾及相關業者對法令的認知。</p> <p>(五)訂定辦理年度菸酒產業講習暨參訪觀摩活動，有效輔導與管理本市轄酒類業者，提昇產業競爭力。</p>	5,783	中央補助款3,410千元
六、辦理信用合作社金融業務查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以提昇經營管理效能	<p>(一)訂定年度變現性資產查核計畫，辦理金融查核，健全財務結構。</p> <p>(二)持續輔導各項業務，強化授信品質，寬提備抵呆帳，落實風險管理。</p> <p>(三)加強執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落實</p>	16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p>執行法令遵循制度。</p> <p>(四)透過法令宣導，加強教育訓練，增進金融法令素養，以提昇經營管理效能。</p>		
七、動產管理	<p>(一)持續督促各機關、學校加強動產之管理。</p> <p>(二)嚴格審核各機關學校動產報廢，以杜絕浪費。</p>	234.5	
八、市有房地管理	<p>(一)確實核對產籍，如有異動將立即釐正各項資料，並配合電腦化將資料建檔管理，以提升管理效率、確保財產權益。</p> <p>(二)為配合建置財產系統管理，防杜機關學校任意報廢尚勘使用之不動產，嚴格審核各機關學校不動產報廢案件，以杜絕浪費。</p> <p>(三)加強本府各機關經管市有閒置建物活化及處理，並促進有效利用，避免閒置浪費。</p> <p>(四)督促本市各區公所積極辦理公用被占用土地處理，確保公有財產權益。</p>	920.5	
九、國有公用土地管理	<p>(一)國有公用土地倘不保留公用者，依規定程序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還國有財產署處理。</p> <p>(二)督促各機關學校依撥用計畫使用國有房</p>	545.5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地。		
十、各機關首長、各校校長之交接及交代	依照公務人員交代條例及施行細則辦理監督及審核各機關學校首長之移交。	121.5	
十一、強化公產處理，活化資產運用	<p>(一)依市有非公用房地清查處理規定，排除非法使用之情況，如符合出租條件者即辦理出租，倘承租人有意願價購，則以市價讓售予承租人，進而增加財政收入，以挹注市庫財源。</p> <p>(二)賡續辦理閒置之市有非公用房地標租或標售，以增加市庫財政收入。</p> <p>(三)持續加強清理被占用公有房地，市有土地如有被惡意占用者，將循法律訴訟途徑聲請法院排除侵占，以伸張公權力，維護公有財產權益。</p> <p>(四)非公用土地提供開發利用，積極拓展財源，增加市庫收入。</p>	3,511	
十二、市有房地管理	<p>(一)有租賃關係之公有房地，將依規定按期辦理換約、收取租金及使用補償金。</p> <p>(二)按期繳納公有房地之地價稅。</p>	1,580	
十三、維護支付作業系統及憑單線上簽核系統，確保支付安全。	(一)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支付及簽核系統維護設備分擔款等。	47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二)維護受款人查帳網頁系統，以落實庫款支付e化及簡政便民措施。		
十四、辦理支付通匯作業，以達簡政便民。	(一)集中支付市庫資金，俾利統籌調度運用，提供市政業務推動。 (二)辦理本府市庫集中支付e企合成網作業，落實電子化付款，以達簡政便民。 (三)辦理本市各項費款支付以電匯方式撥入受款人帳戶，減少人力資源浪費及郵資支出。	1,400	
十五、持續推動資訊e化支付作業，積極輔導支用機關熟稔支付程序，以提升行政效能。	(一)加強支付相關系統作業功能，並積極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功能測試與確認，另針對所提諮詢網站問題尚未處理部分，持續催請中央修正使其支付系統功能更加完善。 (二)透過各系統間檔案匯出入功能，連結支用機關預算及會計系統，達成資源共享及簡化流程目標。 (三)配合機關辦理支付相關業務講習及會議(活動)，輔導支用機關憑單開立注意事項，減少錯誤發生，以提升行政效能與服務品質。	430	

經濟發展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配合國家重大經濟政策，持續推動亞洲矽谷計畫、智慧航空城及綠能政策等，積極辦理國內、外招商，並透過改善基礎環境、強化投資誘因、排除投資障礙等措施，以提昇本市投資環境品質；積極鼓勵產業創新，協助傳統產業轉型發展，促進產業聚落及產業生態鏈，活絡商圈及市場發展，打造桃園成「宜居」、「宜業」城市。

二、任務

- (一) 積極招商引資，鼓勵企業營運總部設置本市，協助排除投資障礙，提升投資服務品質及招商實績。
- (二) 建置創新產業園區，提供研發平台，輔導及協助本市企業研發轉型。
- (三) 持續舉辦主題商展及展售活動，整合行銷桃園在地品牌。
- (四) 透過輔導機制提升業者品牌經營與管理能力，帶動商圈整體營業額。
- (五) 輔導本市公有零售市場及觀光夜市提升競爭力。
- (六) 持續辦理本市轄內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 5 億元之公司登記、商業登記及工廠登記業務。
- (七) 辦理本市既有低污染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特定工廠登記及土地變更等業務。
- (八) 提昇本市再生能源發電之比重。
- (九) 提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積極辦理國內外招商工作

- (一) 辦理企業聯繫會議。
- (二) 辦理國外招商說明會。

二、輔導及協助本市企業研發轉型

- (一) 虎頭山創新園區第一期提供新創研發團隊進駐。
- (二) 輔導本市潛在產業轉型為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
- (三) 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計畫，補助企業投入創新研發。
- (四) 推動低碳科技產業補助及獎勵計畫，補助企業提升節能及防污設備。
- (五) 辦理豆製品產業輔導計畫，提升合法化意願。

三、商圈活絡暨行銷推廣

- (一) 商圈輔導及行銷推廣。
- (二) 補助商圈團體辦理活動。

四、提升桃園在地品牌知名度

辦理商展及展售活動(生活節、金牌好禮、金牌好店活動)。

五、推展本市市集經營暨行銷推廣

- (一) 傳統市集深度輔導。
 - (二) 市集名攤評選競賽。
 - (三) 辦理市集主題促銷活動。
 - (四) 辦理「經營管理」、「商品陳列展示」、「行銷策略」及「衛生食品安全」等培力工作坊。
- 六、提升公司、商業及工廠登記申辦服務效能，落實簡政便民服務
透過民眾滿意度調查，瞭解民眾需求及待改善項目，以落實簡政便民服務。
- 七、協助既有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及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達到「全面納管，就地輔導」之效果
- 八、推動設置再生能源發電系統
補助設置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打造低碳城市，帶動再生能源發展與系統設置技術。
- 九、補助本市無自來水地區設置自來水延管
辦理無自來水地區民眾自來水管線裝設，提供民眾用水需求。
- 十、公有零售市場新建工程計畫，營造優良市集新典範
- (一) 東門公有零售市場。
 - (二) 中壢第一公有零售市場。
 - (三) 平鎮新富市場。
 - (四) 永和中繼市場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企業聯繫會議	配合中央及本府重點產業政策，推動亞洲矽谷及桃園航空城等計畫，積極辦理企業聯繫會議及論壇，帶動企業進駐本市投資設廠。	3,500	
二、辦理國外招商說明會	配合中央及本府重點產業政策，推動亞洲矽谷及桃園航空城等計畫，積極赴國外辦理招商說明會，帶動企業進駐本市投資設廠。	3,250	
三、虎頭山物聯網創新基地計畫	於桃園區「機十五用地」建置「虎頭山創新園區」，打造「資安物聯網」與「車聯智駕」驗證中心，作為桃園新創及智慧製造技術產業之育成基地。	53,200	總經費 1 億 5,000 萬元 (含經濟部補助 9,000 萬，市配合款 6,000 萬元) 3 年計畫 (107-109)
四、桃園市觀光工	輔導協助本市內具有產業文化館	2,000	產業園區開發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廠暨產業文化館推動計畫	或觀光教育價值的傳統工廠轉型為「觀光工廠」或「產業文化館」。		管理基金
五、109年度辦理桃園市政府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	鼓勵本市中小企業研發具有創新性或能提高國內產業技術水準，包含理論分析與模擬、設計、研發及應用等；或符合節約資源與能源及增進環保與工業安全。	11,250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六、豆製品產業輔導計畫	補貼本市豆製品製造業者租購工業區土地或於非都市土地編定為丁種建築用地設廠辦理工廠登記，輔導本市豆製品業者合法永續經營，提升產業品質及競爭力。	2,000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七、桃園市低碳科技產業補助及獎勵計畫	補貼企業施作節能減碳技術評估，於其廠房、製程、營業場所進行低碳節能改善工程之設計施工或換裝節能設備所支出費用。	3,000	
八、商圈輔導暨行銷推廣計畫	(一)補助專案管理。 (二)店家改造。 (三)交流座談會。 (四)標竿學習參訪。 (五)商圈特報刊物。	6,000	
九、補助商圈團體辦理活絡商圈經濟活動	補助商圈辦理課程、導覽、記者會、主題活動等行銷活動。	5,000	
十、桃園市商圈產業創新振興計畫	(一)商圈特色產業體驗活動開發及推廣。 (二)商圈產業店家品牌輔導及改造。	8,000	
十一、桃園生活節	(一)辦理主題商展活動。 (二)結合在地企業、商圈舉辦婦幼、購物等相關活動。	9,000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十二、桃園金牌好禮行銷推廣計畫	(一)遴選桃園金牌好禮一區一特色代表性商品，發掘本市具國內外參展商品，以「徵選、評選、推廣」。 (二)三階段策略，遴選適合本市13區代表性之特色產業。 (三)以創意經濟的概念及媒體行	4,0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銷等推廣方式,提高本市各區商品知名度。		
十三、金牌好店發掘優良美食店家輔導行銷推廣計畫	(一)2020 金牌好店選拔活動。 (二)2020 金牌好店成果發表會。 (三)金牌好店行銷推廣及促銷活動。	3,000	
十四、桃園市公有零售市場新建工程計畫	(一)東門市場新建工程。 (二)中壢第一公有市場新建工程。 (三)平鎮新富市場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四)永和中繼市場新建工程。	927,921	
十五、桃園市市集提升經營環境暨行銷推廣計畫	(一)傳統市集深度輔導。 (二)市集名攤評選競賽。 (三)主題促銷活動。 (四)培力工作坊。	8,000	
十六、推動設置再生能源實施計畫	補助一般民眾、工廠、團體等於本市設置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並依據案場總裝置容量計算補助金額。	13,753	
十七、桃園市無自來水地區自來水延管經費補助計畫	辦理無自來水地區民眾自來水管線裝設,提供民眾用水需求。	60,000	

農業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農業發展面臨了農業人力不足、全球氣候異常、環境與保育兼顧、外來病蟲害防治等嚴肅的課題，國人日益重視食品安全的問題，對生產端的農產品用藥安全要求日益提高，農產品如何讓消費者吃的安心又健康，是推展現代化農業的重要目標。

各種病蟲害危害農作物影響農民收成，改善耕作環境輔導農業用藥安全並注重生態環境的保護同時兼顧農業，確保農業的無毒環境，鼓勵農民發展農業精緻化，生產健康有機安全蔬果提昇農民收益，打造本市漁人碼頭，提供市民休閒遊憩場所，協助畜牧業者改善畜牧設施友善環境，減少廢水、廢棄物的產出，並做好污染防治淨化河川，落實動物收容管理，強化飼主責任做好源頭減量，以俾民生與環境和諧共榮共存。

二、任務

- (一)改善耕作環境作為：紅火蟻、野鼠、福壽螺等問題，攸關農民耕作方式及收成，加強各項病蟲害防治，並輔導安全用藥，使農民有良好的耕作環境。
- (二)建構綠色生態城市：維護綠美化環境，改善都市景觀增加綠覆率，以減少二氧化碳排放改善環境品質，保護自然生態環境，維護生態多樣性，以減少城市熱島效應達到美化、綠化城市及提高生活品質。
- (三)推動畜牧業友善環境：畜牧環境需有較大的生產空間，土地開發人口移動，畜牧環境需要更高標準的設施減低所產生的廢棄物，同時轉化綠能，在提高畜產品質的同時，友善環境達到資源循環使用。
- (四)發展休閒農業：農民除精進生產技術外，並利用田園景觀、自然生態、農業資源、農村文化及農家生活等元素，發展休閒農業創造農業附加價值增加農民收益，並吸引青農返鄉，促進休閒農業之農村產業文化及農業產業之發展。
- (五)打造桃園風情漁港：竹圍漁港、永安漁港是桃園的二處重要漁港，在漁獲功能日漸降低的情況下，觀光遊憩漁港已是發展趨勢，硬體設施的改善同時兼顧漁業文化的維護及農村再生營造。
- (六)提升動物保護環境：為強化飼主責任做好源頭減量管理，擴大辦理犬貓絕育工作，偏郊三合一絕育，流浪動物之精準捕捉，無飼主犬貓絕育(TNVR)，提升園區犬貓認養率，及收容品質之軟硬體設施。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加強重要植物病蟲害防治，改善耕作環境

(一)紅火蟻防治工作。

(二)野鼠防治工作。

二、建構綠色生態城市，擴大綠美化空間

(一)加強野生動物保育、維護生物多樣性。

- (二)推動環境綠美化、建構綠色城市。
- 三、推動節能環保，友善環境畜牧設施
- (一)輔導畜牧場改善臭味與綠美化環境。
- (二)畜牧廢水減量與循環再利用。
- (三)畜牧沼氣再利用、創新能源與廢棄物再利用。
- 四、發展樂活農業，推廣行銷本市優質農特產品
- (一)辦理桃園蓮花季。
- (二)辦理桃園花彩節。
- (三)辦理茶葉推廣活動。
- (四)青年農民培育計畫。
- (五)輔導休閒農業計畫。
- (六)蔬菜儲藏設施。
- (七)辦理桃園茶花節。
- (八)辦理桃園戀戀魯冰花。
- (九)辦理桃園彩色海芋季。
- (十)辦理觀音萬聖南瓜節。
- (十一)辦理桃園仙草花節。
- (十二)辦理桃園紅花節。
- 五、打造桃園風情漁港，推動農村社區活化
- (一)竹圍漁港臨水環境改善計畫(上架場修船碼頭興建計畫第二期)。
- (二)竹圍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 (三)永安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 (四)農村再生計畫。
- 六、推動桃園市安全農業，拓展有機農作
- (一)桃園市有機農業推廣補助。
- (二)有機農糧產品檢查及檢驗計畫。
- 七、提升動物照顧品質，加強動保園區設施
- (一)推動犬貓多元型態絕育方案。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改善耕作環境，加強重要植物病蟲害防治計畫	(一)野鼠防治工作。 (二)紅火蟻防治工作。	52,617	
二、環境綠美化計畫	加強各社區、里、閒置空間沿海地區等進行綠美化。	8,278	
三、野生動物保育及維護生物多樣性	野生動物保育、生物多樣性維護。	5,654	含中央補助款 4,154千元

四、推動節能環保畜牧場，打造永續友善環境畜牧產業	(一)輔導畜牧場改善臭味與綠美化環境。 (二)補助畜牧業廢水減量與循環再利用設備。 (三)補助畜牧業沼氣再利用、創新能源與廢棄物再利用設備。	8,000	
五、青年從農培育計畫	培訓青年農民。	14,000	
六、輔導休閒農業計畫	輔導休閒農業區劃定及休閒農場申請。	29,248	
七、蔬菜儲藏設施	營運本市蔬菜儲藏設施。	12,500	
八、辦理各項茶產業競賽活動	規劃茶葉競賽及茶葉行銷推廣活動。	4,500	
九、舉辦蓮花季	推廣桃園蓮花觀光休閒產業，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2,000	
十、辦理花彩節	景觀綠肥規劃種植、草花裝飾設施及農夫市集等。	5,000	
十一、桃園茶花節	推廣桃園茶花觀光休閒產業，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1,500	
十二、桃園戀戀魯冰花	推廣桃園魯冰花觀光休閒產業，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2,000	
十三、桃園彩色海芋季	推廣桃園彩色海芋觀光休閒產業，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14,500	
十四、觀音萬聖南瓜節	推廣桃園南瓜觀光休閒產業，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1,000	
十五、桃園仙草花節	推廣桃園仙草花觀光休閒產業，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5,000	
十六、桃園紅花節	推廣桃園聖誕紅觀光休閒產業，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2,500	
十七、農村再生計畫	(一)社區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與培根計畫。 (二)農村總合發展計畫。	16,9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村再生基金計畫款項補助
十八、竹圍漁港觀光休閒漁業計畫	(一)竹圍漁港臨水環境改善計畫(上架場修船碼頭興建計畫)(三年計畫期程)。 (二)竹圍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62,042	
十九、永安漁港觀光休	永安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工	9,000	

閒漁業計畫	程。		
二十、桃園市有機農業推廣補助計畫	(一)桃園市有機農業推廣補助。 (二)有機農糧產品檢查及檢驗計畫。	8,000	
二十一、犬貓絕育補助計畫	犬貓絕育手術。	8,000	

地政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地政工作的良窳，不僅攸關環境品質、社會公義、經濟發展、人民財產權益，同時也影響到政府各項建設效率。因此，本局將秉持以「創新」、「便捷」二大核心價值，實現「活力地政 繁榮桃園」之願景。

二、任務

本局職掌全市地政業務，將賡續辦理地籍清理業務，以落實健全的地籍管理，並積極辦理地價查估與促進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透明化，藉此健全本市不動產交易市場，保障民眾財產及交易安全。且因應知識經濟時代的來臨，將致力於利用高科技精密儀器重測土地、繪製各項基本圖籍，並透過網路通道及運用先進資訊技術，增進地籍圖資供應的互動性、多樣性及便利性，提供各界多目標加值使用。另逐步擴大地政電子化業務項目，推動智慧地政資訊應用，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措施。同時以撥用或徵收方式，協助需地機關取得需用土地，並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及管制，健全國土之利用及保育。

土地開發乃為都市發展之基石，而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為大面積整體開發之利器，本局將持續配合市政建設發展之需，推動土地有效且合理的開發與利用，並依據受益程度公平分配原土地所有權人以為有效運用，不僅節省政府龐大公共設施用地徵收及公共工程建設經費支出，同時更改善都市環境品質及提升土地價值，增加民眾財富，兼顧公益與私益。隨著世界潮流日新月異，社經環境瞬息變化，地政工作已跳脫昔日土地改革之思維，應配合時代脈動與政策腳步逐年創新，面對 e 化時代的來臨，本局在未來提供專業服務的同時，將積極配合調整業務內容，以提供更加便捷、更有效率之施政服務。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釐正地籍，提高測量之精度

- (一)督導土地複丈作業及辦理再鑑界業務：受理本市各地政事務所陳報土地再鑑界案件，並督導各地政事務所辦理複丈及各項為民服務作業，避免鑑界成果前後不一致情形發生，確保測量成果品質，維護民眾土地權益。
- (二)地籍圖重測作業：日據時期地籍圖使用迄今已逾百年，因年代久遠，致圖紙伸縮、破損嚴重，且因土地分割、天然地形變遷及人為界址變動等影響，圖、地、簿常有不符之情形，據以鑑界結果時有不一致的情事發生，實無法滿足民眾對於測量精度的要求。有賴於辦理地籍圖重測，重新建立數值地籍測量成果，才能確實釐整地籍以保障民眾權益。
- (三)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為解決圖解重測區地籍圖之圖幅接合並改善圖簿地不符問題，應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可整合套疊地籍圖、1/1000 地形圖與都市計畫圖，有效運用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提升測量精度並釐正地籍，以達成全段數值圖籍整合及管理之目

標，並作為建置國土資訊系統土地基本資料庫之基礎，便利國土資訊永續發展。

二、推動產業園區開發，健全產業環境整備

持續辦理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作業及沙崙產業園區整體開發計畫案。

三、積極辦理市地重劃開發，解除土地長期禁限建限制

持續辦理觀音區草漯(第一、三、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大園區菓林、八德區大勇、楊梅區仁美市地重劃開發;積極推動蘆竹區五福市地重劃開發計畫，促進土地利用，提供優質居住環境。

四、積極推動航空城區段徵收開發案，落實航空城發展

持續辦理桃園航空城區段徵收作業，積極辦理區段徵收計畫書送請內政部審議作業，並依審議進度於 109 年度執行全區土地及優先地區地上物區段徵收公告、發價及抵價地審查等相關工作。

五、積極辦理區段徵收開發，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配合本府市政、交通建設、公營(社會)住宅政策及成長管理概念，持續辦理機場捷運 A10 及 A20 站區段徵收案，同時積極推動機場捷運 A21 站及中壢運動公園等區段徵收開發案，並預為展辦大溪埔頂及中原營區土地活化，進行相關前置作業，縮短開發期程，以儘速展現開發成果、促進本市地方繁榮與整體發展。

六、積極釐清權屬，健全地籍管理

(一)代為標售作業：持續辦理權利人逾期未申報或申請登記之 4 類土地(以神明會名義登記者或具有神明會之性質及事實者、日據時期會社或組合、土地總登記時登記名義人姓名、名稱或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及權利主體不明)代為標售及標售 2 次未能標脫之囑託國有登記作業，嗣後並協助真正權利人申領價金。

(二)地籍清理作業：持續清理登記名義人統一編號以流水號編成之土地及建物等工作。

七、提升地價精度，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一)地價查估業務

1. 公告 109 年公告地價及公告土地現值表，核實調整及編制 110 年公告土地現值作業，貫徹執行平均地權漲價歸公政策。

2. 為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公開透明，並讓民眾能了解住家周遭房地產交易情形，透過延續 108 年「地價基準地資訊化查估建置計畫」研究成果，持續清理實價登錄資料，建置不動產大量估價模型進行估價作業後，將成果編製成住宅房價指數，按月發布本市各行政區住宅房價指數及人口較密集之「生活圈」房價指數，鄰近縣市如新北市住宅價格指數、台北市不動產價格指數亦有提供民眾相關房價指數資訊參考，共同戮力於提供民眾更加完整的不動產市場資訊；另外本市大量估價模型建置成果同時接軌內政部自 107 年度起執行「地價查估技術精進與實價登錄資料應用發展」五年計畫案，達成以科學化、客觀化及自動化方式查估土地地價，以提升我國公部門地價查估技術之目的。

3. 配合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及市價徵收等政策，推動房地產交易透明化及保障被徵收土地所有權人合法權益，積極落實土地居住正義。

(二)不動產服務業管理：扶植住宅租賃服務業(代管業、包租業)，促進住宅租賃市場健

全發展，並藉由業務檢查輔導不動產仲介、代銷經紀業、租賃住宅服務業及不動產估價師依規定執行業務，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三)消費者保護：查核各式不動產交易定型化契約落實不動產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之規定，促進契約之公平化，並協助處理不動產消費爭議申訴案件，保護消費者權益。

八、積極取得公共設施用地，促進地方發展

配合都市計畫規劃及重大建設之推動，積極辦理公共事業用地之徵收及公有土地撥用，協助各需用土地人順利取得各項公共設施用地。

九、為落實國土永續利用，積極辦理非都市土地編定作業

為引導土地合理使用，促使農工有序發展，積極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管制作業，以確保國土永續發展及民眾合法使用權益。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地籍清理實施計畫	(一)續辦地籍清理清查、公告。 (二)辦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業務。	5,624	代為標售行政處理費5,624千元。
二、辦理109年度地籍圖重測作業(中央補助經費)	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109年度地籍圖重測，辦理總面積2,666公頃，共計13,503筆土地，辦理地區： (一)大溪區石屯段上石屯小段等地段，面積1,777公頃，計6,811筆土地。 (二)蘆竹區坑子口段後段壁厝小段等地段，面積889公頃，計6,692筆土地。	30,135	中央補助22,300千元
三、辦理109年度地籍圖重測作業(自籌經費)	市自籌經費辦理109年度地籍圖重測，辦理總面積498公頃，共計2,940筆土地，辦理地區：龜山區塔寮坑段關公嶺小段等地段。	8,468	
四、辦理109年度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中央補助經費)	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109年度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辦理總面積378公頃，共計11,048筆土地，辦理地區： (一)中壢區中原段等地段，面積	6,089	中央補助4,749千元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222 公頃，計 4,369 筆土地。 (二)桃園區西門段等地段，面積 156 公頃，計 6,679 筆土地。		
五、辦理 109 年度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自籌經費)	辦理 109 年度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辦理總面積 23 公頃，共計 1,041 筆土地，辦理地段為桃園區小檜溪段。	676	
六、辦理土地再鑑界作業，督導複丈作業及各項為民服務作業	受理本市各地政事務所陳報土地複丈再鑑界作業，督導各地政事務所辦理複丈及各項為民服務作業。	14,213	
七、開發桃園科技工園業區二期	辦理桃科二期開發案。	7,730,000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工業區之開發經費係由受委託開發公司自行籌措先行墊付，非本府預算支應。
八、開發沙崙產業園區	(一)辦理本產業園區土地(建物)查估補償及徵收等事宜。 (二)辦理公共工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工作業。	4,988,830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工業區之開發經費係由受委託開發公司自行籌措先行墊付，非本府預算支應。
九、地用業務	(一)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調整及編定： 1. 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調整及檢討作業 2. 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業務。 3. 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補辦編定、註銷編定及補註用地別。 4. 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變更編定及容許使用興辦事業計畫審查。 (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業務： 1. 依區域計畫法規定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裁處作業。	1,767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2. 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違規查報事宜。 (三)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業務： 1. 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案審議及核定。(不含除外規定) 2. 30 公頃以上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案初審及陳報內政部審議。		
十、地權業務	(一) 土地徵收：辦理土地一般徵收、一併徵收、撤銷及廢止徵收等業務。 1. 參與公聽會及協議價購會。 2. 徵收計畫書審查及報核。 3. 徵收公告、通知、徵收補償費發放及存入保管專戶。 4. 囑託所有權移轉或地上權登記及徵收成果報備。 (二) 公地撥用： 1. 撥用不動產計畫書審查。 2. 層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辦理管理機關變更或所有權移轉登記事宜。 (三) 耕地三七五租約： 1. 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續訂、變更、終止、註銷備查事宜。 2. 定期召開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協助解決出、承租人租佃紛爭。	577	
十一、辦理地政資訊業務	(一) 地政機房主機、設備及軟體之維護更新。 (二) 地政整合系統 WEB 版系統維護更新。 (三) 資訊便民系統、措施持續建置及推動。 (四) 積極導入 ISMS 資訊安全系統，以提升電腦資訊安全保護機	10,66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制。 (五)辦理地政資訊網站功能程式修改及硬體擴充。 (六)強化資訊安全相關防護設備，建構桃園市地政資安防護體系。		
十二、觀音區(草漯第一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一)工程施工。 (二)土地點交。	544,294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三、觀音區(草漯第三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一)工程施工。 (二)土地分配公告及土地點交。	530,324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四、觀音區(草漯第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一)工程施工。 (二)土地分配公告及土地點交。	442,058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五、大園區(大園菓林)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一)地上物查估補償。 (二)工程規劃設計。 (三)工程施工。 (四)土地分配設計及計算負擔。	57,781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六、八德區(八德大勇)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一)重劃計畫書公告及舉行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二)現況測量。 (三)地上物查估。	17,775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七、楊梅區(楊梅仁美)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一)重劃計畫書公告及舉行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二)現況測量。 (三)地上物查估補償。	76,311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八、蘆竹區(蘆竹五福)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一)重劃計畫書公告及舉行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二)現況測量。 (三)地上物查估。 (四)工程規劃設計。	15,115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九、農地重劃區內農水路更新改善業務	109-110 年度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計畫。	467	總經費 15,000 千元，分 2 年執行，109 年度編 467 千元外，預計 14,533 千元於 110 年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度繼續編列。
二十、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業務	109 年度「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	47,014	中央補助 37,141 千元
二十一、機場捷運 A10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工程施工。 (二)土地點交作業。 (三)土地處分作業。	120,386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二、機場捷運 A20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工程施工。 (二)土地分配 (三)土地點交作業。 (四)土地處分作業。	567,952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三、機場捷運 A21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區段徵收公聽會。 (二)區段徵收計畫書報核作業。 (三)徵收公告。 (四)補償費發放。	1,040,156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四、中壢運動公園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工程施工。 (二)安置土地及抵價地分配作業。	1,459,729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五、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辦理航空城附近地區地上物協議價購及地上物區段徵收公聽會。 (二)辦理航空城附近地區之全區土地及優先地區地上物區段徵收公告、發價及抵價地審查等工作。	5,108,832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六、中壢地政事務所暨過嶺社會福利綜合中心新建工程	108 年 12 月主體工程完竣，接續辦理室內裝修及搬遷作業，預計 109 年第 2 季進駐。	191,183	108 年度墊付款 7,516 萬 4,000 元，編列於 109 年度預算轉正。
二十七、平鎮地政事務所暨南勢行政園區大樓新建工程	(一)本案新建工程空間需求包含：地政局南區地政資料中心、平鎮地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平鎮分局、平鎮區戶政事務所、平南、平安、金星及南勢里市民活動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公托中心。 (二)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完成	6,975	原規劃總經費 6 億 7,830 萬元，自 107 年度起分 5 年編列，因工期調整原因，調整如下：總經費 6 億 7,830 萬元，分 6 年執行，除 108 年度已編列第 1 及 2 年經費 2,536 萬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細部設計(含都市計畫審查及建築執照申請)。		8,000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3年經費697萬5,000元。其餘6億4,595萬7,000元於110年度分以後3年度繼續編列。

都市發展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規劃都市發展新格局、形塑都市美學意象、提昇土地資源利用效率、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等五大策略目標，打造桃園成為一座國際樂活都市。

二、任務

- (一)以直轄市為發展格局，就全市的城鄉土地資源整體規劃，兼顧保育與利用，提升桃園市整體競爭力。
- (二)結合桃園都會區捷運建設計畫，發展以大眾運輸導向(TOD)之捷運城市，紓解都會地區發展壓力。
- (三)透過都市景觀特色形塑、都市空間改造、老舊地區更新、閒置軍方土地與公共設施保留地全面檢討活化、落實建築管理等策略，提昇都市環境品質與公共建設服務水準。
- (四)籌建社會住宅，增加對青年、社會及經濟弱勢市民的居住照護，落實居住正義。
- (五)建置智慧便民系統，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提供市民更即時有效率的服務。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擘劃都市發展新格局

- (一)研擬本市國土計畫。
- (二)整併全市主要計畫。
- (三)推動 TOD 永續捷運都市。
- (四)鐵路地下化沿線都市機能再造。

二、形塑都市美學意象

- (一)打造崙坪文化地景園區。
- (二)持續推動本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之改善。
- (三)推動社區環境改造。

三、提昇土地資源利用效率

- (一)活化閒置軍事用地。
- (二)檢討全市未開闢公共設施保留地。

四、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

- (一)興建社會住宅，實踐居住正義。
- (二)加強辦理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 (三)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共用設施維護。
- (四)定期監測列管山坡地住宅安全、加強輔導社區建立自主檢查。

五、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

(一)提升都市計畫便民服務系統效能。

(二)建置甲乙種工業區總量管制資訊平台。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擬定桃園市國土計畫	依國土計畫法，擬定本市國土計畫，並於109年4月30日前公告實施。	-	總預算800萬分3年執行，106年2,250千元，107年2,875千元，108年2,875千元，109年無編列預算。
二、整併全市主要計畫	以直轄市格局，依循本市國土計畫(草案)六大生活圈發展架構，推動本市都市計畫整併作業，優先擇定9處相鄰接且都市發展依存度較高之主要計畫區，整併為3處主要計畫區。	2,600	總預算1,000萬分3年執行，108年度編列390萬，109年度編列260萬，110年編列350萬。
三、軍方埔頂營區及中原營區都市計畫變更案	研擬埔頂營區及中原營區都市計畫變更案，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提本市都委會審議及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1,747	104年編列3,494千元，已撥付1,747千元，預計109年保留1,747千元。
四、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	依內政部訂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檢討變更作業原則」辦理本市各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以檢討變更非必要之公共設施用地，維護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8,418	內政部補助款1,330萬，本府104年編列570萬元，已撥付1,058萬1,100元，預計109年保留841萬8,900元。
五、都市重點地區環境改善	改善本市閒置空間、老舊設施、重點地區環境景觀之清理利用改善。	15,000	
六、桃園市社區環境空間營造計畫	成立社區輔導站、建置資訊交流平台網站及社區營造專業課程，打造宜居社區家園。	9,500	申請中央補助，並依中央核定金額辦理。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七、崙坪文化地景園區計畫	閒置公有土地活化再利用，分期執行景觀工程及建築工程，打造及經營具客家工藝文化之主題地景公園。	-	總預算1億9,479萬8,409元分3年執行，106至107年121,000千元，108年73,798千元，109年無編列預算。
八、桃園市都市計畫樁位清理、整合及坐標轉換	配合都市計畫實施及地籍圖資，辦理樁位測定及坐標系統轉換，以確認都市計畫分區土地性質，保障民眾財產權益。	9,337	
九、甲乙種工業區總量管制資訊平台建置	為落實總量管制及賡續推動都市計畫地理資訊服務資訊系統的發展與應用，擬建置線上預查功能以取代人工審查作業程序，提升民眾申辦操作便利性。	15,000	本計畫涵蓋於109年度資訊維護案內。
十、社會住宅新建計畫	辦理桃園(中路)、八德、中壢、蘆竹、楊梅、平鎮地區等社會住宅新建工程。	3,936,361	含土地311,381千元、規劃設計費51,173千元、工程費3,573,807千元
十一、桃園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查報拆除計畫	辦理本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之查報、列管及拆除。	20,000	
十二、加強辦理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書查核作業與加強建築物場所公共安全及昇降設備之抽(複)查及普查輔導；並設置無障礙設備設施勘檢小組進行公共建築物無障礙勘檢。	13,770	
十三、山坡地社區安全勘檢維護計畫、外牆檢測維護	辦理轄內大型山坡地住宅社區內及周邊道路、擋土設施之穩定性監測，及編印建物外牆維護及山坡地社區安全檢查手冊，加強輔導社區建立自主檢查及通報措施，以確保防汛期間之社區安全。	2,475	
十四、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共用設施	輔導公寓大廈社區管委會報備成立、辦理公寓大廈共用設施	46,88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維護	維護修繕補助。		
十五、加強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及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專案	輔導本市未成立管理組織之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報備、舉辦相關公寓大廈法令宣導說明會、教育訓練(含區公所)及辦理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	3,420	

工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於建築景觀、新市鎮開發、新建工程、道路新闢與養護等工作，均以宏觀、前瞻的規劃，務實、負責的態度戮力推動，除了提供高品質的城市景觀與工程建設外，並致力於使公共工程建設均能兼顧安全、經濟、便利且如質、如期的完成，以符市民期待。

在市長打造安居樂業與幸福生活城市的施政理念下，配合「安全城市」、「智慧城市」、「綠色城市」三大願景，以「優質道路建設，便利市民生活」、「金質路面改善，養護路平心安」、「美質開放空間，計畫開闢公園」、「前瞻智慧城市，推動新航空城」、「定質施工管理，打造金品工程」等五大策略目標，提出具體計畫，逐步精實桃園基盤建設，重塑開放空間景觀，除了便利城市生活，更透過公園綠地串聯，進一步展現桃園獨特的城市美學，成為具有競爭力的國際化都市。

二、任務

- (一)推動道路建設：依本府交通政策與都市計畫，爭取中央補助資源，逐步新闢道路，便利市民生活。
- (二)道路設施養護：
 1. 路平、人行道品質改善，提升道路環境品質。
 2. 電纜下地、清整，改善市容，降低災害。
 3. 節能減碳，全市換裝 LED 路燈。
- (三)計畫開闢公園：配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檢討，逐步開闢公園綠地。
- (四)推動新航空城：配合機場特定區計畫及土地查估作業，以智慧城市、綠色城市之理念規劃設計航空城區段徵收範圍之公共設施。
- (五)確保施工品質：加強工程品質與安全衛生管理督導機制，持續督促監造及施工廠商加強落實施工品質管理制度。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優質道路建設，便利市民生活

- (一)龍慈路延伸到台 66 線道路新闢工程。
- (二)桃園區延平路延伸(國道 2 號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
- (三)桃 42 道路拓寬工程。
- (四)新竹科學工業園區龍潭基地東向聯外道路工程。
- (五)機場捷運緊急停靠站(A9a)至坑口站(A11)橋下道路及人行空間改善工程。

二、金質路面改善，養護路平心安

- (一)人行道品質躍升計畫。
- (二)騎樓整平計畫。
- (三)桃園市轄內道路橋梁檢測計畫。
- (四)電纜線下地配合計畫。
- (五)天空纜線清整專案。

- (六)專案路面整體改善計畫。
- (七)全市全面換裝 LED 路燈計畫。
- 三、美質開放空間，計畫開闢公園
- (一)桃園區大有梯田生態公園新建工程。
- (二)龜山區中正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 (三)桃園市八德區高明公園步道修繕工程。
- (四)桃園市八德區高明里兒三十五公園新闢工程。
- (五)蘆竹區 2-11 埤塘設施。
- (六)龍潭區大北坑整體環境營造計畫。
- (七)桃園市公園綠地埤圳系統策略計畫。
- (八)龍潭區潛龍段 578-6 地號公園更新改善工程。
- (九)蘆竹區海湖森林運動公園新闢工程。
- (十)大溪區埔頂公園、大園區橫山書法公園及楊梅區公九公園遊具工程。
- (十一)平鎮區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暨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四、前瞻智慧城市，推動新航空城

- (一)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規劃、基本設計暨專案管理委託技術服務。
- (二)航空城區段徵收範圍地上建築改良物查估委託專業服務及專案管理。

五、定質施工管理，打造金品工程

- (一)工程品質管理計畫(工程查核、工程督導及工程輔導)。
- (二)公共工程金品獎評選計畫及本市工程督導小組考評計畫。
- (三)工程品質教育訓練計畫(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班及桃園市政府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專班計畫及道路施工監造及現場管理人員認證訓練)。
- (四)道路工程二、三級抽樣送試作業計畫。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龍慈路延伸到台 66 線道路新闢工程	龍慈路延伸至台 66 線道路新闢工程，全線長度約 2,351 公尺，路寬 30 公尺，分都市計畫內及非都市計畫兩路段施作。都內段工程範圍起自龍慈路與龍岡路三段路口至營德路段，都外段工程範圍起自營德路至台 66 線路段。	27,000	106-111 年總經費 5 億 5,055 萬元。
二、延平路(國道 2 號南側)延伸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	桃園市延平路南延至和平路跨桃園、八德轄區，利用國道 2 號道路及和強路做為分期邊界，分成下列三期執行，本項預算係針對第二、	30,000	106-110 年總經費 4 億 1,000 萬元。

	<p>三期：</p> <p>1. 第二期工程範圍起自國道 2 號南側至和強路，道路長約 1,150 公尺、寬 20 公尺。</p> <p>2. 第三期工程範圍起自和強路至和平路，總長約 620 公尺(其中 240 公尺路寬為 20 公尺，剩餘 380 公尺為配合「八德區和強路至介壽路新闢道路」及「捷運三鶯延伸工程」，道路寬度調整至 30 公尺。</p>		
三、桃 42 道路拓寬工程	「桃 42 線月桃路拓寬工程」全線起自觀音區廣大路至中壢區領航北路，全長約 6,523 公尺，工程將分為三標施作，本項預算係針對第一、二標，第一標施作範圍由中壢區領航北路二段至中壢區山東路，長度約 3,173 公尺，將拓寬為 20 公尺，第二標施作範圍由中壢區山東路至觀音區廣大路止，全長約 2,570 公尺，寬度為 20 公尺。	200,000	105-111 年總經費 10 億 4,000 萬元。
四、新竹科學工業園區龍潭基地東向聯外道路工程	工程範圍起自龍潭區龍園一路至聖亭路，道路長度 995 公尺、寬度 15 公尺，工程包含 3 座橋梁興建，長度分別為 22 公尺、18 公尺及 16.5 公尺。	22,255	108-109 年總經費 1 億 9,025 萬 5,096 元。
五、機場捷運緊急停靠站(A9a)至坑口站(A11)橋下道路及人行空間改善工程	為活化 A9a(緊急停靠站)至 A11(坑口站)捷運軌道橋下空間，道路全長約 5.4 公里(以 A10 站為分界，東段長約 3.5 公里、西段長約 1.9 公里)，寬度 21 公尺。	283,560	107-109 年總經費 5 億 4,872 萬元。
六、人行道品質躍升計畫	(一)人行道改善工程。 (二)沿街面改善工程。	115,000	
七、桃園市轄內道路橋梁檢測計畫	(一)橋梁檢測作業。 (二)橋梁監審作業。 (三)橋梁修繕工程。	50,000	

八、騎樓整平計畫	騎樓整平工程。	10,000	
九、電纜線下地配合計畫	電纜線下地工程。	100,000	104-109 年總經費 5.05 億元。
十、天空纜線清整專案	纜線清整。	5,980	道路基金
十一、路面專案改善計畫	道路改善工程。	250,000	道路基金
十二、桃園市全面換裝 LED 路燈計畫	本案已於 108 年 7 月 10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7 月前將全市路燈換裝為智能 LED 路燈，並透過建置路燈智能管理系統平台，提升路燈管理效能、縮短路燈維修辦理期程，已完成路燈故障主動維修機制，並推展本市建設智慧城市之施政目標。	248,227	108-122 年總經費 45 億 9,322 萬 7,500 元
十三、本市新闢及既有公園綠地等整體環境景觀改造計畫	桃園區大有梯田生態公園新建工程。	85,000	本計畫配合政策調整後，總經費修正為 3 億元，分 2 年執行，除 108 年已編列 1 億元外，本年度續編 2 億元。
	龜山區中正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48,000	
	桃園市八德區高明公園步道修繕工程。	5,000	
	桃園市八德區高明里兒三十五公園新闢工程。	19,000	
	蘆竹區 2-11 埤塘設施。	19,000	
	龍潭區大北坑整體環境營造計畫。	5,000	
	桃園市公園綠地埤圳系統策略計畫。	9,000	
	龍潭區潛龍段 578-6 地號公園更新改善工程。	10,000	
十四、本市公園綠地及埤塘景觀改造計畫	蘆竹區海湖森林運動公園新闢工程。	27,000	新興計畫，分 2 年編列，除 109 年已編列 1 億元外，110 年度續編 2 億元。
	大溪區埔頂公園、大園區橫山書法公園及楊梅區公九公園遊具工程。	28,000	
	平鎮區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暨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35,000	

<p>十五、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規劃、基本設計暨專案管理及優先開發區工程監造委託技術服務</p>	<p>(一)航空城區段徵收工程專案管理及優先開發區工程監造。 (二)工程規劃暨基本設計。</p>	<p>104,730</p>	<p>一、專案管理及優先開發區工程監造109~111年總經費4億元。 二、規劃及基本設計109~111年總經費6.25億元。</p>
<p>十六、航空城區段徵收範圍地上建築建築改良物查估委託專業服務及專案管理</p>	<p>(一)委託專業服務： 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地上物查估委託專業服務案，已於107年9月11日及10月26日決標予8家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契約總金額3億4,800萬1,000元，並約定依實作數量結算，契約期限自決標之次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屬延續性計畫。本案徵收面積約2,601公頃，截至108年11月30日止，查估地上物分別為建築物10,719棟、農作改良物2,155.03公頃、工廠機械設備拆遷538棟、營業損失500棟及零星墳墓72座。 (二)委託專業管理： 桃園航空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地上物查估作業專案管理，將配合本府地政局區段徵收期程進度，辦理地上物查估專業服務8家廠商工作協調及督導、查估進度控管、品質管理等事項。</p>	<p>20,650</p>	<p>一、「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地上物查估作業107~116年總經費3億4,363萬8,897元(平均地權基金及交通部負擔)。 二、桃園航空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地上物查估作業(專案監造)108~112年總經費2,474萬2,000元(平均地權基金及交通部負擔)。</p>
<p>十七、金品獎評選、公共工程查核、督導</p>	<p>(一)辦理公共工程金品獎評選計畫及本市工程督導</p>	<p>6,360</p>	

及輔導、工程教育訓練等相關業務	<p>小組考評計畫 1 次(包含評選、實地審查、頒獎活動……)。</p> <p>(二)工程查核、督導加輔導至少合計 180 件以上(每年)。</p> <p>(三)工程教育訓練至少 20 小時(每年)。</p> <p>(四)工程參訪 1 次。</p>		
十八、循環經濟管理平台系統	<p>透過管理平台整合循環經濟材料應用(氧化碴、瀝青混凝土刨除粒料、焚化再生粒料三種材料)之公共工程，未來主辦機關、相關廠商皆可以藉由平台資訊，查詢道路目前使用之循環經濟材料、供料廠商、施作位置、道路平坦度等資料了解工程品質。</p>	1,000	由道路基金編列
十九、辦理本市道路鋪面鑽心取樣及抽樣送試作業等相關業務	<p>盲樣試驗試體收料、送驗分析件數(瀝青含量及篩分析、瀝青黏度、瀝青厚度及容積比、瀝青改質瀝青黏度)至少 3,000 件/年。</p>	8,000	由道路基金編列

水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以下簡稱水務局)面對市轄內「水太多、水太少、水太髒、水太濁」四大水環境挑戰,秉持智慧宜居城市的新思維,以全流域治理的概念,跨局處整合,朝向分洪、減洪、滯洪等多元化治理模式,推動回收水再利用,健全水資源循環,營造河川生態廊道,景觀及服務升值,達成不淹水、不缺水、要親水之目標,將桃園市打造成一個與水相容、與水共融及與水共榮的智慧城市。

二、任務

水務局為創造符合桃園市市民期待之直轄市水準生活環境,針對水土保持、水利系統及污水處理三大面向,從上、中、下游推動全桃園市流域綜合治理及管理;其次,因應全球氣候變遷造成極端氣候現象頻仍,豪大雨對於排水系統威脅日趨嚴重,排除都會區積淹水及健全防災體系,已成為全國各縣市關注議題;再者,建置親水河廊休閒遊憩空間,提供舒緩壓力處所,有助於提昇市民生活品質。

- (一)加強坡地管理:集水區之水土保持、防治土石流及水域防洪整治,以達保土蓄水並降低中下游逕流之形成。
- (二)重視河防安全:制定計畫針對河川、區域排水及野溪建置並維護護岸,防止土地減失,且定期疏浚清淤可保水道暢通以減少災害。
- (三)都會區域排水:都會區高度發展,不透水層無法滯洪,降雨易形成地表逕流而漫淹,健全的雨水下水道系統成為保障市民安全的重要管道。
- (四)珍惜水資源: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為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一,推動公共污水下水道建設管理並兼顧水資源回收再利用是文明城市的重要指標。
- (五)健全防災體系:為達成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之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建置防災、減災及降災之智慧型系統,並結合民間資源建立自主防災社區,提昇防災能量。
- (六)提供遊憩空間:改善河川水質,營造安全之親水河濱廊道。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河川全流域治理,守護安全家園

- (一)河川排水野溪治理。
- (二)河川排水野溪清淤。
- (三)山坡地保育治理。

二、強化都會區排洪能力,減少淹水點位

- (一)排水瓶頸點改善。
- (二)雨水下水道建置。

(三) 雨水下水道巡查清淤。

三、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用戶接管率

(一) 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倍增。

(二) 水資源回收中心妥善處理。

(三) 污水管線巡檢維護。

四、軟體智慧防災，提升防災能量

(一) 智慧防災水情系統。

(二) 推動自主防災社區。

(三) 防災演練及教育宣導。

五、營造親水環境，打造水岸城市

(一) 人本環境營造。

(二) 河岸綠帶環境整理。

(三) 營造人氣亮點。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流域綜合治理	市管河川治理及區域排水整治計畫。	879,373	中央補助款 388,972 千元
二、河川區排野溪管理	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野溪之護岸整建、水道疏濬與環境維護。	969,344	中央補助款 647,027 千元
三、山坡地保育治理	山坡地管理、邊坡治理工程、野溪及坑溝整治工程、土石流防治工程暨水土保持作業。	27,391	中央補助款 6,946 千元
四、雨水下水道建置及巡查清淤維護	每年平均增加 3 公里雨水下水道，並定期辦理巡查及清淤之維護作業，以完備市區排水。	125,000	中央補助款 74,743 千元
五、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倍增	大溪、石門、楊梅、新屋、觀音、平鎮及龍潭地區污水管線系統、集合式住宅建築物地下層既有污水處理設施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補助、後巷違建查報作業、桃園地區污水管線系統 BOT、中壢及埔頂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1,067,496	中央補助款 863,368 千元

六、水資源回收中心妥善操作及污水管線巡檢維護	水資源回收中心代操作營運與監督管理，並針對桃園市污水管線實施緊急搶修、汰換與巡檢。	194,488	中央補助款 12,577 千元
七、提升防災能量	建置智慧防災水情系統、自主防災社區與防災演練及教育宣導。	26,700	
八、水質改善營造親水環境	淨化水質、人本環境與人氣亮點營造及綠帶環境整理。	70,000	中央補助款 14,000 千元

原住民族行政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福利城市－原住民族福利保障

桃園市原住民族人口數截至 108 年 8 月底統計有 75,146 人，居全國第三位，僅次花蓮縣及台東縣，為台灣西部原住民族移民人口最多的城市，大多為從事營造業、農林漁牧業、服務業等高勞力密集勞工。其中設籍於復興區的人口僅 8,693 人，超過 66,453 人散居分布於 12 個都會行政區，早已打破大多數人以為原住民族只住山區的刻板印象，來自 16 族的都市原住民族已經成為桃園市原住民族的多數，都會區的原住民族族人在成長、求學、生活、就業及居住等面向，將面對與復興區原住民族截然不同的困境與挑戰。

因此，原住民族行政局為打造為原住民族福利城市，將推動同時兼顧復興區與都會區共 16 族的教育文化、衛生福利、工作權保障、住宅發展、原住民族地區建設、水權維護、經濟產業發展、原住民保留地管理利用等工作，尤其著重文化與語言的傳承及福利保障，整合中央、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的能量，共同達成維護原住民族權利的目標，並落實多元文化的精神。

二、任務

(一)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

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歲時祭儀、原住民族國際音樂節、正名紀念日等活動，開辦原住民族課後族語學習班及推動原住民族藝術及人才培育、補助原住民族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用。

(二)提升原住民族子女教育計畫

補助原住民族幼童托教、學生獎助學金、辦理課後扶植計畫及資訊數位學習，以普及教育機會；辦理原住民族學童交流活動，以縮短城鄉落差；辦理體育競賽活動，以培養各類體育人才。

(三)活化本市各原住民族館舍經營效能

辦理各館所設施設備改善及活化營運，推展文化教育工作，籌辦各項特展及文創市集活動，辦理駐館歌舞表演及藝術工作者現場創作，以增加館所展示之豐富度與多樣性發展，並提高原民藝文能見度。

(四)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辦理原住民族法律扶助計畫、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計畫、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健康站計畫、推展原住民族團體組織運作、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活動研習、石門水庫遷住戶文史資料建置。

(五)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

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慰助、原住民族團體意外險及意外事故傷亡慰問金，以維持家庭經濟與生活保障。

(六)促進原住民族就業，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

廣辦原住民族職業訓練專班，輔導考取職業證照，辦理原住民族就業徵才、職涯探索活動，提升原住民族勞動競爭能力。

(七)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

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推動原住民族社會住宅。

(八)強化原住民族地區用水及道路等基礎建設

辦理原住民族特色道路改善、復興區道路鋪面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部落基礎環境設施改善、復興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理輔導及改善。

(九)增建天幕活動場所

辦理大溪區天幕活動場興建工程之規劃設計。

(十)發展本市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及部落深耕自主發展

發展原住民族產業，扶植經濟事業拓展，深耕部落自主發展，運用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以文化底蘊提升經濟價值。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傳承文化、建立認同

(一)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

(二)辦理原住民族歲時祭儀。

(三)辦理原住民族課後族語學習班。

二、活化桃園市各原住民族館舍經營效能、強化主題特色，以提升使用率

(一)文物特展活動。

(二)會館及各區集會所功能及設備改善。

三、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一)增設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健康站。

(二)辦理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新增原住民族事務幹部團體意外保險項目。

(三)原住民族敬老卡下修至 55 歲。

四、強化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一)改善原住民族地區 51 處(復興區、大溪區)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及輔導管理水質檢測計畫。

(二)復興區道路鋪面改善計畫。

五、增建天幕活動場所

大溪區天幕活動場興建工程之規劃設計。

六、提升原住民族子女教育計畫

(一)辦理原住民族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

(二)辦理原住民族子女獎助學金補助。

(三)辦理原住民族學童交流活動。

七、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

(一)法律服務計畫。

(二)原住民族急難慰助。

八、促進原住民族就業，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辦理職業訓練

九、加強原住民族住宅補助

(一)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補助。

(二)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十、發展本市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及部落深耕自主發展

(一)原住民族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二)原住民族部落產業深耕自主輔導計畫。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傳承文化、建立認同	(一)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	21,000	
	(二)辦理原住民族歲時祭儀。	7,000	
	(三)開設課後族語班。	6,500	
二、活化桃園市各原住民族館舍經營效能、強化主題特色，以提升使用率	(一)文物策展活動。	2,000	
	(二)會館及各區集會所改善。	14,999	
三、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一)設置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健康站。	9,000	
	(二)辦理設籍本市年滿 15 歲以上之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新增原住民族事務幹部團體意外保險項目。	8,000	
	(三)原住民敬老卡請領標準下修至 55 歲。	15,000	
四、強化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一)改善原住民族地區 51 處簡易自來水及輔導管理水質檢測。	20,000	
	(二)復興區道路鋪面改善計畫。	50,000	
五、增建天幕活動場所	大溪區天幕活動場興建工程規劃設計。	1,200	
六、推動都市原住民族教育發展	增加原住民族教育機會。	23,600	中央補助款 19,100 千元 市配合款 4,500 千元
七、經濟弱勢原住民族租屋補助計畫	補助設籍本市並租賃房屋之中低收入戶 1.5 倍資格之家庭租屋補助。	48,000	

八、法律服務計畫	提供專業律師免費諮詢及法律訴訟費補助。	1,200	
九、原住民族急難慰助	提供本市原住民族醫療、喪葬、生活或重大災害補助。	7,280	中央補助款 862 千元 市府自籌 4,958 千元 公彩盈餘分配款 1,460 千元
十、辦理職業訓練	開設原住民族職業訓練專班，輔導考取證照。	2,874	中央補助款 874 千元
十一、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	補助設籍本市原住民族中低收入戶購屋者補助或修繕自有住宅補助。	23,468	中央補助款 7,500 千元 市配合款 1,968 千元 市府自籌款 14,000 千元
十二、發展本市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及部落深耕自主發展	(一)原住民族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5,000	
	(二)原住民族部落產業深耕自主輔導計畫。	4,000	

交通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素以「提供桃園交通完善的規劃與管理，創造人本、安全、便捷、優質的交通環境，永續提升桃園整體交通的效率與效能」為發展願景，戮力推動各項重大交通建設，運用智慧交通管理，提升車流運轉效率，疏解交通壅塞情形；運用停車路外化、管理智慧化、繳費多元化及經營民營化，改善停車問題；利用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減少移動行為所產生的碳排放，藉此有效提升本市居住品質、公共運輸交通環境並帶動城鄉與產業永續發展。

二、任務

- (一)發展低碳綠色運具，鼓勵民眾使用無能耗、零污染的自行車，並結合境內大眾運輸，以減少私人機動車輛使用，改善交通擁擠、環境污染及能源消耗等問題。
- (二)優化交控中心設施，提高交通路側設備覆蓋率及妥善率，提升資料分析準確性，以供後續系統功能增進及發布交通訊息予民眾，降低道路壅塞情形；並整合局內軟、硬體設備及介接外單位資料，將資源使用最佳化，減少整體資訊經費支出。
- (三)持續建置及維護智慧型交通控制偵測設施，透過設備蒐集交通參數回饋交控中心制定交控策略，提升車流運轉效率。
- (四)運用創新交通工程設施於易肇事路段(口)，提醒用路人注意路況並維持行車秩序，以降低交通事故及傷亡人數。
- (五)加強巡視、維護、檢修道路交通標誌、交控設備、標線及號誌等交通工程設施以維持道路交通設施應有之功能。
- (六)將路邊停車引導至路外停車場，還路於民，並配合停車管理智慧化，提供市民更加便利舒服之停車空間。
- (七)廣設智慧型站牌及公車候車亭，提供民眾完善、安全且舒適之候車環境，並結合智慧型及集中式站牌，提供多元化乘車資訊，使民眾獲得公車即時資訊，以達鼓勵搭乘大眾運輸及節能減碳之效。
- (八)強化車輛行車事故資料蒐集的完整性、增進行車事故鑑定案件的處理效率。
- (九)加強交通違規罰鍰催繳，以落實罰其當罰、公平正義目的，建立執法威信。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行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

- (一)擴增桃園市公共自行車租借站數量。
- (二)改善自行車道騎乘安全環境。

二、建置創新交通設施及智慧化交通控制設備

新設太陽能 LED 標誌或大型發光 LED 指示標誌、熱融成型標線或彩色防滑鋪面。

三、增設路外停車場

- (一)興建公有路外停車場。

- (二)新增公有路外停車場委外經營。
- 四、建置完善大眾運輸候車設備
- (一)建置公車候車亭。
- (二)建置智慧型站牌、附掛式站牌或集中式站牌。
- 五、推動公共運輸使用率提升計畫
- (一)持續執行市區公車乘車優惠措施。
- (二)推動機場捷運本市沿線各捷運站轉乘優惠。
- (三)公車動態系統更新計畫。
- 六、利用大數據檢討 109 年度桃園市免費公車營運績效
- 七、推動復興區幸福巴士
- 八、推行每次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會議合理案件量
- (一)縮短當事人會議陳述時間以提升鑑定委員參與會議意願。
- (二)加速鑑定意見書撰寫，縮短當事人等候鑑定結果時間，提升當事人接受鑑定結果比率。
- 九、健全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案件之證據蒐集
- (一)加強鑑定案件之資料蒐集完整性。
- (二)於鑑定意見書闡述並副知處理及調查機關參酌，提升調查品質。
- 十、加強交通違規罰鍰催繳
- 增加移送強制執行件數。
- 十一、依行政罰法第 27 條及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44 條逕行裁決
- 增加逕行裁決件數並提升逕行裁決率。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桃園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	本計畫業於 106 年 5 月完成全市 130 處租賃站、2,800 輛自行車之建置，並於 106 年 6 月續辦理後續擴充履約事宜，於 107 年 2 月完成 56 處租賃站、1,900 輛自行車(累積 186 處租賃站、4700 輛自行車)之建置，續由該公司續執行營運服務工作至 111 年 11 月 17 日。	11,979	
	本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自 104 年 11 月建置以來大受市民歡迎，為消弭供需失衡情事，爰規劃自 107 年 3 月起進行「桃園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委託服務工作(第二期)」	72,698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作業，已達成全市至少 320 處租賃站、8,700 輛公共自行車之服務規模。續由該公司執行建置及營運服務工作至 111 年 11 月 17 日。		
二、建置創新交通設施及智慧化交通控制設備	太陽能 LED 標誌或大型發光 LED 指示標誌。	5,000	
	熱融成型標線或彩色防滑鋪面。	10,000	
	新設及維護桃園市境內路側設備。	28,500	
三、增設路外停車場	增設路外停車場並透過停車管理智慧化，提供市民更加便利舒服之停車空間。	1,292,444	停管基金
四、桃園市公車候車亭建置工程	建置公車候車亭可提升本市公車候車品質並融入在地特色(客家文化、原鄉文化等)，亦可提供民眾候車休憩且兼具遮風蔽雨功能，期望以完善的候車空間，提高民眾使用大眾運輸意願。	14,000	
五、桃園市智慧型站牌及集中式站牌建置計畫	為整併舊式旗桿式站牌，本局積極進行新式站牌設施之建設工作，建置完成之公車站牌維護、管理對於周遭都市環境的影響程度皆息息相關。因此，為期展現及達到候車設施之功效，以塑造本市街道景觀設計風格之整體性，並確保候車設施品質之維持。	7,500	
六、推動公共運輸使用率提升計畫	(一) 持續執行市區公車乘車優惠措施。 (二) 推動機場捷運本市沿線各捷運站轉乘優惠。	220,000	
七、委託辦理 109 年度桃園市免費公車營運服務及宣導	照顧偏遠地區，服務市民，構建完善公車服務系統，減少民眾自行開車改搭大眾運輸，以達節能減碳之目的，並提昇公共運輸使用率。	179,600	
八、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維運	桃園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自 99 年起建置完成，為加強該系統功能，便於監督路線營運情形，並維持該系統正常運作。	4,500	
九、桃園市復興區幸福巴士推動及營運	本府規劃將復興區之免費巴士轉型以中小型車輛為主之幸福巴士服務方	3,75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輔導計畫	式，導入乘車預約服務平台，建立本市偏遠地區公共運輸服務模式與乘車預約平台之建立，以提升復興區公共運輸效率。		
十、推行每次會議合理鑑定案件量	鑑定委員案件資料撰寫書面審查意見及出席費。	1,020	
十一、健全鑑定案件蒐證資料	編列鑑定案件履勘費，提升鑑定處理品質。	90	
十二、交通違規罰鍰催繳計畫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8條第1項第1款及第65條第1項第3款並參照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47條及第67條規定，移送強制執行。	10,521	
十三、交通違規開裁計畫	(一)清查逾應到案日期60日以上交通違規案件。 (二)針對逾期未繳納罰鍰案件開立違反道路管理事件裁決書。	6,786	

觀光旅遊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桃園時時處處好好玩

- (一)建立全市觀光旅遊系統以引導觀光發展，打造觀光旅遊魅力據點，提升整體觀光旅遊空間環境品質，增進國內外觀光客造訪。
- (二)推動產、官、學攜手協力提升桃園觀光能見度，建構安全、優質旅宿環境及旅遊服務，吸引觀光人潮，帶動產業發展。
- (三)創造市立風景區獨特觀光魅力，提升服務品質，推行園區接駁車服務及自行車遊程，提升遊客便利性，並降低對居民生活的衝擊。
- (四)推行多元及生態旅遊遊程，串聯各級產業，發展綠色旅遊，引領綠色觀光產業發展。
- (五)主辦各項特色觀光活動、參加國內外旅展及運用各種媒宣管道，整合行銷桃園特色，提振桃園觀光價值。

二、任務

- (一)魅力觀光：規劃本市觀光發展策略，開發本市觀光魅力據點，盤整觀光資源並塑造地區特色。
- (二)有感觀光：輔導本市觀光產業升級，形塑優質品牌及服務品質，提供有感旅遊諮詢服務，創造感動旅遊之旅服環境。
- (三)永續觀光：推動市立風景園區永續經營，以生態保育理念為核心，持續營造特色景點，深化環境教育，改善服務設施，提升服務品質。
- (四)綠色觀光：鼓勵使用大眾運輸，推動健康步道及低碳節能之觀光發展，規劃綠色旅遊路線，提供綠色觀光體驗。
- (五)特色觀光：辦理各類特色觀光活動，包裝特色遊程，運用多元行銷手法分眾行銷，營造桃園觀光品牌形象。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打造觀光旅遊魅力據點，提升觀光旅遊環境品質

- (一)強化既有觀光景點，提升觀光競爭力。
- (二)創造優質旅遊環境，提供觀光友善服務設施。

二、舉辦特色活動與行銷宣傳，塑造魅力觀光旅遊形象

- (一)結合在地團體，辦理各地觀光特色活動。
- (二)透過各類媒體報導行銷，運用觀光導覽網及社群行銷即時宣傳。

三、強化觀光旅遊管理與服務，提供安全便利之行旅環境

- (一)輔導觀光事業設立，辦理產業發展訓練及行銷推廣。
- (二)透過旅服中心、借問站、台灣好行及友善旅客便捷措施，提供完善之旅遊服務。

四、推動旅遊線及風景區永續經營，優化旅遊服務品質

- (一)持續推動旅遊線及風景特定區景點建設，辦理服務設施改善。

(二)建置環境教育設施及辦理相關活動，強化推廣服務效能。

(三)推動智慧旅遊服務，持續優化服務品質並落實綠色旅遊精神。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桃園市觀光景點設施及步道等工程	為延續以前年度計畫完整性與增進本市觀光亮點及友善服務設施，辦理事門水庫及溪洲園區後續工程、十一份文創園區宿舍群工程、龍潭觀光大池照明景觀工程及本市觀光遊憩景點環境改善工程，以創造本市觀光亮點，促進觀光發展。	55,531	
二、桃園市觀光導覽指標規劃及維護計畫	(一)108 年度設置龜山楓茶米、新屋海洋客家休閒園區等指標系統。後續將持續推動既有指標系統改善，以減量為原則，進行規劃整併、更新，加強指引與導覽功能。 (二)重新整頓示範區觀光導覽指標設施，強化遊客使用便利性。	2,500	
三、大溪豆干節	大溪為桃園著名觀光景點，本府結合在地觀光特色與豆食產業，推廣大溪豆食文化，希冀以觀光行銷、互動體驗、國際接軌、豆干推廣與在地文化行銷為策略，持續規劃辦理創意活動，吸引更多國內、外人士到桃園大溪觀光旅遊。	3,000	
四、魅力金三角米干節	龍岡地區擁有全臺獨樹一格之雲南美食聚落，「米干」更是當地特色小吃，聚集超過 40 家米干店且擁有獨特雲南文化，自 100 年起辦理龍岡米干節加以推廣，活動場地自初創時僅利用龍岡國中停車場一	10,000	

	<p>角，至近年擴大於雲南文化公園辦理，隨著參與人潮增多，自 107 年移至龍岡大操場舉辦，活動內容包含火把節、潑水節、狂歡節、長街宴等滇、緬、雲、泰特色慶典，並提供各項雲南美食、文化體驗及展示。</p>		
<p>五、石門觀光節暨熱氣球嘉年華</p>	<p>(一)熱氣球嘉年華：為增加石門水庫亮點活動，提高遊客到訪率，辦理熱氣球嘉年華活動，以熱氣球升空體驗及夜間光雕噴火秀為主軸，並安排相關系列活動，讓參與民眾感受熱氣球的震撼。除辦理熱氣球嘉年華活動外，同時推廣周邊旅遊景點，結合在地觀光產業(如：活魚美食、遊艇業、觀光遊樂業、住宿業等)推出優惠活動，期能帶動當地觀光發展，並創造觀光效益。</p> <p>(二)石門觀光節：石門水庫為本市著名觀光景點，擁有豐富自然生態及山水美景，孕育出鮮美活魚，為吸引民眾至石門水庫一覽山水風光，並推廣石門活魚美食及周邊觀光，辦理石門活魚節，宣傳石門周邊遊憩資源及活魚美食料理，吸引民眾前往體驗消費，感受桃園好風光。</p>	13,000	
<p>六、北橫探險節</p>	<p>北橫為全臺唯一暢通之東西向橫貫公路，擁有豐富自然生態及歷史人文資源，為行銷北橫戶外探險意象，規劃各項北橫探險主題玩法，並與在地觀光業者合作，聯合行銷北橫戶外遊憩活動及觀光景點，讓每</p>	4,000	

	年北橫皆有不同亮點、多元旅遊玩法。		
七、跨年晚會	為迎接新年到來，規劃辦理桃園市跨年晚會活動，邀請國內外藝人及在地表演團體參加晚會演出，並以具桃園特色且富創意性之主題串聯全場，同時設計吸睛的倒數橋段及與民眾互動的跨年活動，帶給到桃園欣賞跨年民眾，一場難忘的跨年經驗。	7,500	1. 辦理 108 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 5,500 千元（108 年度已編列 2,000 千元） 2. 辦理 109 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 2,000 千元，其餘 5,500 千元於 110 年繼續編列
八、桃園燈會	為讓民眾感受濃濃元宵氛圍，本府桃園燈會舉辦至今已有 17 年，跳脫傳統燈飾，結合現代先進技術及創意設計燈飾，並將周邊景點納入套裝行程，整體活動升級為桃園燈會，讓民眾感受不一樣的桃園。	47,000	1. 辦理 109 年桃園燈會活動經費 35,000 千元（108 年度已編列 10,000 千元） 2. 辦理 110 年桃園燈會活動經費 12,000 千元，其餘 33,000 千元於 110 年繼續編列
九、扶植地方旅遊發展推廣	(一)首創「桃園自在遊」小旅行報名平台，藉由導入專業旅行社協助經營管理，結合市府特色活動，輔導及優化在地社區小旅行，協助行銷宣傳及「桃園自在遊」品牌營造。 (二)扶植地方觀光亮點及特色活動，推廣在地觀光。	4,000	

<p>十、辦理各項踩線活動推廣桃園觀光</p>	<p>為推廣行銷桃園觀光，設計桃園特色推薦遊程，辦理媒體記者及相關團體踩線活動，並結合不同特色主題與地區之觀光活動，於活動前或辦理時邀請媒體、部落客實地走訪，以親身體驗作為報導桃園之素材，讓民眾更了解桃園觀光特色景點。</p>	<p>1,000</p>	
<p>十一、平面、電子、廣播宣傳及觀光影片拍攝等</p>	<p>透過平面、電子、廣播及網路等管道行銷宣傳，包含本市觀光景點、特色活動等，並透過觀光影片拍攝及託播宣傳，強化桃園觀光印象，同時加強網路行銷宣傳，維護經營管理愛〈桃臉書粉絲團及 IG，接觸不同客群及網路使用者，讓桃園觀光旅遊全年不間斷曝光，提高遊客至桃園觀光旅遊。</p>	<p>4,000</p>	
<p>十二、製作觀光文宣摺頁及宣傳品，推展桃園觀光</p>	<p>(一)本市遊客數逐年成長，統計機場、台鐵、高鐵旅服中心及轄區內遊客中心等服務站點，每年文宣索取量超過 20 萬份，觀光文宣為推廣觀光最基本工具，除能有效宣傳桃園特色之美，更是遊客旅行必備指南書。 (二)編製旅遊書籍及觀光文宣，提供更貼心全新旅遊桃園新玩法，以型塑桃園特色觀光品牌及深度旅遊魅力。</p>	<p>3,500</p>	
<p>十三、國際行銷社群宣傳</p>	<p>本局經營愛〈桃臉書粉絲團至今已累積 36 萬餘名粉絲，並即時發布觀光相關訊息。為推廣桃園觀光國際化，結合外語於國際旅客使用社群平台(如 IG 桃園旅遊官方帳號：taoyuantravel)，發布桃園旅</p>	<p>1,500</p>	

	遊貼文，另規劃與國際社群平台及媒體合作，並針對目標市場以廣告形式同步推廣，讓桃園品牌形象在國際中脫穎而出。		
十四、國外推廣行銷桃園觀光	結合業者共同組團，辦理國外推介會，推展海外觀光市場，並建立本市業者與各地旅行產業及媒體合作平台，促進本市觀光產業發展。	3,000	
十五、參加台北國際旅展	為推廣桃園觀光及行銷桃園特色，以相關主題設計桃園館，吸引更多民眾前往桃園館進行體驗，除規劃現場活動與民眾互動外，亦可透過網路媒體行銷，如以臉書直播方式，吸引更多民眾互動交流，藉此增加本市曝光度。	1,500	
十六、辦理 i-center 旅遊服務體系營運、管理及輔導業務	(一)辦理桃園、中壢火車站及高鐵桃園車站旅遊服務中心委外營運管理，提供旅遊諮詢服務，行銷推廣本市觀光旅遊活動與知名度。 (二)為服務更多旅客，彙整資料製成相關 QA、公車轉乘資訊、鄰近觀光景點及住宿資訊，提供旅客諮詢服務。 (三)配合行銷桃園各式活動，提供旅客相關活動資訊及諮詢服務。	2,607	
十七、辦理桃園金牌好棧行銷暨旅宿業品質提升計畫	(一)辦理桃園金牌好棧選拔暨行銷宣傳案，邀請旅遊專家、網紅輔導選拔今年好棧並舉辦多檔網路主題行銷活動。 (二)以桃園優質旅宿為良好基礎，結合桃園節慶活動、小旅行、台灣好行、行李直送、紅眼航班等服務多元行銷。	2,500	
十八、台灣好行服	(一)整合旅遊活動相關食、	3,000	中央補助款

<p>務升級計畫—小烏來線、大溪快線及石門水庫線行銷宣傳</p>	<p>宿、遊、購、行等各項資源，提供整體性優惠，提升旅運附加價值，並以創意行銷方式，鼓勵民眾搭乘公共運輸出遊。 (二)為建立桃園「台灣好行」新路線優質品牌形象，透過國內外部落客踩線露出，並辦理暑期活動及宣傳影片等，鼓勵民眾利用「台灣好行」暢遊桃園，以增加民眾搭乘人次及滿意度。</p>		<p>2,000 千元</p>
<p>十九、辦理民宿輔導計畫</p>	<p>(一)配合民宿管理辦法新增第 13 條規定，原住民於部落範圍內得以結構安全證明文件替代使用執照申設民宿，擬委託專業團隊專案輔導。 (二)就新設置民宿區域(如：休閒農業區、具人文或歷史風貌相關區域)調查基礎資料及宣傳，並辦理法規說明會，輔導、鼓勵在地民眾申設民宿。 (三)因應地方創生計畫，就楊梅富岡地區導入社區營造概念，將在地團體、民宿協會及各領域專家結合，共同輔導有意願申請民宿者提出申請及後續經營。</p>	<p>3,000</p>	
<p>二十、辦理環保旅宿推廣計畫</p>	<p>(一)配合「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第 15 條規定，本府得獎助觀光相關產業推動低碳旅遊，預計購買超商禮券提供本市環保旅宿行銷宣傳使用。 (二)另辦理網路行銷宣傳活動，鼓勵本市旅宿業踴躍加入環保旅館或環保旅店。</p>	<p>2,000</p>	
<p>二十一、辦理國內外觀光產業推廣</p>	<p>(一)擬針對不同市場，邀請臺灣關鍵地接社及其合作之海外旅行社業者至桃園踩線，並</p>	<p>2,500</p>	

交流	與本市觀光業者進行產業媒合，開發桃園景點或住宿之旅遊商品。 (二)針對目標市場之遊客旅遊喜好，透過整合本市旅館、觀光工廠、特色伴手禮、店家優惠或節慶活動等規劃專屬活動，爭取國外旅客市場。		
二十二、辦理本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	(一)辦理旅館業自主檢查，減少業者須臨時配合不定期稽查之負擔及人力。 (二)增加業務協辦人員，執行旅宿管理業務，強化業務執行質量。 (三)辦理反非法旅宿廣播託播，宣導民眾選擇合法旅宿入住。 (四)委託律師協助辦理違反發展觀光條例之相關訴訟案件並提供諮詢。	2,028	中央補助款 1,978 千元
二十三、辦理國際旅客住宿桃園輔導計畫	(一)整合旅宿業、觀光遊樂業、觀光工廠、服務業、景區等產業，增加桃園觀光吸引力。 (二)輔導旅館民宿或相關產業營造國際友善環境，加強外語網站、標示及外語接待能量。 (三)吸引國際旅客入住桃園，整合航班、夜間計程車、旅宿業者和觀光業者，加強國際友善。	3,000	
二十四、北橫風景特定區規劃暨申請評鑑作業	桃園市為目前國內唯一境內無國家級風景特定區或國家公園之直轄市，然而本市具有豐富之自然景觀及人文歷史資產等遊憩資源，其中更以北橫公路(省道台7線)沿線最具觀光發展潛力，然各景點間缺乏整體規劃、亦缺乏統一事	2,800	2,800 千元於 110 年繼續編 列(108 年度已 編列 2,800 千 元)

	權管理，中央經費補助亦屬有限。奉市長 107 年 4 月 25 日市政會議指示，如未來成立北橫風景特定區，不僅可針對各遊憩地帶進行整體性規劃，更有效經營管理，並藉由中央經費之挹注，全面改善北橫沿線觀光遊憩設施。		
二十五、前後慈湖串聯步道工程	本計畫重新規劃進出後慈湖步道路線，整修巡哨步道、闢設新的銜接路徑，期以恢復後慈湖導覽之「後進前出」路線，並利用新路線沿途自然與歷史資源，增添豐富導覽主題及亮點，打造後慈湖導覽之嶄新體驗。	10,000	中央補助款 4,750 千元
二十六、虎頭山風景特定區後山遊憩綠廊溪溝跨橋工程	本案設置山谷綠廊銜接後山步道溪溝段，綠廊長度約 22 公尺，並改善兩端之銜接步道約 230 公尺。計畫完成後，後山步道預期每年將帶給登山民眾更好的登山環境，並突破步道節點障礙，將後山遊憩綠廊整體串聯。	10,000	中央補助款 4,750 千元(分 3 年執行，107 年已編列 1,805 千元、 108 年已編列 887 千元)
二十七、大溪亮點景區公共廁所設備及環境改善規劃暨工程	本案係針對早年設置大溪區中正公園及慈湖園區內共 3 處公廁進行設備及環境改善，包括空間配置、通風、照明、親子與無障礙設施、設備優化等，以提升服務品質，又鑒於國際旅客趨向多元化模式，如穆斯林旅客使用需求，亦納入本次改善內容，除沖洗器外，並增設免治馬桶，配合後續管理維護，提升本市觀光區服務形象。	10,000	中央補助款 4,500 千元
二十八、角板山暨小烏來環境教育	(一)編撰「角板山環境教育園區」及「小烏來環境教育園區」	700	

設施場所認證計畫	<p>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計畫，包含行政資料蒐集、環境資源調查、經營管理規劃及編撰會議等。</p> <p>(二)辦理環境教育種子教師培訓，成為環境教育園區永續營運及教學推廣之助力。</p> <p>(三)進行園區現有設施場所硬體設施改善整建，以利環境教育推廣及教學活動執行。</p> <p>(四)辦理認證申請提送相關事務，包含審查會議簡報、現場審查規劃、申請書修正等。</p> <p>(五)通過認證後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宣傳推廣活動。</p>		
二十九、全市落地導覽服務計畫	<p>在既有之導覽基礎、推廣以人帶景之觀光策略至全市 13 區，為推廣桃園市觀光深度旅遊，辦理全市落地導覽培訓計畫，預計將針對導覽人員，進行旅客服務及解說接待能力訓練課程，並配合規劃開發新興遊程，藉由課程增進導覽與服務知能，向國內外旅客行銷桃園城市魅力。</p>	300	
三十、北橫四季觀光推廣活動	<p>為永續觀光，友善旅遊環境，規劃辦理北橫梅花季生態旅遊活動、北橫櫻花季活動及泰雅文化展示、前慈湖及銅像雕塑紀念公園表演活動、溫泉嘉年華活動與秋遊虎頭山活動，鼓勵民眾於北橫各景點深度慢遊，認識北橫優美自然生態與泰雅人文之美，進而珍惜自然環境，並促進觀光經濟效益。</p>	4,840	

警察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及「服務熱誠」為工作主軸，隨時掌握、分析轄區治安趨勢變化，精進各項防制犯罪策略作為，加強團隊合作及內部管理，營造優質組織文化，並全力提升偵防犯罪效能，實現生活安全、幸福家園的施政願景，確保本市民眾安心的生活環境。

二、任務

(一) 建構良好治安，營造優質環境

採取「犯罪預防、偵查並重」方式，縝密規劃具體精進作為、績效目標及計畫方案，並置重點於刑案偵破、肅竊、防搶、掃黑、防制毒品及查捕逃犯等，全力提升偵防犯罪效能，並持續辦理各項預防犯罪宣導，確實防止民眾被害，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 維持行車秩序，確保交通安全

嚴正取締危險駕(飆)車、酒駕及惡性交通違規等行為，對於輕微違規則以勸導代替處罰，有效增進警民互動並減少異議案件；另落實尖峰時段路口交通疏導指揮，即時掌握路況，適切採取疏導作為，以降低交通事故發生，進而建構全市優質、順暢及安全之交通環境。

(三) 建立服務導向，提升服務效能

秉持服務熱心與熱誠，以顧客服務為導向，改變民眾對警察干涉、取締角色之傳統印象，以提升治安滿意度；另透過官方網站、臉書等社群媒體，刊登為民服務措施，建構友善環境，並適切回應民眾需求，增進警民良性互動，使社會大眾感受警察貼心服務。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全力防制犯罪，維護治安平穩

(一) 偵破重大刑案

針對街頭暴力及其他重大刑案，預防與打擊並重，編組快打部隊，聚焦治安熱點有效部署，形成跨轄區域聯防機制，平日透過見警率提升與可疑分子之攔(盤)查等積極勤務作為，消弭犯罪於無形；遇街頭暴力及其他重大刑案發生，迅速動員即時處理，有效壓制擴大打擊，以避免演變為重傷害或殺人等重大刑案。

(二) 查緝毒品犯罪

改變以往純粹追求毒品「量」的思維，調整為查緝「人」、「量」並重，並逐層向上溯源，刨根斷源。藉由一定地區範圍內強力、持續掃蕩，將查緝社區型販毒網絡列為優先目標，使地區施用者無法隨時購買毒品，降低毒品蔓延。

(三) 遏止詐欺犯罪

詐欺犯罪深切危害影響民眾生活安全，受到社會輿論矚目，唯有持續不斷強力掃蕩、

積極查緝加強各項防制作為，才能澈底消除詐欺犯罪，減少民眾財產損失，將持續強化結合檢調機關及第三方警政，並以「連坐打盡」、「斷絕金援」、「向上溯源」、「向下刨根」策略，展現打擊詐欺犯罪之決心。

(四)防制竊盜犯罪

依據轄區治安熱點規劃防竊勤務，加強防制各類竊盜案件發生；針對汽、機車竊盜案件，除規劃失竊車查尋勤務防制發生外，並配合運用贓車自動辨識系統積極尋回失竊車。

(五)檢肅黑道幫派

強力打擊幫派犯罪，本「重點打擊」、「防止脫管」原則，加強查緝不良幫派組合分子，並查捕在逃通緝犯；另朝「深度蒐證」、「斷絕金援」、「連坐打盡」方向，依「治平專案」模式有效檢肅犯罪組織，杜絕串聯再犯。

(六)檢肅非法槍械

針對轄區易發生槍擊案件、治安顧慮場所及特定對象，執行臨檢、查察、掃蕩工作，加強查緝非法槍械及緝捕在逃要犯；每月同步查緝非法槍枝專案工作，肅清非法槍械，遏制持槍刑案發生，淨化選前治安環境。

(七)賡續少年保護工作

秉持「不限場次、不限人數」原則，辦理青少年預防犯罪法治教育宣導活動，積極協助各校找回中輟學生，並於尋回後主動了解中輟期間活動概況，嚴防被有心分子吸收利用；結合市政府相關單位組成「聯合稽查小組」執行春風專案，於深夜針對夜校生及少年易聚集滋事場所，如網咖、電子遊戲場、公園等處所加強查察。

二、嚴正交通執法，確保交通安全

(一)每件 A1 交通事故，均於 7 日內邀集學者專家、道安委員及各相關路權機關(人員)實施現地會勘，就肇事因素相關之交通工程、交通標誌、標線、號誌等設施進行檢討及改善，並針對改善工程進度提報本市道安督導會報逐案列管。

(二)為減少道路交通事故死傷人數，提升道路交通安全，分析汽(機)車、慢車及行人之主要肇事因素，列為加強交通執法及交通安全宣導重點。

(三)秉持「宣導與執法並重」原則，平日積極配合各行政機關、各級學校及機關行號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活動，設計活潑遊戲方式，將宣導主題融入活動，提醒用路人養成遵守交通規則之好習慣。

三、監錄系統智慧化，精進科技執法

(一)本局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於本市各治安要點、重要路口及其他有維護公共安全、預防犯罪必要之區域建置監控點，採新建及汰換並重，至 108 年底攝影機將達 1 萬 9,982 支，建構本市綿密治安防護網。

(二)目前天羅地網監錄系統智慧運用有車牌辨識、車輛軌跡查詢、車型車色分析、特定目標即時告警、影像濃縮等功能，具車牌辨識功能之攝影機合計有 9,262 支，占攝影機總數之 51.45%，即時辨識功能可減少基層員警偵辦案件長時間觀看路口攝影機畫面之負擔，109 年持續增設車牌辨識功能攝影機。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p>(一)依據本局「預防犯罪宣導細部執行計畫」，加強各項宣導活動。</p> <p>(二)針對轄區金融機構及加油站等資金匯流處所，實施預防犯罪宣導及防範犯罪檢測。</p> <p>(三)居家防竊宣導：針對硬體安全設備提供諮詢檢測，以減少住宅竊盜發生。</p> <p>(四)廣告宣導：利用轄區電子看板(LED燈及電視牆)、電視、廣播、客運或火車站燈箱等，播放犯罪預防宣導資訊，提醒民眾注意。</p> <p>(五)媒體宣導：協調平面、廣播、電視(第四台)媒體以製作短片、漫畫或參加節目邀訪等方式，宣導各種犯罪手法及預防民眾被害。</p> <p>(六)活動宣導：以各種遊行、大型競賽、園遊會有獎徵答或網路競賽等方式，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以擴大宣導效果，提升民眾犯罪預防意識。</p> <p>(七)結合民間團體及公務單位宣導：運用校園、機關、行號、社團等集會場合，進行預防犯罪宣導。</p> <p>(八)利用社區治安座談會辦理宣導，並印製各類文宣提醒民眾。</p>	800	
二、青少年關懷輔導活動	<p>(一)電台宣導：與桃園廣播電台FM106.9(Younger 記事簿)合作錄製廣播節目，邀請專家學者、青少年族群及本局相關業務單位等製作專題訪問。</p>	310	公彩預算
	<p>(二)寒暑假青少年活動：利用學校寒、暑假期間結合教育等相關單位，舉辦有益青少年身心健康育樂活動或社區服務，引導青少年從事正當休閒育樂。</p>	1,200	公彩預算

	(三)「青出於『籃』體技營」高關懷活動: 針對學業成績較差、學校適應不良、處於行為偏差邊緣之高關懷學生, 透過籃球體技營訓練活動, 在團體生活中學習服從及建立個人自信心, 預防少年犯罪、減少校園安全問題。	700	公彩預算
三、防制交通事故及提升事故處理品質	(一)依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策訂 109 年事故防制目標值作為努力方向。 (二)透過大數據分析交通事故發生之時間、空間特性, 充分運用先進交通執法設備, 取締超速、闖紅燈、違規轉彎(變換車道)等易肇事違規行為, 提升交通安全、執法效能及品質。 (三)針對 AI 交通事故發生地點, 7 日內邀集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肇事防制委員及相關路權單位人員至事故現場辦理會勘, 共同研議交通工程改善措施。 (四)員警平日巡邏時, 發現有「號誌故障」、「標誌或標線缺損」或其他交通工程設計不當之情形, 應即提報交通工程設施改善建議, 以供相關路權單位參考。 (五)推動交通事故處理專責化, 並擴編專業交通警力, 提升交通事故處理品質, 強化為民服務成效。	37,020	申請交通部補助 9,000 千元
四、提升監視錄影系統密度及功能	(一)天羅地網自建案監視錄影系統之建置 考量 93 至 98 年攝影機已逾年限、且無車牌辨識及 AI 分析功能, 本案規劃汰換 500 支新式數位攝影機, 採百萬畫素及耐高溫日曬使用之機種, 並具備各類智慧分析功能, 重新規劃建置於原有路口, 強化案件偵辦查看效率。	170,000	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

	<p>(二)天羅地網租賃案監視錄影系統之建置 (租賃承商之監視錄影系統影像畫面)</p> <p>1. 102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目前計有 1,036 支仍在契約規定之租賃期間至 109 年 4 月 30 日止，持續租賃監視錄影畫面，以達治安、交安等需求。</p> <p>2. 105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為全面取代村里型監視器之功能，於 105 年完成建置全市 2,096 支租賃式攝影機，109 年仍在契約規定之租賃期間，持續租賃監視錄影畫面，以達治安、交安等需求。</p> <p>3. 106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為全面取代村里型監視器之功能，於 106 年完成建置全市 3,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109 年仍在契約規定之租賃期間，持續租賃監視錄影畫面，以達治安、交安等需求。</p> <p>4. 107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為全面取代村里型監視器之功能，於 107 年完成建置全市 3,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109 年仍在契約規定之租賃期間，持續租賃監視錄影畫面，以達治安、交安等需求。</p>	<p>7,363</p> <p>56,535</p> <p>115,689</p> <p>127,985</p>	
--	---	--	--

	<p>5. 108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08 年採新建及汰換並重，建置 3,700 支攝影機〔新設 1,779 支及汰換 1,921 支攝影機(100 及 101 年租賃案續租到期之攝影機)〕，109 年依治安、交安等需求在全市各區續租 108 年租賃案 3,700 支攝影機。</p> <p>6. 109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 109 年採新建及汰換並重，預計設置 3,700 支攝影機〔新設 1,171 支及汰換 2,529 支攝影機(102 年租賃案續租到期之攝影機 1,036 支及 93 至 98 年自建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 1,493 支)〕。</p>	<p>143,133</p> <p>27,710</p>	
	<p>(三)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維護保養案 鑑於許多重大刑案及交通事故責任，均係透過監視錄影系統提供重要線索而偵破或釐清，為確保系統正常運作，自 93 至 105 年建置案，計有 404 處路口監控點設備、3,613 支攝影機、277 處無線網路中繼站與光纖網路骨幹及其設備，均須持續維護保養。</p>	<p>40,400</p>	

衛生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健康城市-安心感動·健康樂活

健康是每個人最重要的資產，本府衛生局以「健康、便民、效率、效能、專業、創新」的理念為市民的健康努力，以「全心照護、全民健康、全方位服務」的目標從預防醫學及公共衛生的角度發展，結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整合醫療與保健體系、建置綿密的防疫網絡、協助市民達到心理與生理的安寧舒適，同時營造健康環境、推動健康促進及健康體能，將健康分送給每一個人。

為了滿足本市市民健康需求，本府衛生局致力於推動各項衛生業務，由出生至終老，提供各年齡層一系列的衛生保健政策，無論是維護食品藥物安全、推動疫病防治、完善長照體系、健全醫療服務及營造健康友善的城市，本府衛生局用心規劃每一項提升市民健康的重大政策，以「落實市民健康生活，桃園家戶的健康守護者」為使命，建置健全且完善的健康服務體系，營造健康幸福環境。

二、任務

(一)維護個人健康

考量民眾的生活型態、健康意識與態度，透過衛生教育及公共衛生策略，影響個人進而提升對於健康的期待，並且主動採取更健康的生活形態。

(二)培養家庭健全

推動家庭健康概念，普及健康於家庭生活，並透過家庭從小的觀念影響，使健康意識深植心中。

(三)營造社區健康

由個人影響家庭，由家庭推廣至社區，期透過社區群眾力量，適時影響社區居民，建立健康的生活型態與模式，以健康生活與環境維護為永續健康的基石。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強化市民積極參與，實踐健康生活

- (一)積極營造健康幸福家庭。
- (二)提升學齡前兒童免費健康檢查篩檢率。
- (三)落實精神疾病照護服務。
- (四)提升輔導訪視藥癮者個案服務涵蓋率。

二、落實疫病防治作為，提升市民健康

- (一)提升本市國中及高中(職)女生子宮頸癌 (HPV) 疫苗接種率。
- (二)完成國中及高中(職)女生子宮頸癌防護及疫苗安全校園相關衛教宣導。

三、加強食品藥物管理，營造安全環境

- (一)提升食品業者符合 HACCP 及追溯追蹤系統品質管理。
- (二)提供民眾藥事照護服務，改善民眾用藥習慣，建構安全用藥環境。

四、完備長期照護服務，落實在地老化

- (一)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資源佈建數
- (二)增加長照醫事專業人力培育量能
- (三)提升本市長者裝置活動假牙補助使用之滿意度。

五、健全醫療照護體系，維護市民健康

- (一)擴展醫療小管家計畫照護對象。
- (二)提升參與遠距生理量測服務人數。
- (三)醫療小管家服務使用滿意度達 80%。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p>一、桃園市預防接種暨社區傳染病整合性防疫計畫</p>	<p>一、預防接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常規疫苗暨流感疫苗預防接種。 (二)子宮頸癌疫苗接種。 (三)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 (四)桃園市合約醫療院所疫苗品質提升計畫。 <p>二、社區傳染病整合性防疫計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利用各項傳染病通報系統，進行傳染病病例監測，針對通報個案或群聚事件，由防疫人員進行疫情調查與衛教，並針對個案進行採檢與持續追蹤，防堵社區群聚感染及疫情擴大。 (二)輔導醫院及人口密集機構落實醫療照護相關感染監測、傳染病通報、隔離治療及預防措施，及早警覺醫療照護相關感染事件之發生，提升醫院及護理機構感染管制品質及執行效率。 (三)進行 BSL-2 實驗室訪查，協助發現潛在生物危害風險，針對查核缺失進行改善，避免發生實驗室感染意外。 (四)落實防疫物資、消毒藥品及採檢器材儲備制度，定期採購並妥善管理庫存，確保於必要時供應無虞。 (五)藉由營業衛生管理之健康檢查項目找出潛伏性疾病，加強泳池及三溫暖業者專業知識管理，使水質管理更趨完善。 (六)多管道免費 HIV 篩檢諮詢服務，提升高風險族群性病防治知能，強化安全性行為，降低愛滋病毒傳播。 	<p>147,774</p>	

	(七)給予潛伏結核感染者預防性治療及照護，提高潛伏結核感染者治療涵蓋比率，降低接觸者發病率。		
二、提升市民免疫力預防接種計畫	<p>(一)109 年中央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全面提供四價流感疫苗，搭配中央 75 歲以上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政策，可使長者及市民獲得更完整的保護力、提升免疫力。</p> <p>(二)口服輪狀病毒疫苗為唯一可預防病毒性腸胃炎的疫苗，爰政府基於扶助弱勢之責藉由提供特定家庭新生兒口服輪狀病毒疫苗，可提升新生兒免疫力，降低急性病毒性腸胃炎之發生率，避免新生兒急性腸胃炎住院，造成特定家庭的負擔。</p> <p>(三)子宮頸癌為國人女性癌症發生率及死亡率很高的疾病，顯示子宮頸癌承載著很重的疾病負擔，子宮頸癌主要是因為長期持續感染人類乳突病毒(HPV)所引起，而接種人類乳突病毒疫苗(HPV 疫苗)，可以預防感染 HPV，進而減少 6 至 7 成的子宮頸癌發生。</p>	28,535	
三、優生保健計畫	<p>(一)透過遺傳性疾病檢查、新生兒代謝異常篩檢、G6PD 確診及特殊群體生育調節等優生保健工作，提供遺傳醫學之資訊，發揮預防醫學之功能，以避免先天缺陷兒之發生。</p> <p>(二)新生兒篩檢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為宗旨，期望藉由新生兒時期進行全面篩檢，找出罹病風險性較高的族群，防範後遺症發生。</p>	22,656	
四、身心障礙鑑定暨醫療輔具補助計畫	<p>支付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並於最近一年內居住於國內超過 183 日者，凡符合「身心障礙者醫療復健所需醫療費用及醫療輔具補助辦法」規定者皆可提出申請。</p>	21,486	
五、緊急醫療及醫療機構品質管理計畫	<p>(一)補助醫院提升緊急醫療服務品質計畫，及醫院緊急災害應變計畫審核及考評，增進緊急救護品質及人員應變能力。</p> <p>(二)辦理急救教育課程，增進人員救護技能及品質。</p> <p>(三)本市醫療機構及醫事人員管理，提升醫療品質。</p>	15,046	
六、桃園市民健	(一)於區域中建立社區共享型健康量測站服務	18,069	

<p>康照護服務計畫</p>	<p>據點，提供醫養服務之單一窗口。</p> <p>(二)盤點及整合社區正式、非正式資源，在地化建置完善照顧支持跨專業團隊與網絡，加強地方里長、鄰長之互動，主動提供失能個案協助。</p> <p>(三)提供血壓量測追蹤、衛教指導、資源轉介、健康促進等服務，並以家庭的概念進行整體評估。</p>		
<p>七、全方位口腔照護網絡實施計畫/補助長者假牙維修計畫</p>	<p>(一)一般戶老人活動假牙補助：補助對象為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或 55 歲以上原住民，且設籍本市 1 年以上，實施期間仍設籍於本市。</p> <p>(二)居家口腔照護：為符合長照十年 2.0 資格、日常生活活動功能(ADLs)35 分以下、重度以上障礙類別，並有居家口腔照護介入必要性者，由受過教育訓練的專業牙醫師及居家護理師到宅進行服務，內容包括口腔健康狀態評估及篩檢、咀嚼吞嚥障礙評估、個案衛教計畫設計及介入，以及口腔照護指導及諮詢。</p> <p>(三)居家營養計畫：服務對象需設籍本市並實際居住者，為一特殊個案(癌症、管灌、糖尿病、高血壓、BMI\geq27、營養狀況篩檢分數\leq11 分、傷口不易癒合之個案)，病情穩定在家中進行居家照護且有營養諮詢需求並願意配合服務者。服務內容包括確認個案營養狀況並針對個案身體狀況、飲食習慣等，為個案計畫合宜飲食並執行相關營養教育及飲食指導。</p>	<p>133,483</p>	
<p>八、109 年婦幼整合性健康服務計畫</p>	<p>為早期發現本市學齡前兒童健康問題，早期矯治缺點，並提供全面性、便利性醫療服務及提高兒童預防保健可近性，推廣兒童各項衛教保健及健康促進，以提升兒童健康。</p>	<p>17,650</p>	
<p>九、健康幸福家庭補助計畫</p>	<p>為提升育齡婦女與配偶生育意願，提供婚後孕前健康檢查、孕期羊膜(或絨毛膜)穿刺、人工生殖(試管嬰兒)及中醫助孕養胎調理補助，以促進下一代健康與家庭福祉，針對孕婦特殊需求予以特殊經費補助，落實性別平等。</p>	<p>23,345</p>	
<p>十、109 年食品安全提升計畫</p>	<p>(一)持續聘用食品安全稽查人力，以增加稽查之量能。</p> <p>(二)因應新制定食安相關法規，持續辦理本市</p>	<p>10,000</p>	

	<p>食品業者及食安稽查人員食安教育課程與食品安全衛生教育宣導及活動。</p> <p>(三)因應緊急食安事件辦理委託檢驗開口契約，以有效快速發現問題食品。</p> <p>(四)租賃食品專用稽查公務車輛，以達食品稽查之有效性及機動性。</p> <p>(五)民眾因食安事件之行政協助，補助民眾訴訟所需法律費用。</p> <p>(六)辦理本市餐飲業、販售及製造業衛生分級品質提升輔導查核工作。</p> <p>(七)檢舉獎金發放。</p>		
--	---	--	--

環境保護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國門之都，不僅擁有山、海、埤塘等豐富自然人文景觀，也是第一工業科技大市，臺灣五百大製造業有超過三分之一在桃園設廠，工業產值常居全臺之冠，因此環境容受力及污染負荷是桃園成為國際城市所面臨的艱鉅的挑戰。

隨著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等現象，促使各國紛紛投入環境保護的行列，尋求經濟發展與環境的平衡，更進一步復育生態環境，達到永續發展的目標；為配合及落實我國溫室氣體減量目標，訂定「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整合市府各單位推動並建構低碳綠色城市。

同時為實現「綠色桃園新生活」市政願景，維護本市生活環境品質並使行政效率再提升，本局秉持「藍天綠地、青山淨水、全民環保、永續家園」為施政願景，以環保專業、創新服務、打造綠色城市為目標，擬訂相應措施作為施政重點，逐步朝向國際城市並創造永續的桃園新生活。

二、任務

- (一)環境永續發展，低碳綠色城市
- (二)空污防制一起來，打造清新桃花源
- (三)土親水淨、守護鄉土
- (四)生質多元再循環，環境綠能再昇華
- (五)市容環境再提升，齊心協力護桃花源
- (六)事廢資源化，循環典範
- (七)環境開發規劃監督，青山綠水守護家園
- (八)E化查緝智慧辦案，打擊污染民眾有感
- (九)噪音防制維護安寧，機場回饋造福鄉里
- (十)合理利用海岸資源，回復海岸自然風貌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環境永續發展，低碳綠色城市

(一)因應氣候變遷，推動低碳綠色城市及低碳永續家園

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以管制各面向為主要範疇，由各局處共同從源頭訂量化目標與減碳策略來落實藉由改變生活態度及消費觀念或習慣，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減緩氣候變遷；同時，建構低碳生活環境、提升居住品質、建立人類福祉以達永續環境，由社區自身起步，由小至大逐步擴增，透過建立里層級輔導機制，輔導各里進行住家照明、節約能源、資源循環及生態綠化等設施改造，使低碳工作能夠全面性推廣，有效降低桃園市之碳排放量，達成低碳城市之目標。

(二) 扎根環境教育，推動簡約生活態度

落實環境教育從小扎根，藉由多元推動方式，結合在地特色，發展環境教育活動，以提升民眾環境教育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達成全民環境教育及終身學習的目標。

(三) 建置「海岸與資源環境教育園區」，傳遞海岸生態保護及資源循環概念

提供學術機構建構海岸生態研究、保育中心推廣桃園在地生態特色，另維持「永續資源館」營運則以廢棄物循環再生為主題，藉以傳遞循環經濟、搖籃到搖籃、節能減廢等觀念，把循環概念、綠色觀念體現在生活的每個層面，減少資源耗損及環境污染。

(四) 輔導潛力場所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

輔導本市具潛力之機關、學校、法人或政府立案團體，加速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連結在地特色、自然生態及社區人文，提供民眾多元化的活動場域。為達到市長宣示之施政方向，以全市 30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為目標。

(五) 農博基地展期結束後轉型為多功能環境教育園區

農博環境教育園區-「碳索生活館」已於 108 年 6 月取得行政院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以生活減碳、海洋污染議題為出發點，透過簡單有趣的互動設施及環教老師生動活潑的解說，讓民眾從體驗中瞭解目前的環境議題，並進而從生活中實踐綠色生活，共同努力回歸自然的美好。

農博展期結束後將針對保留展館及設施進行規劃、佈展，安排導覽人員並開放民眾參觀，持續進行基地保全、環境清潔維護等工作，提供民眾安全舒適的參觀環境並兼具環境教育與休閒遊憩功能的場域，讓低碳永續、綠色生活的概念向下扎根。

園區內未來可提供展覽、露營、探索教育、冒險教育，並結合附近亮點特色如藻礁、石滬、濕地、沙丘、桃園青年體驗學習園區、休閒農業區與後湖溪泛舟等景點，推動低碳永續的生活理念，並帶給大家更豐富的體驗及理念傳遞；藉由推廣環境教育，串連生態旅遊產業，扎根環境意識，成為親子的好去處，讓環保生活無所不在。

二、空污防制一起來，打造清新桃花源

推動各項污染管制措施，執行固定污染源深度查核，透過防制設備操作參數連線監控廠家正常操作；補助鍋爐改燃天然氣，與大廠協談減量；加速淘汰高污染車輛，推動低污染運具運行；落實營建工地法規符合度，打造空品淨區，落實源頭管理。使空氣品質良好日數(AQI \leq 50)比例逐年增加，PM_{2.5}濃度逐年降低，持續改善本市空氣品質，以確保民眾健康。加強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落實文件審查及查核，配合無預警及臨場輔導作業，降低毒化災害事故風險。

(一) 加強各項管制工作，降低本市 PM_{2.5} 濃度。

(二) 強化空品應變作為，減少 PM_{2.5} 紅色警戒日。

(三) 落實運作人應變措施，降低毒化災事故風險。

三、土親水淨、守護鄉土

持續推動水污染防治工作，採輕水（削減污染來源、減輕水體負荷）、清水（改善水體水質、清潔水體環境）及親水（鼓勵民間參與、營造親水空間），淨化水質三重奏，

營造河川城鄉新風貌；執行污染場址調查及整治，加速污染場址整治（改善）作業，執行監督、查核，督促場址有效改善，確保土壤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

(一)推動本市重點河川嚴重污染河段改善，積極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設置水質淨化設施，強化事業廢水源頭管制稽查工作，改善河川水質。

(二)積極辦理列管事業場址及農地污染改善工作。

(三)積極推動水環境巡守隊及企業投入守護河川工作，凝聚守護河川愛環境共識，並擴展公民參與守護環境量能。

四、生質多元再循環，環境綠能再昇華

配合本市「循環經濟」、「生質廢棄物資源化」政策，規劃成立「桃園市生質能中心」，成為國內首座三合一生質能中心示範廠，具備厭氧消化、熱處理單元與固化掩埋場三合一功能的生質能中心，提高多元回收成效；辦理廢棄物掩埋場及處理（廠）場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期能達到環境綠能提升之目標。

(一)執行「桃園市生質能中心」興建營運作業。

(二)推動廢棄物掩埋場及處理（廠）場再生能源，提升環境綠能永續。

五、市容環境再提升，齊心協力護桃花源

(一)執行登革熱孳生源三級複式動員檢查及登革熱防治宣導，並持續辦理本市各區里環境消毒工作。

(二)提升市容環境整潔加強占用道路廢棄車輛、違規小廣告及溝渠之稽(巡)查作業，同時提升公廁優質整潔品質。

(三)汰換老舊逾齡環保作業機具，提昇車輛清運效率及降低車輛維修費用與保障人員作業安全。

(四)清潔隊員權益保障與職業安全衛生再提升。

(五)推動資源回收執行工作暨績效考核計畫同時結合環保志工，宣導廢棄物減量、資源回收及環境整潔，達到資源永續再利用目標。

六、事廢資源化，循環典範

透過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及查核輔導計畫，建立事業廢棄物源頭流向管制，落實執行事業廢棄物管理，審查標準作業流程資訊化，增進行政管理效率，提高為民服務品質。另外藉由事業廢棄物空氣污染改善暨露天燃燒查核輔導計畫，針對列管事業、清除、處理及再利用機構進行現場查核及輔導改善措施，並透過處理機構分級評鑑制度，強化事業廢棄物處理機構自主管理，藉由專家學者評鑑輔導精進廠商處理技術，提升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率，以達事業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化之目標，最終能將事業廢棄物妥善處理，並且有效預防廢棄物隨意棄置案件發生。

(一)精進事業廢棄物源頭管理與流向追蹤，遏阻非法棄置情事發生。

(二)提升事業廢棄物各項許可審查效能，強化為民服務品質。

(三)輔導轄內事業廢棄物製成固體燃料，以提升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率。

七、環境開發規劃監督，青山綠水守護家園

(一)策訂與推動地方環境計畫

依據國家環境保護計畫，針對氣候變遷、環境品質、自然保育、綠色經濟及永續夥

伴等議題，研擬短、中長程環境保護目標及策略，訂定本市地方環境保護計畫。

(二)落實環境影響評估審查與監督查核工作

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落實審查機制、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成立專案小組先行審查，聚焦研擬建議結論，縮短環評審查時效；並強化監督查核機制，落實開發行為環評承諾事項監督查核，以預防及減輕開發行為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

八、E化查緝智慧辦案，打擊污染民眾有感

透過強化「環境污染監控中心」之污染預警能力，並化被動為主動加速解決民眾公害陳情案件，除天羅地網水質連線監控系統，針對南崁溪及老街溪共9處河川段中進行24小時全面監控水質變化外，更於市內13處工業區佈建1,000處空氣感測器(即俗稱空氣盒子)，即時監控PM_{2.5}及揮發性有機污染物，透過智慧監控方式有效鎖定污染來源，再以E化派遣系統，指揮調度就近稽查員處理公害陳情案件，縮短到場稽查時間，以利追查污染來源，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視污染現場狀況，擴大運用智慧科技儀器(如氣體偵測器PID、金屬元素分析儀XRF、紅外線熱顯像儀FLIR、無人飛機UAV搭載空污無線偵測儀等)，並透過環檢警結盟定期召開會議，強化跨機關合作，有效共同打擊環保犯罪案件，提升稽查效能，掌握污染指紋資訊，讓不肖投機業者無所遁形。

(一)E化派遣快速稽查、縮短稽查處理時間。

(二)污染預警科技監控、提昇4小時到場稽查比率。

(三)提高罰鍰催繳及移送執行效率。

九、噪音防制維護安寧，機場回饋造福鄉里

機動車輛因不當改裝易衍生噪音問題，若能大量減少改裝車，對噪音污染減量有一定程度貢獻，為有效防止改裝車輛噪音擾寧情形，特別強化環保、警察及監理機關聯合稽查取締，針對民眾陳情改裝車輛常出沒路段加強攔檢作業，提高稽查頻率，落實現場攔檢「馬上抓、馬上測、馬上罰」，以達到嚇阻的效果；藉由聯合警察及監理單位執行改裝車噪音攔查及攔檢等噪音稽查作業，不合格車輛將依法告發，有效降低改裝車輛噪音妨害安寧情形及執行源頭管制作業。另為補足深夜凌晨時段稽查人力缺口及擴大取締噪音車效能，特別針對民眾陳情熱點設置「噪音偵測照相」稽查點，結合運用「噪音偵測照相」科技執法，加強改裝車輛的噪音源稽查取締，展現嚴正執法決心，維護環境安寧。

(一)辦理航空噪音防制作業，推動回饋金參與式預算。

(二)持續進行航空噪音防制費補助及回饋工作，加強改裝機動車輛攔檢，建構居住安寧環境。

十、合理利用海岸資源，回復海岸自然風貌

(一)推動永續海岸管理，營造四大亮點，提升工程品質，打造自然人文、親水樂活的美麗海岸。

(二)規劃新建濕地、沙丘等相關自行車道、跨橋、公園、公廁及木棧道等相關設施，型塑完善生態廊道。

(三)優化全國第一座海岸環境監測科技中心，建置桃園海岸水質監測網絡，以建構污染

緊急應變機制，推動海洋環保艦隊及環保潛水隊，強化公私夥伴關係。

(四)持續執行桃園市海岸淨灘活動，擴大招募海岸巡護志工，發展以在地社區為主題生態旅遊，推動海洋環境教育。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低碳綠色城市計畫	為積極推動溫室氣體、節能減碳等相關政策，推動「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成立「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推動小組」，整合市府各局處室辦理低碳綠色城市推動事宜，建立或蒐集相關績效指標，據以執行、考核等功能，得以具體評核各層次績效目標之過程，以凝聚共同努力方向，建構低碳綠色城市。	9,0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二、109年度桃園市永續資源館委託營運計畫	本計畫規劃於永續資源館營運期間，藉由展館內導覽解說了解廢棄物轉換為再生資源之概念，推廣綠色生活、永續社會、循環經濟等觀念，讓民眾在生活中落實愛物惜物、減廢減塑，減少資源耗損及環境污染之行為。	10,000	桃園市環境教育基金
三、桃園市空氣品質綜合管理計畫	(一)空污管制計畫整合控管，負責各空污基金計畫執行成果之整合，並定期提醒各計畫執行成效及進度掌握。 (二)辦理空污管制計畫重點工作實地督導稽核、工作檢討專家諮詢會、北部空品區交流檢會。 (三)空品分析及空氣品質惡化應變。 (四)為配合環保署應變作業，維護桃園市「空氣品質惡化緊急應變回報平台系統」。 (五)污染管制對策研擬：分析本市空氣品質主要指標歷年濃度變化資料、蒐集防制技術、污染推估方法等。 (六)空氣污染物監測評估或調查作業。	11,23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四、桃園市固定源空氣污染管制計畫	(一)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作業。 (二)協助固定污染源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申請案件之審查、核發作業。 (三)許可證現場查核及缺失改善輔導。	33,96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p>(四)執行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作業。</p> <p>(五)空污費申報案件審查、建檔、現場查核、核收、結算、追補繳作業。</p> <p>(六)辦理公私場所申請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防制費自廠係數建置案件之審查。</p> <p>(七)執行「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法規符合度查核及管制作業。</p> <p>(八)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p> <p>(九)執行固定污染源定期檢測申報資料審查及現場監督作業。</p> <p>(十)配合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公告有關許可資料公開之規定，並提升機關許可審件之效率與品質，達簡政便民之效，規劃建置固定源許可線上申請審查系統。</p>		
五、揮發性有機物及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管制計畫	<p>(一)特定行業別揮發性有機污染物管制及減量工作。</p> <p>(二)加油站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與管制。</p> <p>(三)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專案管制工作。</p> <p>(四)連續自動監測設施連線資訊系統維護及傳輸資料審核。</p> <p>(五)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與連線設施宣導、功能查核及法規符合度查核作業。</p> <p>(六)推動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管理工作。</p> <p>(七)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稽查檢測作業。</p> <p>(八)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p> <p>(九)府前廣場電子看板操作維護。</p>	24,76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六、桃園市有	(一)戴奧辛排放源查核、稽查檢測及資訊	14,800	桃園市空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害空氣污染物及細懸浮微粒調查管制計畫	<p>系統審查作業。</p> <p>(二)環境空氣有害空氣污染物與戴奧辛現況調查。</p> <p>(三)工業區異味污染源查證及建立空氣污染資料。</p> <p>(四)建立重點行業管道PM_{2.5}排放特性資料庫。</p> <p>(五)固定污染源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調查。</p> <p>(六)支援環境污染案件調查。</p> <p>(七)因應災害空氣污染事件緊急應變與處置作業。</p>		氣污染防制基金
七、桃園市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管制計畫	<p>(一)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檢驗作業及廠區經營。</p> <p>(二)執行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營運作業及教材教案編撰。</p> <p>(三)柴油車路邊攔查檢測及相關污染管制作業。</p> <p>(四)執行柴油大客貨車及小貨車之主動到檢通知。</p> <p>(五)推動空氣品質維護區柴油車輛管制作業之自主管理分級標章。</p> <p>(六)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p>	24,0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八、桃園市柴油車稽查管制及補助審查計畫	<p>(一)執行柴油車排煙檢測，包括路邊攔查檢測或廠站稽查檢測或輔導檢測工作。</p> <p>(二)檢測站相關認證之維持及品保品管作業。</p> <p>(三)檢測站廠房及硬體維護、保險、保全</p> <p>(四)移動污染源管制計畫管理。</p> <p>(五)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p> <p>(六)柴油車補助審查作業。</p>	19,0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九、桃園市機車污染管制計畫	<p>(一)機車稽查管制作業，包括路邊攔查檢驗、違規機車之告發處分作業、通知到檢。</p>	21,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二)定檢站查核與管理。 (三)年度優良定檢站評鑑。 (四)辦理機車排氣定期檢驗站教育訓練會。 (五)辦理機車排氣分析儀巡迴檢校相關作業。 (六)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		
十、桃園市低污染運具補助審查計	(一)辦理淘汰二行程機車及低污染運具補助相關作業。 (二)辦理烏賊車檢舉案件相關作業。 (三)低碳運具補助線上申辦審查系統維護業務。	10,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十一、桃園市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查核管制計畫	(一)營建工地稽巡查，包括巡查輔導粒狀物排放量前100大之營建工地。 (二)營建工程施工機具污染管制推廣作業。 (三)輔導本市營建工程業主及承攬廠商認養指定路段進行清洗作業。 (四)針對特定營建工地周遭進行懸浮微粒監測作業。 (五)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 (六)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作業。 (七)維護相關之營建工程網站及系統，包含「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網路申報系統網站」、「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營建工程防制稽查管制雲端系統」及「桃園市 A2010 條碼繳費管理系統」等。	19,41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十二、室內空氣品質管理計畫	(一)空氣品質淨化區查核、輔導管理。 (二)裸露地調查與輔導改善。 (三)室內空氣品質查核及輔導管理。 (四)研擬室內空品創新作為、空氣品質淨化區地方特色專案工作。 (五)更新維護「桃園市室內空氣品質資訊網」及「桃園市空氣品質淨化區資訊	13,6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網」。 (六)民俗信仰活動排放調查。		
十三、桃園市 毒性空氣污染 物稽查管制計 畫	(一)毒性化學物質管制，包含毒性、關注化學(含食安風險)物質場所、運送業GPS車跡系統稽查作業。 (二)初審運作場所運作毒性化學物質之申請文件。 (三)勾稽上下游運作流向異常案件。 (四)毒化災、環境事故或空污事件協助初期緊急應變處置。	8,1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 制基金
十四、桃園市 河川流域污染 整治綜合管理 計畫	全流域整治評估、定期分析水質監測結果、評估現地處理設施、繪製污染地圖、協助水污染防治基金運作等。	7,600	桃園市水 污染防治 基金
十五、桃園市 農地土壤污染 控制場址適當 措施改善計畫 (第三期)-桃 園大圳第三、 四支線等灌區	(一)第三期農地整治規劃以102年6月公告列管農地及前期無法以耕犁法進行污染改善之農地作為整治主要標的，以翻轉稀釋法配合排容土法進行污染改善工作，預計109年7月底可完成污染改善工作。 (二)第三期總補助經費為5億4,300萬元。分兩期執行： 1. 第三期之3-1，已於105年6月30日獲得經費補助新臺幣為2億5,300萬元整，整治範圍主要為航空城都市計畫範圍外，面積共計50.2公頃(其中包含滲眉埤下游污染農地面積10.08公頃)。已於105年11月1日開始執行計畫，並於107年4月底前完成整治並解除列管。 2. 第三期之3-2，已於107年4月16日獲得經費補助新臺幣2億9,000萬元整，整治範圍總計共73.50公頃農地(包含航空城內農地63.24公頃及航空城外農地10.26公頃)，以挖除法及耕犁法進行污染改善，已於107年8月1日執行。航空城內農地將優先於	543,000	環保署 補助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p>109 年 4 月底前完成改善，航空城外農地預定於 109 年 6 月底前完成整治。</p> <p>3. 第三期之 3-2 擴充計畫:以整治其他屬航空城內之農地(25.74 公頃)、航空城外之滲眉埤周圍污染農地(0.23 公頃)為主，合計 25.97 公頃，以挖除法及耕犁法進行污染改善，已於 108 年 5 月執行，預定於 109 年 4 月完成改善。</p>		
<p>十六、桃園市農地土壤污染控制場址適當措施改善計畫(第四期)-桃園大圳第三、四支線等灌區</p>	<p>(一)第四期改善計畫，納入 106 年度以後公告列管之 45 公頃污染農地(包含航空城內 4 公頃及航空城外 41 公頃)，納入本期進行污染整治，經行政院環保署審查核定之整治經費為 7,000 萬元，所規劃整治之農地預計於 110 年使全市列管農地全數回歸地主使用。</p> <p>(二)本計畫暫定將分 3 案發包，包含改善計畫 2 案(執行期程 20 個月);監督計畫 1 案(執行期程 21 個月)。總計畫執行期程預計自 108 年 11 月至 110 年 7 月止，航空城內 4 公頃農地將優先於 109 年 4 月底前完成改善。</p>	<p>7,000</p>	<p>環保署補助</p>
<p>十七、生質能中心興建、營運及轉移案促參履約管理計畫</p>	<p>針對桃園市生質能中心興建階段包括興建執行計畫書、設計圖說、設備審閱、施工階段、功能測試、營運等各階段文件及施工品質及營運能力查核。</p>	<p>56,250</p>	<p>市預算、環保署補助</p>
<p>十八、辦理環境消毒、病媒蚊防治噴藥工作</p>	<p>(一)委託病媒防治業進行登革熱防治、小黑蚊滋擾(環保設施場所)、天然災害後淹水地區及其他特殊需求(如：蒼蠅、蟑螂、跳蚤、老鼠等害蟲)之公共區域環境噴藥。</p> <p>(二)噴藥工作期程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區里定期消毒：第一期 109 年 4 月至 6 月。 2. 區里定期消毒：第二期 109 年 9 月至 11 月。 	<p>15,004</p>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p>3. 學校消毒工作：109 年 7 月至 8 月。</p> <p>4. 疫情消毒工作：因應不定時疫情發布情形，立即對流行範圍進行消毒。</p> <p>5. 天災後消毒工作：依據天然災害應變處理計畫，對災後地區進行消毒。</p>		
十九、辦理道路側溝清疏計畫	<p>(一)辦理側溝巡查及查核工作，易淹水地區年度內每季至少檢視 1 次。另受理清溝申請及通報時，派員勘查認定需要清溝者，排入清溝班表。</p> <p>(二)辦理側溝清淤：依機關提報需求，加派人力及機具進行側溝清理作業。</p> <p>(三)支援天然災害後側溝清理工作。</p>	13,500	
二十、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	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為民服務教育訓練等相關內容及講師鐘點費。	3,810	
二十一、員工健康安全檢查	辦理健康檢查費用	6,058.8	
二十二、109 年度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p>(一)推動執行機關、學校、社區、機關及團體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同時進行相關宣導作業。</p> <p>(二)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p> <p>(三)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p> <p>(四)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工作。</p> <p>(五)村里資源回收站之設置、輔導、推廣及精進工作。</p> <p>(六)加強特定資源回收物之回收工作，同時推動偏遠地區(含風景區)、離島地區辦理資源回收作業。</p> <p>(七)執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貯存作業及廢車回收業分級管理</p>	29,200	環保署補助
二十三、各類事業廢棄物委託審查暨綜合管理計畫	<p>本市改制為直轄市且為國門之都，歷年工商持續蓬勃發展，事業廢棄物列管家數逐年增加，高居全國第一，年平均受理申請審查案件高達 4,000 件以上。</p> <p>為有效落實各項事業廢棄物管制及管理作為，以預防不當清除處理所產生之環境危害，並提昇各項許可審查效率、品質及事</p>	7,925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業廢棄物整體流向管制成效，期透過委託廠商專業性服務，並辦理現場輔導窗口，提昇服務效益，強化各項指標之橫向聯繫，以達各項事業廢棄物環保績效考評目標。		
二十四、事業廢棄物空氣污染改善暨露天燃燒查核輔導計畫	本市事業廢棄物列管高居全國第一，為加強管理事業廢棄物產生、貯存、清除、處理階段之自主管理，期透過委託廠商專業性服務，辦理列管事業、清除、處理、再利用機構之稽巡查作業及廢棄物處理廠評鑑作業，以促使事業皆能將產出廢棄物妥善貯存、清除、處理或再利用，強化廢棄物處理機構自主管理認知，達成事業廢棄物妥善處置目標、並降低空氣污染案件發生，避免因未依規定辦理而造成環境污染，甚至發生非法棄置案件。	8,5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二十五、空氣污染物減量監督查核執行計畫	<p>(一)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及空氣污染物減量監督查核及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審查。</p> <p>(二)環保法令整合查詢作業。</p> <p>(三)環保施政策略研擬與執行。</p> <p>(四)環境影響評估調查、採樣分析或污染檢測。</p>	9,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二十六、空氣、水污染稽查管制及緊急應變計畫	<p>(一)協助執行陳情案件稽查處理、來源調查、查證與相關應變工作，於陳情案件發生後迅速稽查，防止污染擴大，提升為民服務品質。</p> <p>(二)透過個案調查鑑定、檢(監)測分析、輔導診斷及科技化蒐證技術應用等方案，達到一再陳情案件改善目的。</p> <p>(三)篩選本市重點地區、事業單位、屢遭陳情對象及配合機關指定對象執行水污染防治巡檢、稽查及放流水採驗，以維護河川水質。</p> <p>(四)辦理餐飲油煙污染巡查輔導作業，推動裝設防制設備，維護本市環境品質。</p> <p>(五)結合檢警環聯盟，攜手打擊環保犯</p>	48,9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桃園市水污染防治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罪，遏止不法，維護環境正義。		
二十七、空氣污染防制稽查車輛非全時租賃計畫	<p>(一)稽查污染陳情案件著重時效，為 24 小時服務本市 13 個區之民眾，為有效於第一時間針對各類陳情案件就近處理、杜絕污染擴大，為縮短陳情案件處理時間並強化稽查效率，本局設立桃園區、中壢區、大園區、楊梅區、龍潭區、觀音區等 6 個稽查駐點，提升稽查效率，有效解決污染問題，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度。</p> <p>(二)稽查車輛屬性有別於一般公務車輛，需全天候依不同任務性質，長時間於惡劣地形中行駛(如泥濘道路、淺水河灘、礫間爬坡等)，車輛使用率、耗損率、風險性相對較高；另因稽查工作需跟監埋伏，為反制不肖業者鎖定躲避稽查，故以租賃方式辦理為宜。</p>	7,6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二十八、加強執行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罰鍰處分案件暨催收清理計畫	<p>(一)依「桃園市政府所屬機關執行罰鍰處分作業要點」及「桃園市政府各機關註銷應收歲入及保留款作業要點」辦理罰鍰稽催、強制執行及保留與註銷等作業。</p> <p>(二)建置罰鍰稽催管理資訊系統第二階段，透過建立與各業務單位的通告與會辦作業平台，即時通告各業務單位的資訊、並可追蹤管理回覆狀態，提升行政效能，落實權責分工。</p> <p>(三)加強執行處分罰鍰催繳作業，持續修正簡化標準作業流程，藉以提升為服務品質。</p> <p>(四)辦理罰鍰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藉以提高罰鍰收繳率，增加市庫收入。</p>	4,5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二十九、機動車輛排氣管改裝污染稽查管制計畫	<p>(一)檢討管制作業程序，強化行政管理效能。</p> <p>(二)培訓輔導專責人員，增進業務執行能力。</p> <p>(三)落實行政處分作業，提升案件處理時</p>	9,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p>效。</p> <p>(四)加強稽查取締工作，維護民眾生活品質。</p> <p>(五)推動教育宣導活動，端正環境保護觀念。</p> <p>(六)配合績效考評要求，展現管制工作成果。</p>		
三十、109 年度桃園市許厝港重要濕地生態景觀整體營造計畫	<p>進行許厝港濕地整體營造第二、三期工程設計：</p> <p>(一)濕地公園新建。</p> <p>(二)景觀木棧道新設。</p> <p>(三)老街溪自行車道跨橋新建。</p> <p>(四)許厝港濕地自行車道路網延伸。</p> <p>(五)許厝港遊客服務中心新建。</p>	33,000	
三十一、109 年度桃園市海岸地區生物多樣性指標調查計畫	<p>(一)辦理濱海陸地生態調查、潮間帶生態調查、近岸海域生態調查。</p> <p>(二)製作生態介紹影片(以本市海岸四大亮點為主軸)、生態調查成果手冊及撰寫生態環境教案。</p>	7,000	
三十二、109 年度濱海公共設施修繕維護計畫	<p>(一)公共設施暨自行車道修繕工程。</p> <p>(二)海岸地區人行木棧道新建工程。</p>	15,000	
三十三、109 年度桃園市近岸海域環境品質調查暨海岸環境資料庫分析計畫	<p>(一)海洋環境物理性調查(含海漂垃圾、海岸地形、海溫、波浪及漂沙濃度)。</p> <p>(二)海洋環境化學性調查(海域水質與底泥之基本水質項目及重金屬濃度)。</p> <p>(三)潮間帶之空拍。</p> <p>(四)新屋溪、觀音溪(或大堀溪)2 座出海口水質自動監測站體之建置。</p>	13,500	
三十四、109 年度桃園市推動活力海洋與綠色港灣計畫	<p>(一)辦理世界海洋日專案系列活動。</p> <p>(二)結合桃園市教育資源中心針對各級學校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p> <p>(三)環保潛水隊之複訓。</p> <p>(四)辦理海底垃圾清除作業。</p> <p>(五)海洋環保艦隊之經營管理。</p>	4,760	
三十五、109 年度桃園市海	<p>(一)藻礁生態環境教室及生態保育人員訓練中心經營管理。</p>	9,0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岸場館設施經營管理暨社區參與推廣計畫	(二)牽罟文化館及石滬文化館開幕營運與經營管理。 (三)海岸場館社區經營管理輔導培力工作。 (四)海岸場館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輔導。		
三十六、109年度桃園市海岸巡護志工招募培訓暨運用管理計畫	(一)109 年度預計招募 2 隊海岸巡護隊及辦理環境教育訓練。 (二)辦理海岸巡護隊業務聯繫會議 1 年 4 場。 (三)年終表揚大會:大型年終表揚會議(含新進隊伍授旗典禮,內容項目包含舞台搭設、燈光音響、巡護隊遊覽車接送、場地租借、活動錄影與剪輯、主持人聘請、活動表演、餐點飲料等。 (四)輔導訪視作業,主要為交通運具使用、油耗、過路費等。 (五)考核評鑑:每年辦理兩次評鑑,內容包括評鑑手冊製作、委員出席費用、委員餐點及相關雜支。 (六)維護及升級海岸巡護隊 APP 通報系統及資料庫功能,培訓志工使用線上通報系統。 (七)根據海岸巡護隊的需求,提供告示牌、電鋸、工作服(帽子)、雨衣、雨鞋、配備及所需耗材品。 (八)配合機關需求,臨時性辦理淨灘活動經費:包含長鐵夾、手套、垃圾袋、飲料、餐盒、保險等等。 (九)招募志工及政策宣導文宣製作,包括影片拍攝、繪本製作、宣導品設計及製作等。	7,600	

消防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市 103 年 12 月 25 日升格直轄市後，市民人口數逐年增加，108 年 11 月已達 224 萬人，人口密度增加、建築物興建愈多愈高，工業區林立，相對地災害複雜化、高危險化可能隨之增加，爰此，公共安全之維護實屬刻不容緩之要務，本局期許透過本計畫，落實災害防救法「減災」、「整備」、「應變」、「復原」四階段工作，俾利保障防救災人員的安全無虞，並提升更優質的消防服務，確保桃園市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任務

- (一) 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住警器。
- (二)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費用，藉以提昇民眾居家安全。
- (三) 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1. 充實汰換消防救災車輛、裝備及器材，針對本市現有老舊消防救災車輛、未達配置標準，以及裝備器材耗損嚴重與不足單位，全面積極辦理汰舊換新並落實清潔、維修及檢測機制，以提升整體車輛、裝備及器材之勤用率、耐用性，俾強化整體救災能量。
 2. 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本局 104 至 108 年間，戮力辦理個人防護裝備充實汰換，並加強辦理各類火災搶救訓練課程，為有效掌握及檢核各消防人員訓練成效，將持續規劃各類火災搶救複訓，評估各項技能，以期訓練與實務結合，發揮整體消防戰力。
 3. 辦理本局內外勤同仁多梯次之消防水箱車、救護車、汽車及機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強化外勤同仁駕駛觀念，降低同仁因交通事故傷亡比例。
- (四) 定期辦理義消救災能力考核及本市義消競技大賽，拔擢最優越選手團隊，代表本市參與 2 年 1 度之全國義消競技大賽，為本市爭取佳績；持續落實義消基礎專業及進階訓練，推動義消多元機能轉型，奠定義消永續發展穩固磐石，適時整編義消年齡、年資及幹部員額，活絡組織架構及升遷機制；補助本市登錄災害防救團體裝備器材之添購，落實基本訓練及年度複訓，維持最佳救災能量，整合運用民間整體協勤能量，共同為社會救災救難奉獻心力。
- (五) 積極推廣 CPR+AED 宣導及訓練
本局將針對機關團體公司行號積極深入宣導與訓練外，並持續提供 CPR「便利學習站」，方便民眾揪滿 3 人可於「每週一晚上 19 時」(119 諧音)至各消防分隊學習 CPR+AED 外，另各式活動、演習、訓練、防災宣導等均一併辦理 CPR 宣導，並將 CPR+AED 訓練列為各里推動防災社區必要課程等。
- (六) 持續推動災害防救工作，以強化地區災害韌性，並持續推廣與促進民間團體或個人參與災害防救工作。

(七) 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

充分運用政府及民間力量，落實中央與地方間相互支援與合作策略，辦理災害防救演習，並加強市民對災害預防與應變機制；另本局防救災無線電升級為數位化，藉由數位比較及數位校正之特性，可提升救災救護勤務通訊效率，同時建置 RFID 物聯網管理系統，於各單位車庫裝設 RFID 設備，逐步建構消防局物聯網感測層，自動偵測並記錄時間；建置救災現場人員管制系統，提供指揮官有效進行人力運用，提升消防人員救災現場安全，並可留存資訊供日後分析使用，使得本局防救災應變體系更加完善，第一線救災人員也能大幅提升救災效率，同時確保救災人員的生命安全、降低民眾財產損失。

(八) 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水準

辦理火災原因調查訓練班，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工作，迅速且確實查明火災原因，確保民眾權益，以提升火場調查鑑定之公信力。

(九) 本局目前廳舍建置計畫有大湳、幼獅、新屋、埔子、車輛保養場等 5 分隊拆遷建工程以及大林、觀音等分隊整修及補強工程，預計於本年度完成幼獅分隊拆除重建工程、大林等分隊整修補強工程及續行大湳、新屋、埔子、車輛保養場工程，充實救災硬實力，並提升全民防災意識，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住警器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費用，藉以提昇民眾居家安全

三、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一) 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

(二) 充實汰換救災個人防護裝備

(三) 加強辦理火災搶救複訓

(四) 辦理道路安全及防衛駕駛訓練

四、辦理 109 年度本市義消人員競技大賽及災防團體基本訓練及年度複訓

五、持續辦理救護宣導活動，提升宣導人數：提升 CPR+AED 發證數

六、強化地區對災害之韌性，盤點防救災能量

七、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

(一) 推廣防災宣導

(二)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三) 建置 RFID 物聯網管理系統

(四) 建置救災現場人員管制系統

(五) 汰換類比式無線電為數位式無線電以提升無線電通訊效能 4 年中程計畫

八、辦理火災原因調查訓練班，以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工作

九、健全完善的救災據點

(一) 大湳分隊遷建工程

(二) 埔子分隊暨第一大隊新建工程

- (三)幼獅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 (四)新屋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 (五)車輛保養場暨第二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
- (六)大林等分隊耐震補強及修繕工程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降低火災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	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5,000	中央補助款 226 千元 (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	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	2,000	中央補助款 210 千元 (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
三、提高災害搶救(充實各式救災車輛、裝備) 能量	(一)40M 以上雲梯車 1 輛。 (二)化學消防車 1 輛。 (三)小型水箱消防車 2 輛。 (四)一般型水箱消防車 2 輛。 (五)救助器材車 1 輛。	0	中央一般性補助款 72,400 千元(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
	消防帽 250 頂、消防手套 300 雙、無線電拉繩 1670 組、幕僚裝備器材 200 組、手持照明燈 140 組、空氣呼吸器組含面罩 200 組(含義消)、緊急救援小組器材 10 組、救援用雙節梯 22 組、水域山域救援裝備 1 批、化災耗材 1 批、搜救犬馴養費 1 批、震災救援器材 1 批、車禍救援器材 2 組、水帶瞄子等器材 1 批、化災搶救器材 1 批。	39,215	消防署補助 5,700 千元
	本局全數外勤人員完成火災搶救複訓。	800	
	(一)辦理水箱車、救護車安全駕駛訓練，每梯次 3 天 16 人，共 10 梯次，計 160 人次。	1,388	

	(二)辦理汽車安全駕駛訓練,每梯次 2 天 10 人,共 1 梯次,計 10 人次。 (三)辦理機車安全駕駛訓練,每梯次 1 天 11 人,共 1 梯次,計 11 人次。		
四、義消人員競技大賽	(一)校閱。 (二)消防競技。 (三)啦啦隊競賽。 (四)園遊聯歡。	3,000	
五、救護宣導活動	相關訓練費用。	200	
六、強化地區對災害之韌性	(一) 盤點防救災能量。	1,197	中央補助(78%) 4,246 千元(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
	(二) 推動韌性社區。		
七、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	(一)推廣防災宣導。	1,500	
	(二)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1,710	
	(三)建置 RFID 物聯網管理系統。	4,000	
	(四) 建置救災現場人員管制系統。	5,000	
	(五)汰換類比式無線電為數位式無線電以提升無線電通訊效能 4 年中程計畫 109 年度建置案。	28,000	
八、強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水準	辦理火災原因調查訓練班,以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工作。	53	
九、健全消防據點	(一)大湳分隊遷建工程。	41,790	106-110 年
	(二)埔子分隊暨第一大隊新建工程。	8,000	108-111 年
	(三)幼獅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7,741	1.107-109 年 2.109 年前瞻-中央補助 15,151 千元。

	(四)新屋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20,000	108-110 年
	(五)車輛保養場暨第二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	20,000	109-110 年
	(六)大林等分隊耐震補強整修工程。	0	109 年一般性補助款 16,045 千元(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

文化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文化城市—國際化與在地化並重·嶄新思維營造新風貌

透過分級培力及補助社區、輔導機制提升、行政社造化與社區成果推廣等方式，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發展具區域特色的共識及行動願景；同時整體評估本市各區域特色，強化輔導機制，提升城市故事館之內涵品質，推動培力學藝員機制，並串聯區域特色資源，形成在地文化生活圈；辦理社造博覽會、眷村文化節等系列活動，凝聚在地情感。

辦理多元表演藝術節慶，引進國內外優質演藝節目並扶植在地演藝團隊，藉由彼此交流，健全桃園藝文環境市場，發展桃園成為具文化內涵之城市。

為推動桃園閩南文化永續發展，營造多元文化共存願景，辦理桃園閩南文化節、閩南藝術巡演、文化交流、民俗藝術調查出版、展覽等，並補助個人及團體辦理閩南文化活動，期能保存閩南及民俗文化，並致力推廣與傳承，促使閩南文化於現代生活彰顯與發揚。

透過地方文獻編纂、多元教育推廣活動及引入民間參與能量，培養民眾歷史文化保存觀念，提升其參與文化資產活化及傳習的意願，強化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之保存及整合，以期透過軟硬體並進之方式帶動地方發展，達成文化治理之目標。

馬祖新村文創園區於 93 年登錄歷史建築，作為眷村文化保存、文創人才聚落、影視產業推動的育成基地，並串連大溪太武新村，打造桃園成為文創、影視產業之發展重鎮並提升桃園地區藝文品質與水準，豐富藝文美學。

以桃園最大的藝文館舍桃園展演中心為首，串聯中壢藝術館、桃園光影文化館及 A8 藝文中心等藝文館舍，逐步實現提升整體桃園藝文環境之目標。

桃園市立圖書館以讀者為服務導向，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服務，加強資訊及軟硬體空間規劃，並積極籌建圖書總館及新修建館舍，以營造優質閱讀環境，同時充實豐富館藏，打造閱讀城市。

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呈現百年的木藝文化、深厚的社區營造基礎、特殊的在地歷史文化，透過再現公有歷史建築新風貌、街角館營運、地方工藝與設計媒合及節慶活動，由點延展至線、面，營造博物館品牌，成為展演大溪魅力、居民參與行動的生態博物館。

興建市立美術館及書法藝術館，以提升桃園地區藝文品質與水準，同時持續辦理國際型展覽與在地美學活動，為市民帶來豐富而多樣的視覺藝術饗宴，提升藝文生活水準。

二、任務

(一)行政社造在地深耕：推動行政社造化，跨局處橫向聯繫綜整資源，提攜在地社區一同成長，並以社造博覽會促進社區交流。

(二)城市故事館轉型新生：修復再利用歷史建築，以城市故事館展現在地文化風采，提供市民參與文化的平台，展現桃園城市多元新活力，並培力桃園學藝員為文化場管

經營人才。

- (三)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盤點梳理在地文化資材並予以數位公共化，如眷村學；以及搭配節慶活動，如眷村文化節，擾動社區及居民、參與資料庫的建置，提供文化領域之數位典藏內容素材，促進桃園文化認同。
- (四)推動特色文化節慶：結合社區共同辦理桃園特色眷村文化節，以文化節慶傳承在地人文精神，凝聚社區向心力。
- (五)舉辦多元藝文節慶：提升市民文化生活視野，建置優質的藝文發展環境，讓年輕藝文工作者返鄉創作，共同發揚桃園獨特在地文化特色。
- (六)保存及推廣閩南文化，推動族群文化平權，結合社區共同辦理閩南文化特色節慶及相關推廣活動，透過民眾參與落實文化平權，凝聚民間力量，共同傳承及發揚在地閩南文化特色。
- (七)桃園文獻編纂：匯集、保存各界研究心得、口述訪談等相關資料，於桃園文獻中紀錄傳統與當代建設的連結，以期對桃園文史研究、知識的深化及推廣，發揮影響及效益。
- (八)文化資產保存維護：持續執行本市有形文化資產普查作業並受理民眾提報案件，發掘、評估本市潛在文化資產，展現保存文化資產的積極行為，據此提升文化資產質量、落實保存維護工作。
- (九)文化資產活化再生：強化各區文化及地方性特色，融入再利用空間之規劃，推動各區域文化空間活化再生，擴大文化資產整體保存效益。
- (十)文化資產教育推廣：透過多元的規劃及教育推廣，吸引民眾對於文化資產的關注，藉此培養民眾文資保存正確觀念、提升文資保存思維，傳遞文化資產保存之永續價值。
- (十一)眷村文化保存及修復再利用：修復再利用工程及藝文進駐活化併行，發展馬祖新村及太武新村成為眷村文化及文創藝術發展聚落。
- (十二)影視美學教育推廣及產業發展：透過影視獎補助及協拍服務，吸引影視產業向桃園發展，並以桃園光影電影館及桃園光影文化館共同作為影視產業育成基地，結合辦理桃園電影節及紀錄片徵件培訓，培育在地影視人才並提供映演平台。
- (十三)文創產業發展及人才培育：開展文創輔導、文創獎助、文創加值等計畫，健全文創產業發展環境，扶植在地優秀創作者及文創業業者，形塑文創產業優良發展風氣。
- (十四)文化設施整修及再利用：透過文化設施改善及歷史場域保存與修復，促進文化空間利用，以期引入民間資源、活化經營並永續發展文化場域。
- (十五)發揮藝文館舍專業性及功能性：提升桃園藝文展演活動之質與量，提供優質表演藝術節目及視覺藝術展覽。培養桃園藝文觀眾人口，開拓桃園藝文消費市場。
- (十六)振興推廣閱讀：推廣分齡分眾閱讀服務，並辦理兒童閱讀扎根及文學獎等活動，另透過行動書車服務深入各地區，使閱讀能無所不在。
- (十七)強化圖書館硬體空間：結合資訊科技，建置智慧化系統，提升圖書館硬體空間、設備，使市民享有更加舒適及便利的閱讀環境及管道。

- (十八)充實各項館藏：設定以一館一特色為目標，並以各區人口數及館藏空間等為基準點，分配購置實體圖書、視聽資料及電子資源等資源，提供市民多元的館藏，滿足市民需求。
- (十九)推動大溪城鎮品牌：分期進行大溪警察局宿舍群之修復及再利用，作為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的核心館舍群，輔導地方街角館串聯為網絡，以木藝傳承文化加值為號召，促進大溪木藝文化及生活美學小鎮品牌建立。
- (二十)深耕桃園生活美學：推廣各項藝術活動、行銷在地美術展覽、培植本市藝術家及辦理國際型美術展覽活動為發展重心，提升市民藝術視野。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展文化發展工作，落實社造精神及公民文化權

- (一)辦理桃園市社區總體營造計畫：持續培力本市社造人才、提升輔導機制及推動行政社造化，橫向串連本市 13 區公所及相關局處，為社區自主發展增加能量，並推動區域平台以整合區域的文化及民間社造資源，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發展具區域特色的共識及行動願景，並以人文會報為推動平台。
- (二)轉型城市故事館：因應「博物館法」及相關子法公布施行，整體評估本市公立及民間藝文場館特色，積極進行分流輔導，以強化本市公私立文化館舍質量。媒合桃園市民學藝員與館社共同策展，強化公民參與。另修復、活化老建築為城市故事館，評估、推動適合區域之再生形式，並串聯區域特色資源，形成在地文化生活圈。
- (三)國家文化記憶庫：盤點桃園有地方代表性及歷史重要性的在地知識成果，如眷村學，並收存取用文化資材，分年數位公共化及轉譯運用於新興文創產業或教育領域等，成為在地文化 DNA 資料庫。結合社區與社群共同參與文化節慶與書寫地方記憶，如眷村文化節，並辦理徵集計畫及與民間單位合作，持續建立桃園城市認同感，亦透過各局處的計畫及資料挹注，讓城市的文化面貌更具整體性。

二、營造優質表演藝術環境，提升城市藝文氛圍

- (一)辦理國際表演活動：規劃邀請國際級優秀表演團隊蒞臨桃園演出，搭配相關大型藝術節，將優質的表演藝術活動帶入本市，藉由引進國際級演出節目，增進民眾藝文生活視野及親近藝術的機會，同時提升市民光榮感。
- (二)辦理 2020 桃園兒童藝術節：延續 2019 夏日親子藝術節的廣大迴響，預定 2020 年 4 月兒童節期間，安排一系列親子活動，讓藝術體驗從小開始，期望透過親子的參與，引導民眾對在地文化的認同，並將藝術文化融入生活。
- (三)辦理 2020 桃園管樂嘉年華：預計辦理戶外音樂會、邀請國外及姊妹市管樂團交流演出、管樂馬拉松、管樂踩街、主題音樂會及管樂團補助計畫等，期能帶給觀眾優質管樂文化饗宴，並促進本市市民對管樂內涵之認識。
- (四)辦理桃園藝術巡演：平衡城鄉藝文資源差距，以落實文化平權的目的，讓桃園市之藝文活動可以更普及於各區，並提供市民觀賞高水平之藝文表演活動的機會，以多元的藝文活動提升市民文化素養。
- (五)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結合各區特色規劃地方藝文主題活動，並由各區公所

向本局提案後執行，以維持本市改制後各區藝文活動的質與量。

- (六)桃園市國樂團營運：發展屬於桃園的城市級國樂團，吸引在地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府於 105 年辦理本團試營運，並於 107 年起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桃園市國樂團，以提昇桃園市民音樂素養，發展城市特色、國際文化交流、推廣國樂藝術教育為主要目標。

三、保存及推廣閩南文化，推動族群文化平權

- (一)閩南傳統民俗及慶典推廣活動：策辦閩南文化節、藝閣競賽踩街、總舖師大賽、閩南現代音樂劇推廣及傳統民俗表演等活動，結合民間力量，促成在地社群組織及民眾參與，鼓勵地方發掘及展現本市閩南文化特色，並服務閩南表演藝術工作者，促進閩南文化深耕傳承。
- (二)閩南藝陣、傳統戲劇調查出版計畫：為保存並活化閩南傳統藝術，規劃辦理本市閩南藝陣、傳統戲劇普查，並運用普查成果辦理閩南傳統藝術美感提昇相關活動、展覽及出版等，期能達到保存並活化閩南藝術精髓，並使閩南文化於現代生活彰顯與發揚。
- (三)閩南藝術巡演：為推廣傳統戲曲發展與傳承，陸續於桃園各區辦理閩南傳統藝術表演活動，如歌仔戲、布袋戲、傀儡戲等，透過與市內宮廟、學校結合，增進傳統節慶藝術文化發展性，延續傳統民俗技藝中的文化價值。
- (四)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辦理閩南文化學堂推廣，鼓勵本市長期推動閩南文化工作之民間團體參與，辦理閩南語答喙鼓比賽、扶植推廣本市南、北管暨傳統民俗技藝，並辦理傳習推廣工作坊或閩南系列課程等，鼓勵民眾參與，共同傳承及推廣閩南文化之美。
- (五)辦理閩南文化交流活動：策辦閩式建築巡禮、國內外或其他縣市閩南文化交流參訪活動。透過交流參訪了解其他地區閩南文化特色，並分享文化保存推廣經驗，裨益本市閩南文化之保存、維護、傳承、宣揚及未來發展能量。
- (六)補助個人及團體辦理閩南文化相關展演、推廣、教育、出版、交流及調查研究等活動，促使桃園閩南文化的多元及永續發展。另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土地公文化館營運及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土地公文化館之營運提供市民認識土地公文化民間信仰之文化意涵，並擴增地方文化據點，落實文化城市，豐富市民生活，建構蓬勃發展的藝文環境；辦理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則以推廣土地公信仰為主軸，並透過國內外民俗演出活動推廣世界各地民俗文化，藉此加強國內外交流。

四、保存重要文化資產並落實管理維護工作，結合區域資源展現地方特色風貌，達成文化資產永續保存活化及再利用目標

- (一)保存維護文化資產：透過受理民眾提報、普查及調查研究及定期訪視，於研究的過程中突顯各文資點特色，於巡查時提供所有人等日常管理維護觀念，具體展現本市保存文化資產的積極作為，保全各類文化資產之風貌，以期串連各建築、文物、民俗、技藝在同片土地上交織形成的歷史脈絡，擴大區域性文化資產保存之整體效益。
- (二)活化再利用文化資產：引入民間力量及產官學多方資源，在文化資產的活化規劃時

考量在地文化特色，考究週遭歷史脈絡、城鄉拓展歷程及在地人記憶並以此為立基，揉入新思維、新點子，以期透過再利用的過程增加老房子新活力，提升文化資產保存及永續發展的效益。

- (三)文化資產教育推廣：為深耕本市文化資產保存觀念，透過行旅、導覽、課程講座、現地展示等規劃及推廣活動，對象擴及至本市學童，讓此一觀念不再陌生，有向下扎根、親近的機會，引領大眾對所在區域文化資產的關注，強化在地居民的認同，並期許激發民間自發性參與文化資產維護及活化的動力，提高在地參與維護文化資產的意願。

五、推廣文創影視工作，厚植市民美學素養及生活品味

- (一)加速眷村空間修復進度，開創特色文創聚落：進行馬祖新村第三期修復工作，其他已完工空間將持續引入文創及藝文活動活絡園區，透過「眷村保存」、「文創育成」、「美感體驗」、「影視基地」及「民宿觀光」5大面向推動馬祖村發展。另太武新村延續馬祖新村修復及活化經驗，強調歷史文獻蒐集整合，並媒合藝術家進駐創作，打造太武新村成為具歷史文化深度之藝術人文園區。
- (二)深耕在地影視資源，提升城市能見度：深化以「桃園光影電影館」為基地，結合「影視補助」、「紀錄片徵件培訓計畫」等相關影視政策，提供影視產業人才育成、拍攝製作、產業扶植、放映行銷等方面給予協助，吸引影視工作者到桃園發展，使影視美學與市民生活結合。
- (三)加強人才培育輔導扶植文化創意事業：落實「文創補助」給予在地文創產業實質挹注，辦理「文創博覽會」提供文創產業露出平台，協助在地文創產業發展，健全桃園文創產業發展體質及環境。
- (四)策劃及推廣在地美術展覽及服務本市美術家：推動及提升本市美術對全國及國際之影響力，豐富桃園生活文化，策劃專題展、「桃園市美術家邀請展」等；持續充實「桃園網路美術館」內容，提供線上展覽服務。
- (五)辦理國際型美術展覽活動：持續邀請國際級與本國藝術家，共同參與「桃園國際動漫大展」、「桃園國際水彩雙年展」及「桃園地景藝術節」，透過國際級的展覽活動，讓桃園躍上國際舞臺，讓世界看見臺灣。

六、整建、修建公有文化設施軟硬體營運工作，提升文化設施品質

- (一)強化現有文化設施，並符合現代化服務需求：打造及活化現有文化設施成為藝術、人文、生活學習、觀光、創意、生活美學論述溝通平台，透過整體規劃設計及各空間活化經營、交通動線串連、連結區域景觀及產業資源，營造區域空間環境的文化氛圍，促進民眾參與文化活動，刺激文化產業的發展，提升文化生活品質，以符合現代化服務需求。
- (二)提升本市文化設施的質與量：透過增建新文化設施及開發舊有空間成為資源再利用的文化設施，文化設施的質跟量是一個城市文化底蘊的表現，積極推動文化設施之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透過硬體整備串連在地資源、歷史街區、人文風貌，滿足市民對文化設施的需求。
- (三)辦理文化設施管理維護檢查、輔導：執行文化設施之查核，與輔導所有人、使用人

或管理人辦理文化設施日常保養及維修等，並透過管理維護檢查，檢視文化設施使用管理、公共安全之情形，並進行輔導完成相關缺失改善，以維文化設施之使用安全。

七、發揮藝文館舍功能，拓展展演藝術廣度與深度

- (一) 扎根流行音樂能量，拓展國際視野：執行鐵玫瑰音樂學院、鐵玫瑰國際音樂節及鐵玫瑰樂團大賽等系列活動；選薦樂團大賽優勝團隊赴海外音樂節演出，展現臺灣流行音樂多元樣貌，創造海外市場之契機；引進國外知名樂團至鐵玫瑰音樂節開唱，提升鐵玫瑰音樂品牌形象知名度與國際性，與國際音樂潮流接軌。此外「流行音樂露天劇場」將於 109 年 11 月於中壢青埔特區落成，便捷的國際與國內交通、可容納 1 萬 5 千人的大型戶外空間，符合國際演出團體多元場地需求，將桃園打造為國際級的音樂城市，屆時也將引進知名團體為開幕演唱，開拓「流行音樂露天劇場」的知名度。
- (二) 引進優質表演藝術節目，豐富演出多元性：配合桃園展演中心整修重新開館，提前執行「鐵玫瑰藝術節」計畫，聘請專業策展人進行整體規劃、引進國內外大型演出節目，並以沉浸式演出為主題，培育在地或實驗性劇團，以形塑鐵玫瑰藝術節鮮明的品牌形象。
- (三) 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策劃與執行插畫展等大型視覺藝術展覽以及相關工作坊、講座等教育推廣活動，培養藝文人口；另為鼓勵本市科技藝術的跨域發展，結合桃園在地科技資源，鼓勵具有潛力的新秀作品，更領全國風氣之先首創「桃園科技表演藝術獎」，總獎金 200 萬元，前三名優勝團隊作品將於科技藝術節期間進行首演。A8 藝文中心自 106 年開館以來已逐漸累積在地藝文能量，109 年將開放半數檔期予在地藝術家及藝文團體申請展覽，使其成為更豐富多元之藝文交流平台。

八、打造閱讀城市，提升文化空間

- (一) 新建桃園市立公共圖書館總館計畫：規劃建置本市圖書總館，以結合桃園各項文化特色、發展獨特典藏專區、並成為符合資訊時代塑造資訊及智慧化圖書館，於 107 年完成規劃設計、工程發包，107 年至 110 年辦理施工作業。
- (二) 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發掘並培植地方文學人才，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並提供其創作發表平台，以獎助年輕人從事地方文學的創作。
- (三) 充實館藏計畫：統籌本市全區館藏資源之充實，主要充實圖書、視聽、電子書等相關資料，並提高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符合民眾大量借閱與使用需求。

九、整備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軟硬體營運工作，實踐生態博物館精神

(一) 修繕館舍及營運情形：

1. 歷史建築大溪警察宿舍群共計 23 戶，105 年至 106 年第一期修繕工程已完工並開放營運計 8 戶；宿舍群第二期規劃設計案(15 戶)於 106 年完成規劃設計，並於 107-109 年分階段進行修繕工程，預計 110 年全區完工開放。
2. 公會堂暨蔣公行館及周邊歷史建築與環境改善工程：規劃作為木藝家具生活館，將於 109 年完工開放，未來為大溪木藝展現創新、創作能量之平台。

3. 大溪農會倉庫規劃作為社頭文化館，持續進行調查研究及規劃設計，預計 108 年底進行修復工程，110 年完工開放。
 4. 歷史街區創生行動據點-節點展館建置，運作大溪歷史街區創生據點整備平台，形成聯盟並進行據點環境空間整備、人才串連等規劃，形成融入大溪生活的隱形創生園區，做為前往街區創生據點的數位窗口，預計 109 年底完工，110 年開放。
- (二) 運營博物館館舍：壹號館、武德殿暨附屬建築、藝師館、四連棟、李騰芳古宅及工藝交流館持續開放營運，大溪木藝家具生活館完工開放，持續辦理木藝及常民生活相關主題展覽及相關教育推廣活動。
- (三) 推動街角館升級：推動各類型居民參與及文化教育推廣工作，具體實踐整個大溪就是一座博物館的精神，鼓勵民眾整理空間、挖掘生活經驗，成為街角館，透過既有的空間、技藝或物品，創造出適合說大溪故事的場所；持續街角館共學機制，協助街角館透過軟硬體充實與深化，讓遊客增加停留時間、慢遊大溪。
- (四) 強化大溪工藝及生活美學發展：透過木藝家具生活館展示，連結到各個街區木器家具行，形成共同展示網絡，結合木藝家具及新世代設計師，呈現大溪木藝家具在現代化生活中的應用樣態，運用「子母館」的概念，提升木器行展示的水平，共同在大溪展出木藝傳承及新生活結合。
- 十、深耕桃園視覺藝術發展，積極推廣生活美學
- (一) 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桃園市立美術館以「一大館三小館」的方式發展。三小館分別為兒童美術館、中路美術館、橫山書法藝術館，各場館皆有其定位與展示、教育、研究、典藏與休閒等功能。109 年度預計完成市立美術館工程決標及辦理開工。
- (二) 辦理國內外展覽：為推動及提升本市美術對全國及國際之影響力，豐富桃園生活文化，持續辦理「桃源創作獎」、「桃源美展」、「全國春聯書法比賽」藝術競賽；自行策劃專題展、年度展覽、紀念展及國際美術展覽，掌握世界當下藝術發展趨勢，秉持國際相互對話交流，引介國際至臺灣，開拓國內藝術家於國際藝術平台的能見度。
- (三) 辦理教育推廣計畫：執行本市兒童美術館、橫山書法藝術館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觀眾公共服務、館際交流計畫、教育推廣活動等，以視覺藝術及生活美學為主軸，結合在地居民、青年、學校、社團，媒合跨界專業人才資源，透過多元化的參觀服務來推展桃園美術，豐富本市藝術特色形象及藝文深度。另，定期辦理論壇、工作坊、研習營、相關美術展覽推廣活動、開發文化創意商品等，讓美術深入生活帶進校園，擴展美術欣賞人口，提升服務觀眾的質量、美術的可及性與普及性。
- (四) 辦理研究典藏計畫：辦理美術品典藏策略研究及建置、書法資源及美術調查、典藏品調查相關資源整理建置、出版美術館年報，藉由提升調查能力、參與策展、建構具桃園觀點的論述，實踐民眾參與和凝聚認同，並逐步建立現地典藏資源、厚實公有館藏及未來展示與研究之資源；藉由建立典藏制度、典藏策略和啟動與台灣與桃園有關的調查研究工作，補充桃園甚至台灣的現當代藝術系

譜資料，進而達到文化保存、傳承與建構的社會責任。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桃園市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及社造博覽會	<p>(一)社區總體營造計畫：透過社區團體、管委會及有志從事社區營造的個人、獨立書店等為對象，以自主提案方式，凝聚社區力量，以發展社區共同議題。</p> <p>(二)社造博覽會：本市年度社區營造成果，將匯集於桃園社造博覽會形式呈現，以社區多元的文化為特色，如社區劇場、音樂會等社造成果展示，同時與各社區相互交流，展現社區動力，並分享社區營造美好過程。</p>	9,440	<p>(一)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共5,640千元。包含團體類預計4500千元；個人預計1,140千元</p> <p>(二)社造博覽會：預計3,800千元</p>
二、轉型規劃城市故事館	<p>(一)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p> <p>(二)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計畫」。</p> <p>(三)憲光二村設置駐地工作站。</p> <p>(四)辦理本市城市故事館基礎營運計畫。</p>	43,918	<p>(一)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23,750千元，包含中央補助款16,682千元，市配合款7,068千元，辦理主題展演、教育推廣活動及館舍修繕等工作事項，本案分兩年度108-109年辦理。</p>

		<p>1. 中平路故事館 2,600 千元。</p> <p>2. 龜山眷村故事館 5,270 千元。</p> <p>3. 憲光二村 5,100 千元。</p> <p>4. 新住民文化會館 2,000 千元。</p> <p>5. 補助民間館舍：源古本舖、壠小故事森林、中壠警察局日式宿舍、新屋稻米故事館、中壠五號倉庫藝文基地、呂宅著存堂及南崁兒童藝術村，共計 6,080 千元。</p> <p>6. 館舍聯合行銷事項：2,700 千元。</p> <p>(二)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與地</p>
--	--	---

			<p>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計畫」11,668千元，包含中央補助款7,000千元，市配合款4,668千元，本案分兩年度108-109年辦理。</p> <p>(三)憲光二村設置駐地工作站，市款2,500千元。</p> <p>(四)本市城市故事館基礎營運及日常管理計畫，市款6,000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龜山眷村故事館 2,050千元。 2. 中平路故事館 2,050千元。 3. 新住民會館 900千元。 4. 楊梅故事園區 900千元。
--	--	--	--

			5. 保險 100 千元。
三、國家文化記憶庫	108 年文化部補助辦理「桃園市推動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	7,257	(一)計畫總經費 10,257 千元(中央補助款 8,000 千元，市配合款 2,257 千元) (二)計畫事涉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及市立美術館，各自編列 150 萬元。
四、眷村文化節	眷村文化節：結合在地社區組織、藝文團體等共同規劃眷村特色系列多元主題活動，擴大吸引所有縣市、族群參與外，展現獨特的桃園眷村文化特色，豐富在地文化內涵。	6,000	眷村文化節：市配合款 6,000 千元
五、辦理 2020 桃園藝術巡演	預計邀請國內外知名傳統及現代表演藝術團隊至本市各區巡演，讓市民可以就近欣賞精湛的表演藝術節目，落實文化平權理念。	7,500	
六、辦理 2020 桃園兒童藝術節	在兒童節假期期間安排一系列親子活動，讓藝術體驗從小開始，內容預計包括表演、體驗工作坊等各類型活動，使桃園的民眾感受充滿熱情活力的親子藝文氣息。	8,500	

七、辦理 2020 桃園管樂嘉年華	邀請國內外優質管樂團至本市演出，並規劃系列管樂活動，包括戶外音樂會、邀請國外及姊妹市管樂團交流演出、管樂馬拉松、管樂踩街、主題音樂會及管樂團補助計畫等，藉此推動本市音樂教育發展，並營造桃園成為管樂發展的重要城市。	11,000	
八、辦理國際表演活動	預計邀請國際優質表演團隊來台，帶給市民不同的藝文體驗，另一方面，透過國際藝文團隊的邀演，提供本市演藝團隊觀摩交流的機會，有助於本市表演藝術活動的發展，2018 年本項內容預計配合地景藝術節等辦理相關表演活動事項。	5,000	
九、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	與各區公所合作，以區域特色規劃主題藝文活動，並由區公所向本局提案後執行，維持各區藝文活動質量。	18,000	
十、營運桃園市國樂團	發展屬於桃園的城市級國樂團，吸引在地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府於 105 年辦理本團試營運，並於 2018 年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桃園市國樂團，以提昇桃園市民音樂素養，發展城市特色、國際文化交流、推廣國樂藝術教育為本團主要目標。	33,870	其中 1,000 千元為購置樂器預算
十一、閩南傳統民俗及慶典推廣活動	(一)閩南文化節相關活動。 (二)閩南傳統藝閣競賽踩街活動。 (三)總舖師大賽、閩南美食推廣。 (四)閩南現代音樂劇推廣。 (五)辦理傳統民俗表演活動。 (六)民藝及傳統工藝美感提昇計畫。	50,330	

十二、閩南藝陣、傳統戲劇調查出版計畫	(一)桃園傳統民俗工藝普查及出版計畫。 (二)閩南民俗文化展覽。	4,500	
十三、閩南藝術巡演	閩南傳統藝術巡演推廣活動。	9,000	
十四、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	(一)閩南學堂、語言傳習推廣。 (二)本市南、北管暨傳統民俗技藝扶植推廣。	6,300	
十五、辦理閩南文化交流活動	閩南文化交流活動。	1,500	
十六、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並結合航科館遷建計畫規劃航空生態博物館	為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充實航空生態博物館內容，進行口述歷史徵集出版計畫及先期規劃案之成果展示，以補充史料之不足，連結與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並透過展覽，使其豐富之文化資產價值廣為人知。	6,500	總經費1,270萬元，文資局補助762萬，本府自行負擔508萬，分2年編列:108年度已編列620萬元，109年度續編列650萬元。
十七、古蹟歷史建築分區訪視、檢測及維護	執行文化資產日常訪視、定期檢測，針對建物損壞裂化情形即時處理，避免損壞情形擴大，衍生日後龐大修復經費。	2,400	107年文資局核定240萬元(文資局補助132萬元，市配合108萬元)。
十八、大園尖山考古展示館教育推廣	本市考古出土遺物定於橫山書法藝術館考古文物典藏室中展示，同時辦理相關教育推廣活動，使考古知識之傳遞更加普及。	1,000	109年編列100萬元。
十九、取得馬祖新村土地容積移轉計畫	辦理馬祖新村園區土地取得。	4,700	分8年編列。自105年起至112年分年編列新台幣470萬元(最後一年編列471萬4元)
二十、營運桃園光影電影館計畫	管理營運桃園光影電影館。	9,000	
二十一、獎補助影視產	辦理影視獎補助。	10,000	

業製作計畫			
二十二、成立桃園市協助影視拍攝與發展中心	成立協拍中心。	3,230	
二十三、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	辦理視覺藝術主題展。	8,000	
二十四、辦理國際型展覽活動	(一)辦理桃園國際動漫大展。 (二)辦理 2020 桃園地景藝術節。	37,500	
二十五、再造歷史現場—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35 中隊飛機棚廠緊急修復工程	辦理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35 中隊飛機棚廠緊急修復工程案。	61,343	本案總經費 61,343 千元，108 年度中央補助款 13,588 千元，市配合款 9,058 千元，109 年度續編市配合款 15,479 千元，中央補助 23,218 千元。
二十六、憲光二村第一期修復工程	辦理憲光二村第一期修復工程案。	138,334	本案總經費 138,334 千元，分 2 年執行，108 年已編列 28,000 千元，109 年度續編 75,334 千元，中央補助 35,000 千元。
二十七、核心歷史街區老街修繕整治計畫	對大溪和平路及中山路歷史牌樓及騎樓天花板進行整修可行性評估，並研擬機關與各所有權人可達成共識之方案；以及本案相關資料分析、整理及評估等，期能對修復標的深入詳實且系統之調查研究，依據結果擬定修復原則，並進行各方案適宜性等分析評估，提出牌樓及騎樓天花板後續整修建議方案。	165,000	本案總經費 165,000 千元，108 年度中央補助 3,000 千元，市配合款 2,000 千元，109 年度續編 64,000 千元，中央補助 96,000 千元。

二十八、歷史建築「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修復及再利用工程	辦理歷史建築「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修復及再利用工程案。	75,000	本案總經費75,000千元，分3年執行，108年已編列5,000千元，109年續編第2年經費20,000千元，110年度續編50,000千元。
二十九、培育潛力人才，扎根流行音樂創作能量	(一)國際鐵玫瑰樂團大賽。 (二)鐵玫瑰音樂學院。 (三)國際鐵玫瑰音樂節。 (四)海外音樂節演出。 (五)流行音樂魯露天劇場開幕演出。	100,000	中央補助款65,000千元 地方配合款35,000千元
三十、引進優質節目，開拓表演藝術多元性	(一)聘請專業策展人整體規劃。 (二)採購「鐵玫瑰藝術節」國內外大型演出節目。 (三)培育在地或實驗性劇團製作沉浸式演出。 (四)活動推廣及行銷。	8,000	中央補助款2,000千元
三十一、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	(一)策劃執行插畫展等大型視覺藝術主題展覽以及「桃園科技表演藝術獎」。 (二)辦理視覺藝術相關工作坊、講座、課程等教育推廣活動。	4,600	
三十二、「重大施政計畫」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興建工程案	(一)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選址於青埔特區，緊鄰機場捷運A17領航站，占地面積約為2.2公頃，第一期工程預計於109年9月完工。 (二)建置得以容納1萬5,000人之國家級音樂戶外劇場，規劃開放式的舞台及地下休息準備區域，以吸引國際重量級卡司來臺演出意願。	387,100	中央補助款：125,000千元 地方配合款：262,100千元
三十三、「重大施政計畫」桃園展演場館『大	(一)辦理桃園展演中心觀眾席結構及座椅更新工程案。	66,680	中央補助款40,000千元

開門』計畫	(二)辦理桃園展演中心觀眾席音場改善財物採購案。 (三)辦理桃園展演中心舞台懸吊系統設備更新財物採購案。		市府配合款 26,680 千元
三十四、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	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發掘和培植文學人才，推廣文藝欣賞之風氣，以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	5,500	
三十五、充實桃園市立圖書館館藏計畫	(一)提升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縮短城鄉差距，並平均分配資源。 (二)突顯各分館館藏特色。 (三)新建館舍館藏基本需求。 (四)充實視聽資料與電子資源服務資源。	85,000	1. 預估增購圖書 25 萬冊。 2. 人均公共擁書量預計達 1.43。
三十六、桃園文學館建置工程計畫	辦理桃園文學館建置工程。	25,000	分年編列，107 年編列 10,000 千元，108 年編列 50,000 千元，109 年度續編 25,000 千元。
三十七、桃園市立圖書館埔頂分館興建工程案	辦理埔頂分館興建工程案。	142,430	分 3 年(108-110 年)編列預算。(總經費 142,430,000 元，分 3 年執行，108 年已編列 18,642,000 元外，109 年度續編第 2 年經費 10,000,000 元，其餘 113,788,000 元分以後 1 年編列)。

三十八、桃園市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大湳消防分隊、市民活動中心暨公托及日照中心、圖書分館興建統包工程	辦理北景雲圖書分館專案管理、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及新建工程。	46,675	分年編列。108年度已編列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及工程經費77,000千元，109年度編列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工程經費及工程管理費共46,675千元。
三十九、大溪日式宿舍群修復及生活景觀再現計畫	大溪警察宿舍群第二期修繕工程(15戶)、分局遺構調查研究及規劃設計等。	97,470	109年經費255萬(107-108年經費共9,492萬)
四十、辦理博物館典藏研究計畫	博物館典藏研究相關計畫，如大溪耆老口述歷史與影像記錄計畫、中央路展示資源整理及展示規劃、社頭文物調查研究及影像紀實。	7,260	
四十一、辦理博物館展示計畫	壹號館、武德殿暨附屬建築、四連棟、藝師館、公會堂暨蔣公行館常設展、李騰芳古宅等營運空間之特展或展示更新調整等。	7,500	
四十二、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教育推廣計畫	田野資源蒐集及地方創生串聯平臺計畫、博物館特色教育活動、觀眾公共服務計畫、木藝生活美學推展計畫、博物館跨界研創計畫。	8,770	
四十三、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補助街角館及社頭文化保存計畫	街角館補助及輔導計畫、大溪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暨社頭文化保存補助及輔導計畫。	8,530	
四十四、農會倉庫及信仰文化再生計畫	社頭文化館開館建置及展示設計。	5,050	109年經費505萬元(107-108年共3,815萬元)

四十五、核心歷史街區老街修繕整治計畫-街屋再利用計畫	歷史街區創生行動據點整備策略平台暨節點展館規劃設計、展館建置、展館策展施作及營運。	3,150	109年經費315萬元(107-108年共1,850萬元)
四十六、國定古蹟李騰芳古宅活化計畫及展示服務建置計畫	大溪遊戲小學堂學習計畫、博物館劇場發展計畫、駐地工作站、資源調查研究綜整及出版、公共服務區及相關設施規劃設計暨施作。	8,680	109年經費868萬元(107-108年共1220萬5,000元)
四十七、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計畫	興建計畫執行進度達45%:完成市立美術館工程決標並辦理開工。	95,000	分年編列
四十八、辦理年度展覽及國際展	辦理第18屆桃源創作獎、第38屆桃源美展、第14屆桃園全國春聯書法比賽、書法藝術館及兒童美術館年度展覽、年度國際交流展、當代書藝雙年展。	31,784	
四十九、辦理教育推廣計畫	執行本市兒童美術館、橫山書法藝術館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觀眾公共服務、館際交流計畫、教育推廣活動;定期辦理論壇、工作坊、研習營、相關美術展覽推廣活動、開發文化創意商品等,讓美術深入生活帶進校園,擴展美術欣賞人口,提升服務觀眾的質量、美術的可及性與普及性。	4,000	
五十、辦理研究典藏計畫	辦理美術品典藏策略研究及建置、書法資源及美術調查、典藏品調查相關資源整理建置、出版美術館年報、法人化可行性評估研究、美術館典藏管理維護。	35,540	

地方稅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財政為庶政之母，稅收為本市財政收入之主要來源，本局職司地方稅稽徵工作，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持續提供穩定財源，以建構徵納和諧及公平合理的租稅環境為主要目標，以「創新、貼心、效率」的核心價值，秉持「愛心辦稅、以客為尊」的服務理念，藉由各項稅籍清查健全稅籍，即時掌握稅源、落實稽徵，追求完美的服務品質，締造成長的稅收榮景。

二、任務

執行財政部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計畫辦理地方稅稅籍清查，並持續清理欠稅，以維護租稅公平，充裕庫收；擴大網路申辦業務與資料查詢，提升網路申報使用率；強化單一窗口提供快速便捷服務，提升納稅服務品質；透過多元化行銷管道，加強租稅教育宣導，有效行銷租稅法令與便民措施，提升稽徵效能。配合市府政策，積極推動資訊公開並落實節能減碳。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 一、落實稅籍清查作業，擴大稅基：辦理地價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稅籍清查作業，暨加強各類案件稽徵，以維護租稅公平。
- 二、強化公務行銷，促進徵納和諧：透過多元化行銷管道，有效行銷租稅法令與便民措施，暨提升網路申報使用率。
- 三、加強防止新欠、清理舊欠作業：落實欠稅案件之取證、移送執行作業，有效徵起欠稅，以增裕庫收。
- 四、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持續推動民眾使用網路申辦及公文線上簽核作業，建置全功能櫃檯電子簽名系統，以達成辦公室自動化目標。
- 五、落實跨機關及單一窗口服務，並推廣 e 化租稅教育宣導：賡續派員至地政機關駐點服務，持續推動稅務秘書即時通及 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
- 六、擴大服務在地鄉親，減少民眾奔波辛勞：在無總、分局所在之 7 個區公所(大園、八德、觀音、平鎮、新屋、龍潭及復興區公所)及桃園、中壢 2 大監理站設置服務櫃檯，並於龜山區成立大坪頂便民工作站，落實在地服務。
- 七、打造智能客服-i 桃喜，提供民眾 24 小時稅務服務：運用 AI 智慧技術，提供民眾文字、語音及視訊客服，未來建立桃竹竹苗共享 AI 智能服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納稅服務工作	(一)推動執行政府服務創新精進方案、全方位跨域整合服務網絡，	11,356	

	<p>提供創新簡政便民服務，營造親切便民洽公服務環境。</p> <p>(二)辦理學校社會租稅教育宣傳各項稅務法令及便民服務措施宣傳。</p> <p>(三)利用各種管道，積極推廣網路申報作業。</p> <p>(四)辦理各項租稅教育及宣傳活動。</p>		
二、房屋稅稽徵	<p>(一)辦理房屋稅稽徵業務：釐正各項房屋稅籍異動資料，受理各項案件申請，並依房屋稅條例第1條規定辦理開徵業務。</p> <p>(二)蒐集各項課稅資料，執行稅籍清查作業，覈實課徵房屋稅。</p>	25,704	
三、地價稅稽徵	<p>(一)辦理地價稅稽徵業務：加強稅籍清查、釐正各項地籍異動資料，受理各項減免案件申請，並依土地稅法第14條規定，辦理地價稅開徵業務。</p> <p>(二)蒐集各項課稅資料，執行稅籍清查作業，覈實課徵地價稅。</p>	19,663	
四、土地增值稅及契稅稽徵	<p>(一)辦理土地增值稅稽徵業務：依據土地稅法第28條規定，辦理土地移轉案件課徵土地增值稅業務。</p> <p>(二)辦理契稅稽徵業務：依契稅條例第2條規定，辦理房屋移轉案件課徵契稅業務。</p>	13,393	
五、消費稅稽徵	<p>(一)配合監理機關車籍資料作業，辦理使用牌照稅稽徵業務，加強稅籍管理，及各項清查作業。</p> <p>(二)使用牌照稅自107年1月起收回委託監理機關代徵業務，自行辦理車輛異動查欠補單作業、違章案件入案舉發作業、各項異常處理及免、退稅申請等服務，以提升服務品質。</p> <p>(三)辦理印花稅、娛樂稅稽徵及加</p>	31,173	

	<p>強查緝防止逃漏業務：依據印花稅法規定，辦理印花稅檢查工作，並委託代售印花稅票及代扣印花稅手續費。加強辦理稅籍清查作業，並輔導臨時公演舉辦人辦理娛樂稅徵免手續。辦理民眾檢舉逃漏稅案件及財政部交付之重大逃漏稅案件。</p>		
六、法務及清欠執行	<p>(一)辦理稅務管理工作、財務案件執行、加強稽徵清理欠稅。 (二)加強違章與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以維護納稅人權益。 (三)欠稅案件辦理保全、移送執行分署強制執行，並配合執行分署執行。</p>	21,919	
七、稅務資訊工作	<p>(一)辦理稅務資訊系統、執行及管理作業。 (二)網路通訊、資訊設備養護及各式耗材管理，維持網路運作正常。 (三)資安防護系統管理，落實 ISMS 管理制度。</p>	38,733	

客家事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客家政策肩負著客家語言復甦、傳承及發揚客家文化之任，共有四大願景：第一為傳承客家語言，推動客語向下扎根、從小學習，以「桃園的小孩子都會講母語」為主要目標；第二為深耕人文節慶，創造客家主題節慶亮點、蓄積客家文史及影像紀錄能量；第三為推廣客家產業，賦予現代客家新飲食觀念及印象，並讓大眾認識樸實的客家工藝及生活智慧；第四為多元營運館舍，以軟硬體設施充實客家館舍，建構桃園客家永續發展的環境。

二、任務

依據前述四大願景，本局 109 年度的施政目標著力於客語教學向下扎根，廣開客語研習課程、編製生活化客語教材，並鼓勵學校推動客語沉浸式教學、成立客家社團等，促進中小學生在活潑有趣的環境及課程中學習，提升青年學子的認同感。次之，本局亦配合客家委員會推動全國客家日、客家桐花祭、客庄十二大節慶以及客家文化節等文化活動，並輔導公所、民間團體辦理在地客庄藝文節慶，以多元管道讓民眾認識客家族群及其文化。再者，配合中央「國家級臺三線浪漫客庄大道計畫」推動前瞻建設，並整合地方資源辦理客家產業輔導計畫，另鼓勵青年參與開發創新產業，以繁榮客庄經濟。最後，持續辦理館舍藝文展演活動，加強特色定位及對外行銷，吸引民眾親近、喜愛客家。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動客家語言復甦，強化扎根推廣工作

- (一)訂定獎勵措施，加強提高客語認證報考率及通過率，結合公部門及民間單位全面推動客語保存及建構客語友善環境。
- (二)辦理各式客語研習推廣，針對不同年齡層之不同需求，透過多樣管道開班教學，以加強落實客語推展之深度與廣度。
- (三)編印各式客語教材，針對學生、成人等不同對象，製作主題式客語教材，以充實及提升客語教學品質，鼓勵更多人參與客語認證，並推動幼兒客語沉浸式教學，落實向下扎根。
- (四)加強校園推廣工作，鼓勵各級學校以研習、藝文展演、DIY 體驗、戶外踏查及成立認證示範學校等多元方式推廣客語教學，並提供成果發表交流平台，以增強學生持續學習之意願與效果。

二、振興客家固有文化，傳承地方藝文活動

- (一)打造客家文化主題節慶活動，以全國客家日、魯冰花季、客家桐花祭、音樂節、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海客文化藝術季、三界爺文化祭等為主軸，辦理各種客

家藝文展演，並結合在地資源統籌規劃，融合多元創新方式展現，讓多樣內涵賦予傳統節慶新氣象。

(二)輔導公所、民間團體推廣客家藝文活動，發展各區客家文化特色，以厚植文化活力。

三、整合在地現有資源，繁榮客庄地方經濟

(一)爭取中央經費推動「臺灣客家茶文化館」、「1895 乙未戰役紀念公園」、「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等亮點前瞻建設及客家生活環境營造計畫，結合地方特色、景觀、人文、青年、產業等，發展客庄特色產業及觀光休閒，以詮釋客庄浪漫風韻。

(二)辦理客家料理競賽及傳統技藝等特色產業輔導計畫，並與不同產業通路異業結合，持續推動桃園客家品牌，達到推廣本市客家產業之效益。

四、推廣客家青年文化，以達文化向下扎根

(一)舉辦桃園客家影音競賽及培訓，鼓勵大眾以影像述說屬於本市的客家故事，為有志從事桃園客家映像紀錄之工作者，提供編導、攝製之培力，另透過公開放映及座談，提供創作者展演平台、與大眾對話交流，並讓更多觀眾經由影像瞭解桃園客家在地的故事。

(二)配合客家委員會政策宣導鼓勵青年投入客家新創事業，以創業實績之競賽獎勵，協助新創事業青年行銷推廣，期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帶動客家特色產業永續發展。

(三)開辦客家知識學苑，推廣及傳承客家知識，提供民眾接觸客家的多元管道，分別為「文化推廣」、「名人講座」、「青年共識營」等課程。另為使民眾認識客家文化的不同面貌，透過辦理客家意象設計競賽，鼓勵融合桃園在地客家文化元素製作圖騰，期能結合時尚趨勢，彰顯客家文化的獨特色彩。

五、促進海外客家交流，宣揚台灣客家文化

(一)與日本、馬來西亞及新加坡地區當地客家鄉親及社團交流，宣揚本市客家發展的五大主軸—語言傳承、文化發揚、產業提升、青年參與、多元融合，進而讓「客家走入生活」，讓國內外看見桃園客家之魅力，並蒐集海外客屬團體建議，建構穩定聯繫管道，以推動世界客家文化交流。

(二)補助本市優良客家社團或團體到海外進行文化、工藝、語言、藝術等全方面演出及互動，期待海內外客家團體彼此觀摩交流，建立良好溝通管道，發展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六、多元經營客家館舍，開拓展演交流場域

(一)客家文化館辦理假日廣場藝文展演活動及客家文創市集，規劃各式藝文主題展覽，展覽類型包括書法、油畫、水彩、雕刻、裝置藝術、攝影等各類型媒材，並輔以配合客家節慶活動安排應景展覽，推廣在地客籍藝術家優秀作品，以提

升桃園藝文水準，行銷在地產業。

- (二)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規劃辦理文學營、文友小學堂及文創品設計競賽等活動，讓客家走入生活、讓民眾感受到文學及歷史之美。出版鍾肇政文學全集，並製成電子書典藏，使鍾肇政文學能予以留存。另將以龍潭市街為核心設計鍾肇政文學地景裝置藝術，並搭配導覽動畫，介紹鍾老文學，詮釋文化創意及在地客庄產業，希望以客家文學元素打造客庄特色，以增加浪漫臺三線客庄國際亮點。
- (三)規劃建置桃園北區客家會館，將設置賴碧霞音樂紀念館及杜潘芳格文學紀念館，分別展示其文物手稿、影音資料及出版品等；另規劃設置多功能展演空間，提供在地藝文團隊成果發表及多元交流的場域。
- (四)辦理崙坪文化地景園區後續營運管理工作，規劃以客家百工百業為主軸，邀請客家工藝特色之藝文團體進行動靜態展演，持續推動桃園客家工藝發展及傳承；另規劃辦理野茶趣等主題亮點活動，透過體驗型態增加客家工藝推廣之豐富性及民眾參訪意願，促使民眾更貼近及喜愛客家文化。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客家語言復甦與永續成長	(一) 辦理各式客語研習推廣。 (二) 編印多元化實用教材。 (三) 加強校園推廣工作。	29,212	
二、辦理客家文化節慶活動	(一) 客家桐花祭。 (二) 戀戀魯冰花活動。 (三) 全國客家日。 (四) 客家音樂節慶活動。 (五) 龍潭歸鄉文化節。 (六) 海客文化藝術季。 (七) 三界爺文化祭。	25,695	
三、輔導公所、民間團體推廣客家藝文活動	(一) 龍潭迎古董接財神。 (二) 石觀音文化節。 (三) 新屋青年返鄉活動。 (四) 客庄假日藝文系列活動等。	11,000	
四、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辦理等相關業務	(一) 辦理客家知識學苑。 (二) 館舍經營規劃。 (三) 辦理青年文創系列活動。 (四) 客家傳統技藝紀錄。 (五) 輔導、規劃客家文創產品行銷	20,000	

	推廣。		
五、客家美食輔導及推廣	辦理客家料理競賽、美食輔導工作，以及推廣客庄在地特色產業。	5,000	
六、桃園客家短片培訓	針對年輕學子及社區居民辦理客家短片培訓課程與行銷。	3,000	
七、桃園市客家文化館館舍活化暨服務品質提升計畫	<p>(一) 客家文化館藝文表演推廣及館舍行銷。</p> <p>(二) 辦理客家文化館特展室申請展覽及邀請展。</p> <p>(三) 客家文化館演藝廳等展演服務管理計畫。</p> <p>(四) 客家文化館館舍管理維護。</p>	7,800	
八、崙坪文化地景園區策展營運計畫	<p>(一) 辦理客家工藝館靜態展覽計畫。</p> <p>(二) 辦理客家工藝館動態體驗活動。</p> <p>(三) 辦理野茶趣主題亮點活動。</p> <p>(四) 辦理園區管理計畫。</p>	7,000	

秘書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處綜理本府幕僚事務，為提升桃園之國際能見度，積極辦理國際交流聯繫工作，推動友好城市及兩岸間之實質交流；輔導本府機關注重檔管效能，健全檔管制度，提升公文品質；落實公務車輛、宿舍、財產及物品等維護管理，積極扮演最佳幕僚角色；推動市政大樓節能減碳措施，維護市政大樓清潔與設備完善，努力營造優質洽公及辦公場域。

二、任務

- (一)辦理駐臺單位之交流聯繫工作，推動姊妹市與友好城市之實質交流，提升桃園之國際能見度與多元交流。
- (二)辦理市政及府會工作聯繫，配合推動市政工作及活動，從事貴賓接待相關事宜，以提升本府為民服務品質及形象。
- (三)辦理本府市政大樓辦公場所、會議室、桃園市綜合會議廳及府前廣場等空間管理規劃、環境綠美化及各式修繕、實行節能減碳措施，並定期維護高低壓電器設備、中央空調系統、電梯、消防系統、給排水系統、總機系統、監視系統及緊急發電機等機電設備，以持續營造友善洽公及辦公環境。
- (四)提高本府機關檔案管理效能，健全檔管制度，輔導所屬機關爭取金檔獎；持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與電子化，增進文書品質。
- (五)提升工友、出納、勞健保、勞工退休金及公務手機等各項庶務工作之效能，並落實公務車輛、宿舍、財產及物品之維護管理。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動城市外交及交流

- (一)積極推動姊妹市與友好城市之多元交流。
- (二)接待國際訪賓，增進城市外交工作。

二、提升桃園國際知名度

- (一)加強與駐臺單位之互動，奠定國際交流基礎。
- (二)編製城市外交宣傳刊物，增加外國媒體曝光度。
- (三)邀請締盟城市參與本市主辦之國際論壇及大型活動。

三、優化民眾申請案件之時效

民眾申請婚喪喜慶之中堂及輓聯時效縮短，以提升行政效能。

四、改善洽公及辦公環境，提供優質安全辦公場域

- (一)進行本府市政大樓公廁修繕工程。
- (二)辦理會議室智慧燈具與麥克風改善及大樓內老舊監視系統等汰換。

五、健全政府檔案管理，樹立檔管品質標竿

(一)輔導考核本府所屬機關檔案管理作業。

(二)提供檔案管理人員專業知能學習。

六、持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

依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維持公文線上簽核所訂年度目標值，
建立更有效率及無紙化之行政運作機制。

七、工友員額控管

遵循中央員額精簡政策，工友遇缺不補，維持本府工友不新僱之管制措施。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城市外交及交流	(一)推動與締盟城市之交流。 (二)接待國際訪賓。 (三)辦理首長出國考察。 (四)辦理首長參與國際。 (五)處理本府與國外城市聯絡事宜。	10,900	
二、提升桃園國際知名度	(一)加強與駐臺單位互動，奠定國際交流基礎。 (二)編製城市外交宣傳刊物，增加外國媒體曝光度。 (三)邀請締盟城市參與本市主辦之國際論壇及大型活動。	2,000	
三、優化民眾申請案件之時效，提升行政效能	收到民眾申請資料立即轉交市長室，並待其交辦後約2個工作天完成郵寄。	200	
四、改善洽公及辦公環境，提供優質安全辦公場域	(一)進行本府市政大樓公廁修繕工程。 (二)辦理會議室智慧燈具與麥克風改善及大樓內老舊監視系統等汰換。	13,000 800	
五、健全政府檔案管理，樹立檔管品質標竿	(一)輔導考核本府所屬機關檔案管理作業。 (二)提供檔案管理人員專業知能學習。	460	

六、持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	依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維持公文線上簽核所訂年度目標值，建立更有效率及無紙化之行政運作機制。	0	
七、工友員額控管	工友退休、資遣、離職及死亡遇缺不補。	0	

法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實現依法行政及保障市民權益之開放政府，端賴法務制度之完善規劃與落實，本局執掌本市自治法規審查、訴願案件審議、採購爭議事件處理、法律諮詢、消費爭議申訴、消費爭議調解及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均攸關民眾權益至鉅。因此提供便民、高效率之法律服務及確保民眾合法權益，使本市成為與時俱進之城市，是本局當前工作之基本核心。本局年度施政願景為：(一)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二)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三)提升採購爭議處理效能。(四)推展法律諮詢便民服務。(五)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

二、任務

- (一)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制(訂)定符合法令規定、達成政策目標及保障民眾權益之自治法規，進而提升市法規立法品質，建置本市完備之法規體系，使本府及所屬機關依法行政，於行政程序之執行確實有法可依循，所為行政行為均具合法性及符合比例原則，有效率完成市政，獲得民眾信賴。
- (二)審慎處理訴願案件，發揮訴願制度行政監督機制，以加強行政處分之正確性，保障民眾之權益。
- (三)提高處理採購爭議事件之效率，強化本府各項採購作業之公平與公開。
- (四)擴大協助民眾諮詢法律意見，及充實專業法律常識，維護正當權益。
- (五)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消費問題諮詢、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及消費爭議申訴等事項。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

- (一)遴聘法律、工程、會計等學者專家及指派本府所屬一級機關專門委員以上人員擔任委員，組成本府法規會，定期召開會議，逐案逐條就法令、實務及政策面審查本市自治條例及自治規則制(訂)定及修正案，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以符依法行政。
- (二)輔導本府各機關訂定及修正行政規則，完備其法制程序與內容之妥適性及合法性，提升行政效能。

二、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

- (一)定期召開訴願審議委員會，遴聘學者專家擔任外聘委員，經由其參與審議訴願案件，適時糾正違法或不當之行政處分，發揮訴願制度行政監督機制。
- (二)人民依訴願法提起訴願後不服本府作成之訴願決定，得向行政法院提起撤銷訴訟，應審慎處理訴願案件強化本府訴願決定之正確性，提高行政法院維持本府訴願決定之比率。

三、提升採購爭議處理效能

(一)發揮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之功能，妥適處理採購爭議事件。

(二)掌握申訴與履約爭議調解事件之處理時效，迅速解決爭議，兼顧雙方權益與行政效能。

四、推展法律諮詢便民服務

強化本府及各區公所設置之 15 個法律諮詢中心效能，擴大聘請專業律師於現場或以視訊等方式，為民眾免費解答日常生活中遇到之法律問題，節省民眾諮詢律師之費用與時間，並且避免不必要之訴訟勞費。

五、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

(一)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公平交易宣導、講習。

(二)辦理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工作。

(三)受理民眾消費問題諮詢。

(四)受理民眾消費爭議申訴。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	定期召開法規會，逐案逐條專業嚴謹審查自治條例與自治規則之制(訂)定及修正案，並輔導本府各機關訂定行政規則。	402	
二、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	(一)訴願審議委員會預審會議及委員會會議外聘委員出席費。	270	
	(二)訴願服務系統維護、訴願業務資料編印及宣導。	133	
三、提升採購爭議處理效能	(一)採購申訴審議案件預審及調解委員出席費。	545	
	(二)採購申訴審議委員審查費。	1,005	
四、推展法律諮詢便民服務	於本府及各區公所設置 15 個法律諮詢中心，提供民眾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3,072.2	
五、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	(一)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公平交易宣導、講習。 (二)辦理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工作。 (三)受理民眾消費問題諮詢。 (四)受理民眾消費爭議申訴。	4,036	

人事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處致力實現「本市團隊最佳人資策略夥伴」之願景，以彈性調整組織，多元遴補機關人力，保障弱勢族群就業，全方位培育人才，表彰績優同仁，營造幸福職場及關懷退休人員等策略目標，依循市長施政目標，及中央人事法制，發揮公務人力效能，建構優質的市府團隊，以回應市民需求，提升公共服務品質。

二、任務

- (一)組織功能健全：因應施政重點及員額總量管理原則，統籌彈性調整本府各機關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促使人力運用發揮最大效能。
- (二)人力運用精實：積極補實機關人力，增進同仁職務歷練，關懷弱勢族群，有效運用人力。
- (三)人員素質提升：落實考核獎懲機制，多元培育公務人力，健全員工協助方案，提升同仁身心照護及機關整體效能。
- (四)同仁士氣高昂：規劃多元文康活動，增進員工身心健康，完善員工照護，營造幸福職場，提升工作士氣，覈實辦理退撫業務。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健全組織架構，彈性調配員額

(一)強化組織功能，契合施政需求

因應施政重點及公共服務需求，協助各機關於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等相關規範下，適時調整組織架構，統籌調配編制人力，促使機關有效運作，提升組織整體功能，人力發揮最大效益。

(二)辦理員額審查，妥適配置人力

在行政院員額總量高限下，透過預算員額審查、員額評鑑等多元管理措施，協助各機關以「總量管理、移緩濟急」原則，將人力優先配置於施政重點及核心業務，以活化機關人力運用。

二、推動資訊化徵才作業，多元遴補機關人力

(一)運用多元途徑取才，積極充實機關人力

鼓勵各機關透過多元途徑，內陞或外補等方式補實機關職缺，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拔擢機關內部優秀人才或對外延攬專業人才，以提升本府行政團隊競爭力。另透過國家考試分發，錄取更多公職新鮮人，一起為市政建設努力。

(二)簡化機關用人流程，運用線上徵才平台

推動人事業務無紙化，善用資訊徵才平臺，機關徵才流程，將職缺刊登及人員應徵作業整合，以減少人工行政作業。另積極促進機關用人流程簡化，期能快速遴補人員。

(三)關懷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促進人員就業機會

為保障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等就業權益，本府除將持續要求各機關學校依法足額進用上開人員外，亦鼓勵各機關學校提列原住民族人員、身心障礙人員等 2 類人員特種考試職缺，以提供是類人員更多投身公職的機關。另為嘉惠桃園在地考生，積極向考選部爭取增設原住民族特種考試桃園考區，以減少考生舟車勞頓之苦。

三、表揚績優楷模，落實考核獎懲

(一)選拔傑出女性公務員及模範公務人員，樹立標竿學習典範

重視女力培養，每年選拔傑出女性公務員，公開表揚頒發獎牌、核予公假 3 日及發給禮券；另為激勵市府團隊士氣，塑造學習典範，辦理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公開表揚頒發獎牌、核予公假 5 日及發給獎金，並擇優薦送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二)落實獎優汰劣功能，覈實辦理考核獎懲

落實公務人員平時考核，獎優汰劣，並做為年終考績(成)、陞遷重要依據；秉持有功必賞、有過必罰等原則，即時核給獎勵或依限辦理議處，以發揮綜覈名實、賞罰分明之效。

四、全方位培養公務人力，建構優質行政團隊

(一)依層級規劃專屬培訓內容，厚實職務所需知能

為提升公務同仁工作服務品質、因應業務推展之需要，本處每年均依市政發展重點、員工職能缺口，研訂年度訓練計畫，開辦領導管理、共同核心職能、專業職能、自我發展及政策性等 5 大類訓練，並依各層級同仁職務所需知能之不同，發展系列班期，以建立優質市府團隊。

(二)加強中高階人員培訓，增進領導管理效能

中高階主管人員是政策規劃及推動之重要推手，為充實本府所屬機關主管以上人員領導管理能力，強化施政效能，辦理系統性培力課程；研習課程運用小組研討、工作坊及團隊互動等教學模式，以深化訓練成效，並加強主管人員間互動交流，發揮行政團隊跨域協調及執行力。

(三)規劃公教人員訓練中心，提升訓練效能

為提供同仁設備齊全、場館多樣的訓練中心，以集中培訓公務人力，本府積極盤點同仁訓練需求，日後將朝兼具訓練、會議等功能設計，規劃設計兼具公務人員訓練、教師研習、國際會議及住宿等多功能用途的訓練中心。

五、健全員工協助方案，重視同仁身心照護

為打造友善幸福職場，使同仁能夠「安心工作、快樂健康工作，有效工作」，以達工作與生活平衡，本府設置「員工免費諮詢」、「團體諮詢」、「專家入場」等服務，並分眾、分流規劃各項服務方案，以及加強重大危機事件、非自願性個案後續協處、追蹤，協助各機關解決組織管理問題及員工工作、生活上可能遭遇的困擾，提升同仁工作績效、身心靈健康及組織效能。

六、落實退撫業務，建構關懷網絡

(一)覈實發放退撫給與，維護退休人員權益

依規定辦理退撫給與、三節慰問金及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並落實優惠存款利息查對，以提升發放各項退撫給與之正確性。

(二)協助合宜退休規劃，提供同仁多元照顧

加強各機關人事人員退撫法規知能以擔任退撫諮詢窗口，並策辦多元體驗課程及法規宣導活動，引導同仁妥適規劃退休生涯。

(三)照護慰問退休人員，周全安心退休生活

結合各機關學校退休照護資源，推動高齡退休公教人員關懷訪視活動，以關心退休人員生活近況。

七、完善員工照護，營造幸福職場

(一)辦理文康活動，鼓舞工作士氣

整合運用資源，舉辦公教人員體能性及聯誼性等多元文康活動，推動員工社團，鼓勵同仁從事休閒活動，紓緩工作壓力，促進機關間交流，提升工作士氣。

(二)洽簽特約商店，提升員工福利

為增進員工福利，洽簽特約托育機構及特約商店，爭取員工優惠權益，透過公私協力機制，減輕育兒照護負擔，並提供食、衣、住、行、育樂及醫療等全方位服務。

(三)到府健康檢查，守護員工健康

鼓勵同仁重視自我健康管理，與優質醫療機構合作辦理到府健康檢查，提供員工優惠及便利之健康檢查服務，照顧同仁身體健康。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公務菁英培訓計畫	辦理領導管理、專業職能、政策性及自我發展等 4 大類訓練課程，充實同仁本職學能	4,850	
二、員工協助方案工作計畫	辦理本府員工協助方案個別諮詢、團體諮詢、專家入場及各項服務措施	1,000	
三、落實退撫業務，建構關懷網絡計畫	辦理已退休人員或預計退休人員相關活動與講座，退休人員重病或婚喪喜慶予以慰問、贈賀及關懷聯繫	1,020	
四、辦理員工文康活動計畫	辦理公教人員體能性及聯誼性等多元文康活動	1,082	
五、推動員工社團計畫	輔導員工社團推動社務	400	

主計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主計業務包括歲計、會計及統計等 3 部分，其中歲計工作以預算編製為主，依市政建設之輕重緩急，將有限財源作最經濟有效之分配運用，並協助各機關改善預算編製品質；會計工作在求財務管理功能之發揮，將預算執行及財務活動情形確實記錄，以了解計畫執行之績效，並透過督導各機關內部審核，以符合法令並減少浪費；至統計工作則在蒐集與政府施政及社會經濟有關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適時提供決策之參據。前開歲計、會計、統計工作，具有相互為用的整體性，以達成「妥適分配有限資源，增進本府財務效能，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協助推動市政建設」為目標。

二、任務

- (一) 審編本市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以妥善規劃整體財政資源。
- (二) 規劃經常性支出節流機制，以加強資源運用效率。
- (三) 強化會計管理及編造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以發揮財務管理效能。
- (四) 督促及輔導各機關強化統計作業實務知能及方法，以加值應用統計資料。
- (五) 自辦家庭收支調查，俾供制定決策之參據。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改善預算籌編品質，協助各機關預算編製及市政之推動

協助各機關妥適籌編預算，改善預算編製品質，以利提升預算執行效益並協助未來各項市政推動。

二、加強資源運用效率，有效擷節財政資源

就經常性支出建立節流機制，以提升資源運用效益。

三、提供政府財務資訊，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

- (一) 審核各機關半年結算報告，編造本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以作為日後編製決算之參考。
- (二) 審核各機關決算報告，彙編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送請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定，以明財務責任。

四、加值應用統計資料，發揮支援市政決策功能

- (一) 辦理增進統計專業知能研習，提升統計工作質效。
- (二) 編印各類統計指標及書刊，以供各界參考應用。
- (三) 撰擬各類市政議題之職務應用統計分析及統計通報，以呈現重要施政成果。
- (四) 彙製各項市政成果之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增進統計服務效能。
- (五) 推動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強化行政 e 化管理。

五、提升自辦家庭收支及中央委辦調查之品質，以供相關機關參考

- (一) 以抽樣調查蒐集本市家庭之所得及消費情形，供相關機關訂定最低生活費、計算基

本生活所需費用及法院審理給付生活(扶養)費等訴訟判決之參考。

(二)協助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每10年一次之「人口及住宅普查」,了解本市人口之質量、家庭結構、就學就業及住宅使用狀況,供為政府研訂施政計畫、規劃國家建設發展之主要參據。

(三)強化各調查規劃工作及勤前教育,以提升調查品質。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核編本市總預算	(一)依照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 110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及本府施政方針,妥擬 110 年度本市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陳報核定後分行。 (二)依中央 110 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及府頒 110 年度本市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審查各機關單位概算。 (三)依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期限編竣 110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送請市議會審議。	1,365	
二、督導本市總預算執行	(一)編訂本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 (二)依法核定分配預算、修改分配預算、專案預算分配及辦理第二預備金之控管核簽。 (三)編具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市議會審議。 (四)依本府業務實際需要檢討修訂開源節流計畫獎懲要點。	464	
三、督導本市山地原住民區公所總預算與追加減預算之籌編及執行	(一)審核本市山地原住民區 109 年度追加預算及 110 年度總預算編列情形,並將審查結果,送請審計機關參閱。 (二)辦理本市山地原住民區計畫及預算考核。	55	
四、其他配合本市總預算核編及執行應行辦理事項	(一)辦理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二)辦理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線上輔導計畫。	886	
五、編造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一)依照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 110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	752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編製要點及本府施政方針，妥擬 110 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陳報核定後分行。 (二)依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審查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概算，編造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六、督導本府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執行	(一)編訂本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 (二)審核本府各特種基金每月會計報告。 (三)審核本府各特種基金預算保留事宜。 (四)依限核編完成 109 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送請審計機關查核。	425	
七、彙編本市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期限內編成 108 年度本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併同總決算送請審計機關審核。	370	
八、辦理附屬單位預、決算及會計業務教育訓練	加強本處所屬主計人員對附屬單位預、決算及會計資訊系統操作之熟練度，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83	
九、辦理本市總會計事務	(一)加強總會計決策功能，編製總會計報告。 (二)依限核編完成 109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送請審計機關查核。	115	
十、彙編本市總決算	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期限內編成 108 年度總決算，送請審計機關審核。	307	
十一、督導本府各機關辦理單位會計事務	(一)審核本府各機關每月單位會計報告。 (二)審核本府各機關單位預算保留事宜。	834	
十二、辦理會計業務教育訓練	加強本處所屬主計人員對會計資訊系統操作之熟練度，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18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十三、加值應用統計資料，發揮支援市政決策功能	<p>(一)召開公務統計實務研習會，俾健全統計管理制度。</p> <p>(二)編印統計速報、6都重要統計指標、統計年報及性別圖像與撰擬專題統計分析及通報，供本府各機關及各界查詢應用。</p> <p>(三)持續推動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強化行政 e 化管理，並及時掌握統計資料品質及時效性。</p> <p>(四)規劃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專區，持續發布各項重要施政成果主題圖表，提供各界依需求快速解讀資料趨勢，增進市政統計支援決策功能。</p>	150	
十四、提升自辦家庭收支調查品質	<p>(一)強化調查規劃工作，辦理勤前講習。</p> <p>(二)以抽樣調查蒐集本市家庭之所得及消費情形，俾供相關機關之施政參考。</p>	3,176	

政風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透明桃園，廉能起飛

為建立廉潔政府，提升行政效能，本處藉由「加強肅貪防貪」、「落實公務倫理」、「擴大教育宣導」及「提升效能透明」推動各項廉政工作，並應當前廉政政策，強調風險預警功能，建構透明化監督機制，從制度面擬定具體興利防弊措施；且秉持保障人權、程序正義之工作原則查察不法，以達成廉能政府目標。

二、任務

- (一)鼓勵社會參與，提升行政透明公開。
- (二)加強法令宣導，建立廉潔自律觀念。
- (三)推動校園誠信，深化學子品格教育。
- (四)強化內控管理，提升防弊興利功能。
- (五)抑制貪瀆不法，促進機關廉潔風氣。
- (六)落實機關安全維護，確保公務機密措施。
- (七)踐行採購稽核作業，建構公平採購環境。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動多元社會參與，提升全民反貪意識

二、加強廉潔自律觀念，提升整體行政效能

- (一)全面辦理機關學校員工廉政教育訓練。
- (二)辦理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業務，落實各項陽光法案工作。

三、強化預警機制、執行業務稽核

- (一)針對各項可能發生弊端業務採取預警防範作為。
- (二)落實內部控管，針對高風險業務實施業務稽核。

四、秉持公正客觀立場，積極查處不法，並保障基本人權

- (一)妥慎辦理民眾陳情檢舉案件。
- (二)辦理易滋弊端業務專案清查工作。
- (三)適時蒐報各類賄選情資並依規妥處。

五、強化機關安全、資訊稽核及公務機密維護

- (一)辦理各機關專案安全維護工作及檢查事項。
- (二)辦理公務機密暨資訊使用管理稽核。

六、落實採購稽核機制，增進採購效率與品質

本府依規成立採購稽核小組，稽核監督各機關學校採購案件有無違反法令；另處理上級交辦、媒體及民意關切或廠商檢舉案件，每年計稽核 300 案以上採購案件，稽核完成後逐案編擬報告，函知受稽核機關針對缺失採行改正措施，並參與各項採購業務推動與興革會議、進行採購稽核作業評核、分級管制作業、彙整建立錯誤樣態

分析、定期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彙報成果及管考資料，以促使採購制度健全發展，更臻確保並提昇採購效率與品質。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廉政宣導會議、強化預警、再防貪	包含講習、教育訓練、座談會及廉政業務交流等相關費用支出。	181	
二、印製廉政宣導品、簡訊、月刊等相關費用	編撰廉政簡訊、月刊；印製員工法紀宣導文宣；購買相關書籍用品等。	65	
三、辦理社會參與、志工計畫	為宣揚本府廉政措施、建立政風種子人員，透過廉政志工服務學校、社區，並協助辦理反貪活動及建立法治觀念。	424	
四、發掘貪瀆不法案件	(一)針對易滋弊端業務，積極研析查處違失資料。 (二)蒐集研析採購異常案件，主動發掘不法。 (三)適時蒐報賄選情資並依規妥處。	91	
五、辦理民眾檢舉及首長交查案件	(一)運用受理檢舉管道，並宣導揭露貪瀆不法弊端。 (二)就檢舉案件除落實保密規定及保障人權外，並緝密資卷研析，擬定查處計畫，必要時採以現場會勘、政風訪查及蒐證等作為，以周延查處工作。 (三)辦理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查處業務講習，精進查處專業知能。	71	
六、機關安全維護	辦理機關設施安全狀況檢查及安全維護講習訓練、宣導。	35	
七、公務機密維護	實施公務機密維護檢查、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公務機密維護講習及宣導。	35	
八、稽核監督本府各機關	(一)利用政府電子採購網，勾稽篩選可能有異常之採購案件，辦理一般(書面)稽核；並就監審檢調機關移送、主管機關交辦、民眾廠商檢舉(陳情)等異常採購案件，辦理專案稽核。 (二)購置業務執行所需設備，提升稽核行政效率。 (三)辦理政府採購稽核業務研習會暨檢	749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討座談會，精進專業知能及提升稽核監督執行成效。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會作為市府幕僚機關，以市長施政理念為主軸，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將政策落實於施政計畫，輔以合宜的管制考核機制為整體施政把關，亦將創新發展的概念引入施政，希冀本府能提供市民優質、效率、創新的服務。

具體而言，本會的願景係以建立「服務型政府」、「效能型政府」及「參與型政府」；並進一步以「推動優質服務，提升民眾滿意度」、「強化管考作為，提升治理效能」、「促進公民參與，完善規劃政策」為施政目標。透過 ICT 與科技、跨機關協調合作，改造行政服務流程，以及擴大社會多元參與，使本府施政能夠簡政便民，進而提升本市市民生活品質。

二、任務

當今社會變遷快速、公共事務繁雜，人民對政府的期望高，政府面臨的挑戰及任務包括了政策過程不周延、執行能力待加強、跨機關協調不足，以及創新動能未強化等。本會以協助本府提升行政效能、服務品質及智慧創新為核心任務，因此，以服務機關為本會之定位，服務本府各級機關(構)。將透過開放公民參與、運用網路科技、善用跨域協調合作等方式，期能強化政府治理效能、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提升行政效能

- (一)建置研考資訊系統，管制重大建設計畫，俾便發現進度異常案件，並透過定期召開重大建設管制會議、不定期實地查證、考核及獎懲等機制，以督促各項重大建設計畫如期如質完成。
- (二)輔導各級機關建立公文文書流程標準作業程序，加強逾期案件之檢討分析，針對各機關文書作業人員、研考人員、檔案人員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強化公文文書品質與效率，另針對民眾及議員之案件回復時效加強控管，以縮短辦理時效。
- (三)辦理政策民調，掌握市民對本府施政之滿意程度與對重大議題的看法，以供施政參考。

二、優化服務品質

- (一)鼓勵機關經由參獎過程精進服務作為，藉以樹立標竿學習楷模，帶動本府服務品質全面躍升。
- (二)編印市民手冊，內容包含市政福利、便民措施、節慶活動、特色景點、常用通訊錄及農民曆，方便民眾紙本及線上閱讀。
- (三)辦理電話應答品質考核，提醒各機關建立專業形象及友善服務態度。
- (四)強化本府 1999 話務中心服務效能，提高民眾對話務服務之滿意度。
- (五)拓展多元申辦管道，善用資通訊技術，提供市民優質、便利的市政服務。

(六)重視民情，整合陳情管道，管控案件時效及品質。

(七)配合行政院 2030 雙語國家發展藍圖，督促本府各機關推動雙語化工作，強化對外籍人士之服務能量。

三、致力多元參與及創新

(一)建構公民參與推動平台，適時運用網站及社群發布資訊，增進市民參與機會。

(二)推動創新提案制度，鼓勵本府各機關同仁發揮創意，透過跨機關整合、流程簡化及應用資訊科技，提出市政業務相關之興革或創新便民服務措施，營造持續創新之風氣，締造更具效率施政。

(三)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參與國際性活動，適時發布本市地方自願檢視報告(VLR)。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研考資訊系統擴充與調整	(一)編列年度維護經費，進行研考資訊系統各項功能維護。 (二)配合各項與研考資訊系統介接之系統，進行介接資訊之功能維護。 (三)依業務需求，擴充及調整系統功能。 (四)擴充施政成果透明資訊網，強化資訊公開及行銷施政成果。	2,000	
二、重大建設計畫選項列管及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列管	訂頒計畫列管作業要點，透過召開管制會議、實地查證、考核及獎懲等機制(如超前獎勵、平時及年終考核及績優人員出國計畫)，督促各項重大建設計畫如期如質完成。	1,309	
三、議會列管及議決案登錄品質提升計畫	(一)加強本府各機關辦理議決案系統填報及回復品質。 (二)系統追蹤本府各機關逾期函復及填報情形。	260	
四、公文品質及改善流程計畫	(一)與本府秘書處及政風室等相關機關共同組成「公文品質檢核小組」，至各機關進行實地檢核。 (二)辦理公文講習及教育訓練。 (三)加強公文處理時效，定期檢視公文依限結案率。	161	
五、施政滿意度與政策議題民意調	(一)至少每半年辦理一次市府施政滿意度調查，定期瞭解民眾對市府團隊	1,5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查	<p>的滿意度。</p> <p>(二)針對重大政策議題或突發議題進行民意調查，以即時了解民意。</p>		
六、提升行政機關服務品質計畫	<p>(一)遴選專家學者輔導機關參加行政院政府服務獎，爭取為民服務最高榮譽。</p> <p>(二)擇定績優機關辦理標竿學習，以期導入服務品質觀念，進而提升本府各機關整體服務品質。</p> <p>(三)辦理為民服務教育訓練，包括電話應答、臨櫃服務、陳情案件處理，加強本府各機關同仁專業服務品質。</p> <p>(四)每月實施電話應答品質考核。</p>	988	
七、編印便民文宣	<p>提供本市重大政策簡介、福利查詢、生活資訊、市府活動、行事曆、農民曆及機關聯絡資料等資訊，並由各機關提供民眾索取，另同步建置電子書，達到節能減碳效用。</p>	5,386	
八、1999 市民諮詢服務	<p>(一)建置全方位單一窗口，提供民眾24小時不中斷諮詢服務，包括市政諮詢、市政信箱、轉接電話、告知電話及市容查報等服務。</p> <p>(二)提供國、台、英、客、日及手語等多種語言服務。</p>	23,287	
九、推動公民參與，行銷公民參與理念	<p>(一)邀請專家學者協助輔導各機關辦理公民參與，鼓勵各機關研提適合辦理公民參與之施政項目。</p> <p>(二)善用網路投票，提升公民參與機會。</p> <p>(三)利用網路社群或推廣活動，行銷公民參與理念。</p>	1,260	
十、創新提案實施計畫	<p>(一)鼓勵各機關同仁發揮創意，研提與業務相關之興革意見。</p> <p>(二)遴聘學者、專家組成「創新提案評審小組」，就各項提案進行初審及複審。</p> <p>(三)依創新性、可行性及效益性等進</p>	125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行綜合評比，選出獲獎提案，予以表揚。		
十一、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計畫成果發表及交流	(一) 發表英文版本市地方自願檢視報告(VLR)。 (二)行銷桃園永續發展成果，並且與其他城市交流在城市治理中的永續發展議題。	3,300	

新聞處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處運用多元社群媒體管道及平台，全方位行銷重要市政活動，即時精準傳遞市府重大訊息及民生資訊，以市刊深度探索桃園美好、吉祥物代言展現在地溫度，呈現桃園無限精采，未來也將持續提升媒體服務品質，捍衛市民收視權益及多元選擇，拓展桃園城市魅力，讓市民看見桃園城市願景。

二、任務

- (一) 因應媒體作業環境快速變遷，持續提升市府新聞聯繫效率及媒體服務品質：即時發布市府重大訊息、施政成果、協助推廣各局處重要活動、迅速傳播災防及民生相關訊息，配合媒體採訪及發稿需求，精進媒體服務流程，務求即時傳遞精確之市政資訊供市民朋友參考。
- (二) 多元化市政宣導及城市行銷：整合多元媒體宣傳管道，記錄城市建設的軌跡，展現本市各項施政成果及重要市政資訊，維護市民朋友知的權利，行銷重大亮點活動，讓市民朋友看見桃園發展願景，呈現城市意象，感受桃園的魅力。
- (三) 全數位化時代來臨，積極推展有線電視業務：早於中央政策先行試辦多元服務方案，並督促業者提供多元客服管道，深化執行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瞭解市民偏好及精進業者服務品質，保障市民收視權益；亦督導業者配合推動纜線地下化及天空纜線清整作業等政策，提升市容景觀。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新聞聯繫與媒體服務

- (一) 配合媒體作業習慣，迅速、主動發布市政新聞及新聞照片。
- (二) 隨時掌握市政相關輿情，協助各局處即時回應說明各界關注之重大議題，完善訊息澄清機制。
- (三) 增進新聞聯絡人媒體服務知能，提升輿情回應速度及局處橫向溝通。
- (四) 續依媒體需求改善軟硬體設施，強化線上線下媒體服務串聯。

二、多元化市政宣導及城市行銷

- (一) 行銷本市重大政策與建設，使各界瞭解桃園發展軌跡與潛力，讓市民朋友掌握重要建設進程，看見桃園發展願景，提升城市認同感。
- (二) 整合多元宣傳管道行銷桃園城市亮點，展現本市多元樣貌的品牌魅力。
- (三) 運用多元通路即時宣傳正確市政及民生訊息，讓資訊確實傳遞，保障市民朋友知的權利。
- (四) 桃園吉祥物「丫桃」、「園哥」持續代言本市重大政策及重要活動，進行城市行銷，並與更多城市締結友誼，將城市品牌向外延伸。
- (五) 市政刊物《桃園誌》以月刊形式編印發行，以具設計感編輯、軟性筆調及貼近生

活的方式，深度報導桃園大小事。

三、全數位化時代來臨，積極推展有線電視業務

- (一) 早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多元選擇付費機制推動期程，於本市三家業者同步先行試辦多元服務方案，讓市民及早瞭解政策內容、享受合理多元的頻道組合及數位匯流服務內容。
- (二) 深化執行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擴大民意調查受訪對象及執行項目，以多項量化調查建構科學化數據，瞭解市民於不同收視管道之收視偏好、多元選擇付費機制政策偏好及有線電視服務品質滿意度，調查結果亦作為審議有線電視費率之重要參考。
- (三) 配合市府3年100公里「天空纜線清楚計畫」印製纜線標章貼紙，督導有線電視業者執行纜線貼標、加強附掛纜線巡檢及清楚，並配合市府纜線下地、寬頻管道路段入管等政策，減少市容纜線紊亂情形。
- (四) 督促有線電視業者提供收視戶市話、免付費電話、社群媒體、網站、臨櫃等多元陳情管道，即時回應處理各類有線電視陳情案件，維護市民收視權益。
- (五) 針對市民投訴頻繁插播廣告之頻道，每月定期側錄及依規裁處；另為維護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全發展，定期審閱四大報，將疑涉性剝削之不妥平面廣告函請警察局查察，亦協處電視網路不妥內容陳情案件轉送權責單位，杜絕媒體不妥內容氾濫。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新聞聯繫與媒體服務	(一)辦理新聞輿情資料之蒐集與分析，提供施政規劃參考。	1,000	
	(二)辦理媒體聯繫、公共關係及新聞發布等事宜。	1,400	
二、多元化市政宣導及城市行銷	(一)運用各項媒體資源，包括電子、廣播、平面、網路等，辦理本府重大市政政策行銷。	18,700	
	(二)運用各類媒體管道，辦理城市形象行銷。	10,000	
	(三)運用吉祥物進行市政及城市行銷，提升重大政策、活動行銷效益。	2,000	
	(四)市政刊物《桃園誌》編印及發行，以月刊形式發行，記錄桃園豐富的城市樣	4,000	

	貌。		
三、落實有線電視輔導管理，全面升級多元收視服務與品質	<p>(一)深化執行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瞭解市民偏好，精進有線電視服務品質。</p> <p>(二)督導業者執行纜線清理工作，推動纜線清理標章計畫，落實纜線自主管理及維護。</p>	1,250	桃園市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900千元

體育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健康活力・運動城市

本局於 104 年 4 月 1 日正式掛牌成立，本市成為臺灣第 2 個成立體育局的都市，象徵本市體育發展將邁入新紀元。隨著世代的變化，市民對運動休閒需求日益增多，本局期望透過全民運動推展及運動設施整體規劃興設，滿足市民對運動的需求；藉由完善運動選手選訓賽輔工作及照顧績優運動選手生活，有效留住並吸引優秀選手，提升本市競技實力；透過民間體育團體合作輔導、國際(全國性)賽會申辦及國際體育交流等方式，健全本市民間體育團體運作，卓越本市賽會申辦能力，擴增國際視野，培養國際體育人才，以落實本市打造體育大市的一貫目標。

二、任務

- (一)運動理念之宣導：「用一個微笑，讓運動走進您生活」係本局推展體育工作的核心理念，象徵以熱情、活力及親民的態度，讓運動融入市民朋友的生活中。
- (二)運動人才之招募：積極辦理本市運動選手培訓計畫，以系統化之方式有效培訓教練、選手及體育從業人才，以期選手於國際性亞奧運層級及全國性賽會中奪牌，為本市爭光。
- (三)體育活動之推展：運動可以提昇健康、預防疾病、減緩老化，進而減少健保醫療支出，同時運動也可改造大腦，增加工作效率，提高創意，增加生產力，進而提升經濟產值，可說是好處良多；因此本局透過結合現有場館廣開運動課程、提高體育活動辦理場次、擴大運動設施種類，並辦理多元運動賽會，據以推動本市運動風氣，充實本市場館設施及培養辦理賽會人才，進而將本市行銷於全國及國際。
- (四)運動設施之充實：現代化之都市，應具有高品質之生活環境，特別是體育運動之推展，為現代化社會積極推動的社會活動。體育運動場館設施係民眾生活不可缺少之一環，本市為提供各級運動賽會之場地，著手規劃龍潭、楊梅、中壢、大園及桃園五大體育園區；此外，為打造優質全民休閒運動環境，除興建國民運動中心並積極辦理各區運動設施改善計畫及督導本市民營運動場館設施，落實運動權，實現桃園成為優質運動城市的目標。本市各運動場館之興建規劃，亦將城市獨特的文化融合於建築、景觀環境中，強化市民認同感，營造多元友善體育運動環境。
- (五)國際體育之交流：藉由造訪國際體育組織、參訪國際賽會及運動場館設施或參加國際性體育運動交流研討會議，提升本市體育政策前瞻視野；透過主(承、協)辦國際性體育運動研討會議，綜合學者專家的建議，全方位建構本市國際體育交流發展藍圖，有助於本市國際知名度提升，進行城市外交。
- (六)運動場館之輔導及查核：鑒於國內運動健身風氣日盛，各類休閒運動成為民眾生活重心之一，為提升各類運動休閒場館營運管理品質，維護消費者權益，本局透過運動場館的聯合稽查作業，輔導運動場館業者合法化經營，貼近民眾消費意願及權益，

並逐步提升營運品質，營造友善安全的運動環境。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興建體育運動場館，完善本市運動環境

(一)辦理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計畫：持續辦理八德、中大國民運動中心之興建，並積極辦理龍岡、觀音、龜山國民運動中心及中壢長青運動中心之規劃設計作業，以利提供更多優質的運動場館供市民朋友使用。

1. 持續辦理八德及中大國民運動中心之興建工程。
2. 持續辦理龜山國民運動中心用地取得、興建前置作業計畫及興建程。
3. 辦理中壢長青運動中心用地變更作業。
4. 辦理龜山國民運動中心、龍岡國民運動中心、觀音國民運動中心及用地取得及興建前置作業計畫。

(二)規劃辦理體育園區興設作業：持續辦理楊梅、中壢、龍潭、大園及桃園體育園區規劃、興設相關計畫，強化競賽場館建設，並結合休閒運動設施，打造本市體育大市之願景，並提升本市運動人口，滿足市民運動環境之需求。

1. 辦理楊梅體育園區興建工程規劃設計作業，將先行辦理裕成路道路拓寬工程，並預計於 109 年度完成主要設施工程發包作業。
2. 中壢體育園區配合地政局區段徵收進度賡續辦理規劃設計。
3. 持續辦理龍潭體育園區興建工程，預計於 109 年度完工。
4. 持續辦理大園體育園區先期規劃及可行性評估作業。

(三)辦理本市各區及所轄運動設施改善計畫：針對本市現有運動設施、設備及本局所轄場館進行改善計畫，結合既有周邊公共設施進行整體規劃，藉以提高本市簡易運動設施使用率，以實現民眾處處可運動、時時可運動之願景。

1. 分別於本局自轄場館桃園市立體育館之屋頂薄膜結構進行修繕工程，預計 109 年完工。
2. 規劃於本市大漢溪興建多功能運動草皮公園，擬規劃設置多功能運動草皮及棒壘球場等相關設施，提供市民更完善之運動空間。
3. 為完成本市運動選手培訓，規劃於本市大溪區阿姆坪水域興建水上運動訓練基地，規劃新建陸域訓練中心約 3 層樓，其中包含艇庫、行政空間、教學空間、男女生寢室及男女生衛浴空間等附屬空間。
4. 盤點本市現有公立運動設施，補助各區公所進行老舊設備改善或增設天幕、夜間照明、簡易看臺等設備。

二、推廣全民運動，增進健康樂活

(一)為培養市民良好的運動習慣，桃園市政府體育局特別結合本市特約之合格運動場館及國民運動中心，推出「桃園運動卡計畫」，配合市民卡之使用，以提供民眾入場門票優惠為主軸，增加民眾運動參與之機會與便利，強化其規律運動之意識，讓全民運動紮根本市，活絡市民運動風氣。

(二)推動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計畫，持續擴增國民運動風氣，實現「自發、樂活、

愛運動」願景，促使民眾達到「運動健身、快樂人生」之目標，使民眾從為個人健康而運動，提升至為喜歡運動而運動，為愛好運動而運動，打造本市成為充滿健康樂活之體育大市。

- (三)為推廣本市全民運動，編列對國內體育團體之補助款，補助並輔導本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體育團體及區公所辦理各項體育活動，提供公開且多元之運動參與機會，鼓勵民眾投入運動參與，強化市民身心健康。
- (四)辦理各項全民性體育活動，建立市民運動風氣，落實「健康活力 運動城市」之願景，不分男女、老少、種族，以滿足其運動需求，促使市民自發性、自主性的規律運動習慣，並讓運動結合生活及文化，發展地方性的特色運動，使市民瞭解及認識地方特色的運動文化。

三、舉辦大型運動賽事，卓越賽會承辦能力

(一)辦理 2020 年國際自由車環台賽

1. 本市與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共同辦理「國際自由車環台賽」將邁入第十年，2020 年本賽事桃園市站預訂於 109 年 3 月份辦理，起點設於市府前廣場，終點設於復興區角板山仁愛停車場，行經路線規劃繞行本市 10 個行政區，藉此行銷桃園。
2. 本賽事係採國際最盛行之自由車競賽 Tour 方式，結合台灣觀光及文化特色，藉由國際媒體電視轉播，將本市之美行銷全球，並經國際自由車總會(UCI)認證為 1 級(2.1)大型頂尖國際賽會，目前為亞洲區規模最大且最具指標性的賽會，亦為台灣自行車界影響最廣的國際職業自由車多日賽。

(二)辦理全國性運動賽事

108 年度本市曾辦理 2019 桃園市蘆竹濱海全國馬拉松及 2019 海風馬拉松，109 年將持續辦理各項馬拉松及其他全國性賽事，活絡本市體育活動，帶動運動熱潮。

四、培養競技人才，提昇運動水準

(一)辦理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本市致力於培育競技運動優秀人才，積極發掘具潛能之青少年運動人才，109 年將持續辦理本計畫，規劃提供本市體育會及各單項委員會等申請辦理「聘請外籍教練」、「國外移地訓練」、「國際體育交流活動」、「菁英訓練營」及「週末測驗賽」等 5 項子計畫。歷年來本計畫執行成效俱佳，有效培植本市菁英教練及選手，提升競技運動實力。

(二)辦理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補助參加「全國運動會」奪金體育團體培訓經費，建立優秀運動人才培訓機制，透過有計畫且系統性的訓練，提昇及強化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選手競技實力及運動水準。

(三)辦理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發給計畫

為鼓勵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及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前三名之績優選手，並增進其爭取榮譽之動機及減輕選手經濟負擔，使選手更能專心投入訓練，109 年將持續發給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一方面為留住本市優秀體育人才，另一方面更可吸引外

縣市優秀運動人才投入本市，於各項賽事中拔得頭籌，為桃園爭光。

(四)辦理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

為彌補本市基層缺乏運動教練，同時建立優秀選手職涯發展機制，使選手退役後可順利就職，並於基層培育運動人才，本局於107年開始試辦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成效良好，109年將持續辦理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並參照「桃園市約聘僱人員薪資編列基準表」約聘人員6等7階俸點376基準編列，補助聘用單位每名教練每月薪資約新臺幣4萬5,000元並酌予補助國內出差旅費(每年上限2萬元)。

(五)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

為改善本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環境，以提升競技實力，109年持續規劃提供各單項委員會申請訓練器材、重量訓練器材、運動傷害防護器材、雜項設備、場地使用費(含租金、門票等)及水電費等其他必要資源之補助，以利落實培訓工作，據以培養優秀選手。

(六)辦理桃園市體育政策合作計畫

1. 優秀運動選手醫療服務計畫

為照顧本市優秀選手，提供其醫療支援，109年將持續與壙新醫院合作，提供個人及運動團隊運動傷害評估處理、就醫綠色通道服務、門診及手術醫療諮詢、預約專人帶診服務、建立個人健康檔案、快速生理生化檢驗服務及報告、個人化運動訓練處方與建議，以及辦理運動醫學講座等。

2. 桃園市桌球菁英潛力選手培育計畫

為推展桃園市桌球運動，109年持續與老牛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辦理「桃園市桌球菁英潛力選手培育計畫」。本計畫由本局協助老牛皮公司徵選具潛力選手於「桃園市立體育館地下2樓空間」辦理培訓，另提供球員適當之教育環境，並遴聘教練培訓本市選手；老牛皮公司則負責聘用外籍教練及助理教練，提供培訓設備及器材，此外，將定期舉辦全國擂台賽，邀請外縣市各隊參賽，以戰養戰，提升本市桌球競技實力。

3. 第17季超級籃球聯賽城市冠名合作計畫

為推動本市籃球運動，市府特於105年與璞園建築籃球隊冠名合作，109年將持續合作，球隊將以「桃園璞園建築籃球隊」參加第17季SBL超級籃球聯賽，未來將透過職業籃球隊的教練及選手，協助桃園市基層球隊之扎根與培訓，並舉辦公益性籃球活動，提升本市籃球運動競技實力。

五、參與體育活動，促進國際體育交流

(一)造訪國際體育組織、參訪國際賽會、運動場館設施或參加國際性體育運動交流研討會議，提升本市前瞻視野。

(二)國際體育組織來臺交流，經由互動切磋，截長補短、互惠互利，提升雙方體育實力，並精進運動行銷能力。

(三)主(承、協)辦國際性體育運動研討會議，因應國際發展趨勢，綜合學者專家的建議，全方位建構本市國際體育交流發展藍圖。

六、辦理運動場館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

- (一)游泳池查核：依據教育部體育署每年來函，為確保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排定期程會同市府相關機關依據「游泳池管理規範」辦理轄區內公私立游泳池聯合稽查。
- (二)高爾夫球場查核：依據「高爾夫球場管理規則」第3條、第10條、「環境影響評估法」第18條及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會同市府相關機關每年排定期程聯合督導本市各高爾夫球場。
- (三)健身中心查核：依據教育部體育署來函排定期程，邀集本府法務局、消防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建築管理處，對桃園市轄內健身中心抽查執行聯合查核。
- (四)其他民營運動場館查核，邀集本府相關局處，進行聯合稽查。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計畫	(一)八德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133,720	
	(二)中大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60,000	
	(三)龜山國民運動中心。	50,000	由龜山區公所編列
	(四)中壢長青運動中心。	0	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中
	(五)龍岡國民運動中心用地取得。	28,100	15,000
	(六)龍岡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0	繼續性工程(計畫期程107年-111年)
	(七)觀音國民運動中心。	0	4億1,400萬元，其中包括觀音區公所1,400萬元及中油補助4億元

二、辦理體育園區興建規劃前置作業及興建計畫	(一)楊梅體育園區興建工程。	600,000	體育署補助100%(體育署核定補助6億元,惟經費分六階段補助,經該署核定補助後得請領第一期經費30%(1.8億元),倘明年完成工程決標得再向該署請撥第二期經費15%(9,000萬元)
	(二)中壢體育園區。	0	地政局辦理區段徵收作業中
	(三)龍潭體育園區興建工程。	43,000	
	(四)大園體育園區。	0	待大園區公所確認用地取得中
三、本市各區及所轄運動設施興建及改善計畫	(一)桃園市立體育館屋頂薄膜結構修繕工程。	345,000	2億元由教育部體育署補助。
	(二)大漢溪興建多功能運動草皮計畫。	48,000	本計畫編列於109年預算中,其中包括教育部體育署補助2,800萬元,以及本府預算2,000萬元。
	(三)桃園大溪阿姆坪水上運動訓練基地興建工程。	130,614	中央補助7,560萬元
	(四)補助本市各區公立運動設施改善計畫。	50,000	
四、推廣全民運動,增進健康樂活	(一)桃園運動卡計畫。	6,000	
	(二)推行運動i臺灣計畫。	34,882	中央補助款約27,882千元
	(三)補助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及本市依法立案之民間團體。	42,000	
	(四)辦理全民性體育活動。	12,000	
五、舉辦大型運動	(一)辦理國際性運動賽會。	4,000	

賽事，卓越賽會承辦能力	(二)辦理全國性運動賽會。	10,000	
六、培養競技人才，提昇運動水準	(一)109年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15,000	
	(二)109年全國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4,100	
	(三)辦理補助績優選手培訓金。	27,500	
	(四)辦理補助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	10,000	
	(五)辦理補助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計畫。	10,000	
	(六)推動桃園市體育政策合作。	9,400	
七、推動國際體育交流計畫	(一)考察馬拉松賽事及巨蛋運動場館營運管理之訪問交流。	1,200	
	(二)辦理國際體育組織來台交流。	0	預計：日本千葉縣桌球隊(高中)來訪交流。依年度現況辦理。
	(三)辦理體育運動相關研討會議。	700	一般性補助款
八、辦理運動場館查核	(一)辦理游泳池查核。 (二)辦理健身中心查核。 (三)辦理高爾夫球場查核。 (四)辦理其他民間營運運動場館查核。	3,000	

青年事務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青年築夢城市—培育青年•多元體驗•開創未來

青年具有熱忱、活力、創意及勇於挑戰的特質，是國家競爭及社會發展的關鍵力量，為打造一個青年可以在地就業、在地創業、快意生活、逐夢築巢、安居樂業的新城市之施政願景，青年事務局將以協助青年職涯發展、啟動青年創業契機，促進青年公共參與、鼓勵青年體驗學習、擴展國際視野及深化在地認同做為未來施政願景。

二、任務

(一)推動青年職涯發展，啟動青年創業契機

1. 整合中央與地方、產官學與民間資源。
2. 打造創新人才培育與創業服務平台。
3. 營運青年創業基地，協助並輔導創業青年發展創業模式。
4. 建構青年創業交流平臺，媒合創新與創業。
5.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活動。

(二)促進青年公共參與，投入城市永續發展

1. 鼓勵國內外青年志工、青年行動團隊執行行動方案，建立循環經濟模式，孵化新創團隊發展社會企業，投入城市永續發展。
2. 打造青年與政府、社區及部落對話平台，透過審議民主方式提升青年對公共事務參與度。
3. 活絡大專校院原住民族青年社團、原住民族學生專班及原住民族資源中心，發展原住民族青年運動休閒服務產業。

(三)促進青年體驗學習，擴展青年多元視野

1. 設立青年創藝學習基地。
2. 深耕青年多元文化。
3. 發展多元職能培育計畫。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營運友善創業環境

- (一)與學校單位及社群合作，辦理創新創意及實作設計之創業教育計畫。
- (二)有效開發利用本市閒置公共空間，打造創新創意人才匯集之聚落，依本市產業重點及特性，發展創新創業主題，帶動兼具在地及跨界跨域之多元創新創業風氣。
- (三)營造有利創新創業環境，推動創新創業相關計畫及方案，整合中央地方與民間各項創業資源。

二、活絡青年公共參與生態

- (一)以解決城市永續發展目標(SDGs)為導向，鏈結國內外志願服務性社團、非政府組織及非營利組織、人民團體及大專校院、在地產業和新創產業，推動社會正義、保護

地球物種、生態及文化多樣性。

(二)辦理青年諮詢委員會及社區公共事務會議，鼓勵青年走進社會，透過審議民主方式，培養公民意識。

(三)以原住民族青年專才開創運動休閒服務產業。

三、提升青年多元視野並促進青年體驗學習及發展多元文化活動

(一)建置興光堡壘青年創藝聚落、青年體驗學習園區及青年貨櫃市集三大青年創意學習基地，提供探索體驗、創意學習及休閒育樂之空間。

(二)推展多元青年文化活動，提供青年完善的交流學習機制及實踐舞台。

(三)辦理桃園設計獎暨設計學群發展計畫，協助設計系學生職涯規劃，創造友善產業環境。

(四)推動桃青之星暨表演藝術學群發展計畫，扶植在地高中職表演藝術學科青年之發展。

(五)辦理青年國際體驗學習營，支持青年參與國際交流並開拓未來職場視野。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營運友善創業環境	(一)與學校及社群單位合作，辦理創新創意及實作設計之創業教育計畫。 (二)有效開發利用本市閒置公共空間，打造創新創意人才匯集之聚落，依轄區產業重點及特性，發展創新創業主題，帶動本市兼具在地及跨界、跨域之多元創新創業風氣。 (三)連結中央、地方及民間各項資源，規劃及推動創新創業活動及方案，建立有利創新及創業之生態圈。	47,880	
二、鼓勵青年走入社會，活絡青年公共參與能量，推展永續城市	(一)辦理城年禮結合志願服務及體驗課程。 (二)辦理青年志工培訓、營隊、聯繫會議、局本隊活動及輔導運用單位、桃園時代青年行動家選拔及表揚活動。 (三)辦理宣導說明會、見學觀摩、培力工作坊、行銷青年行動團隊、家族輔導機制、成果專刊及成果分享會等。 (四)補助青年團隊辦理在地行動方案。 (五)辦理社會企業營運、社會企	39,559	

	<p>業競賽、輔導新創團隊、見學觀摩、營隊、社企小聚、補助設備租金及租金費用等</p> <p>(六)活絡大專校院原住民青年發展原住民族運動休閒服務產業。</p> <p>(七)建構青年政策參與平台。</p> <p>(八)補助促進青年社會參與計畫。</p>		
<p>三、提升青年多元視野並促進青年體驗學習及發展多元文化活動</p>	<p>(一)辦理青年體驗學習活動。</p> <p>(二)推展多元青年文化活動。</p> <p>(三)補助青年參與或辦理多元才藝等相關活動、參與國際性公開競技、公共展演、大型會議經費。</p> <p>(四)推動多元職能培育計畫。</p>	40,679	

資訊科技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成立是本市加速打造智慧城市，因應數位匯流、資通訊科技發展的時代趨勢所做的積極變革，在知識經濟時代，科技創新為帶動經濟成長和國家進步的主要動力。市府必須積極因應，結合產官學與公民參與，以有效的方式應用創新科技與資源來解決市民關心的問題，並期許達成市府、市民、產業三贏局面，才能跟上時代潮流，以滿足市民的需求，提供更開放的市民參與、更優質的市民服務、更宜居的市民生活及更友善的產業發展，提升市府行政效能，有效整合行政資源，讓市民享有更完整、更便捷的智慧化資訊服務，也加速落實桃園智慧城市的發展願景。

二、任務

統整本市資訊發展與規劃，具體發揮加強市府各局處間的橫向溝通、協調、整合及業務推動，提升市府整體資訊政策及策略規劃能力，讓市民享有更多、更快的資訊服務。將可達成以下目標：

- (一)充實新興資訊科技承辦人力，對接中央資訊政策發展規劃，導入新興資訊科技，並落實執行區域資安聯防作業等政策。
- (二)統整跨機關資訊資源，開發為民服務創新應用，減少系統重複開發及資訊資源浪費問題。
- (三)吸引專業科技人才協助完成數位政策研析、新興科技場域試驗合作及建構智慧城市等政策。
- (四)落實及完備市府資訊計畫執行監督、控管、考評機制。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資訊科技生活服務及應用

- (一)發行全方位市民卡，成立市民卡營運中心，整合公私部門服務，促進各單位溝通合作，拓展市民卡服務範疇與場域，規劃更進一步之創新應用服務。
- (二)精進智慧機器人 24 小時市民諮詢服務，規劃民眾參與式預算提案，提供民眾諮詢市政多元交流管道。
- (三)「福利智慧雲」運算平台整合稅籍、戶政、市民卡等資料及平台，主動推薦及試算補助服務，使民眾能更精確獲得福利補助資訊，並提供貼心個人化福利補助資訊通知，主動送達福利服務。
- (四)行銷虛擬實境共通平台，提供市民與本府各局處平台資源分享及創新服務。
- (五)推動城市程式培力及教具共享推廣服務，運算思維向下紮根，培育智慧城市 AI 人才的基礎。

二、府內各機關共通資源整合

- (一)持續彙整本府各機關地理圖資及社會經濟資料，精進本府地理空間資訊決策分析平

台，發揮地理圖資最大使用效益，輔助市府施政決策支援，提升各局處行政作業效率。

(二)持續提升資料開放平台資料品質服務，藉由資料公開使政府施政透明化，民間亦可善用政府資料進行創新加值，使生活更便利。

三、跨局處整合推動智慧城市

(一)建置數據分析工具平台，進行業務數據資料統計與分析，作為業務管理決策參考。

(二)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推動之「普及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智慧城鄉應用計畫，結合地方政府及國內應用服務提供者、軟硬體研發與內容開發等業者共同投入，依據在地特色，針對可行場域進行服務試煉發想，結合地方產業，共同推動智慧城鄉應用服務，促成智慧生活普及與產業轉型升級，帶動相關產業發展。

(三)持續推動桃園智慧城市，透過「桃園市智慧城市推動委員會」統合協調市府各機關，從「智慧治理」、「智慧生活」、「智慧產業」3大面向及結合本地優勢的亮點主軸，規劃桃園智慧城市發展10大主題，呼應民眾需求與聯結產業發展。

(四)推動國際智慧城市交流，率領桃園在地產業參加經濟媒合，連結國際資源，透過學習與文化發展，讓桃園成為智慧城市最佳場域。

(五)優化免費無線上網服務品質，定期檢討各熱點使用人次及使用量並作適當增加或遷移調整，以服務更多民眾，並提供民眾更優質便利的上網環境。

(六)與其他機關賡續推動資安聯防跨域合作，結合雙方資安資源，加速處理及有效解決資安威脅事件，避免損害擴大。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市民卡應用功能擴充暨推廣行銷	(一)持續提高市民卡 APP 多元應用功能及下載率。 (二)拓展市民卡異業合作通路與加強廣宣精準行銷。 (三)持續發行行動市民卡，提供市民多元辦卡選擇，並維運行動市民卡系統。 (四)卡片管理系統平台(包含國民運動卡、活動管理系統)維護工作。	16,472	

<p>二、桃園市市民卡營運中心</p>	<p>(一)建立整合諮詢窗口：受理企業合作提案及第一線服務窗口無法處理之後送市民卡問題排除。</p> <p>(二)發展市民卡複合式服務：盤整各局處服務資源，與企業合作爭取中央部會相關補助。</p> <p>(三)建立市民卡複合式平台：建立共通性資訊平台，供各局處及合作對象結合市民卡發展服務。</p> <p>(四)市民卡服務擴充規劃：推展通用紅利點數、市民卡數位掃碼支付與特約商店集章功能。</p>	<p>6,839</p>	
<p>三、智慧機器人24小時市民諮詢服務擴充維運</p>	<p>(一)應用服務：加入聊天及雙語互動等新興應用服務，提供民眾全新的使用體驗。</p> <p>(二)維運服務：利用智能平台提供之資訊做產業實際應用，尋找在地合作或市場共同推廣夥伴，帶動產業產值。</p>	<p>2,203</p>	
<p>四、福利智慧雲系統運作及維護</p>	<p>(一)福利補助條件邏輯增修、系統功能介面優化調整。</p> <p>(二)介接資料提供機關傳輸介面。</p> <p>(三)福利補助條件邏輯增修。</p>	<p>765</p>	
<p>五、AR/VR 服務維護</p>	<p>(一)AR/VR 系統平台維運：利用AR/VR 平台提供互動性高、饒富趣味及教育性虛擬實境，讓本府不受時空限制有效行銷本府。</p> <p>(二)推廣行銷活動：虛擬實境平台串聯本府各項活動，讓民眾有效精準的逛遊活動，體驗智慧化導引/覽所帶來的嶄新便利服務，提高民眾之滿意度，有效提申形象。</p>	<p>847</p>	
<p>六、城市程式培力計畫</p>	<p>(一)結合學生、家庭與教師，全方位推廣運算思維理念，辦理親子體驗營、師資培育營、運算思維大專教學人才培育、國高中腦力訓練營。</p> <p>(二)結合心智圖及運算思維，落實全腦開發，進而形成系統化整體解</p>	<p>3,830</p>	

	<p>決方案，</p> <p>(三)推廣運算思維教學聯盟，形成教學生態系。</p> <p>(四)籌獲優質教具，啟發學生動手作時的創意及思維。</p> <p>(五)以教具銀行的概念，教具集中管理，依課程需要編列預算租用，維持教具因自然耗損所需要的補充費用。</p>		
七、地理空間決策分析平台維運及衛星影像服務	<p>(一)維護地理空間資訊決策分析平台及社會經濟資料庫正常運作，更新本市全區衛星影像圖、各種人口分布、經濟結構、區域地理、水利交通等社會經濟資料與地理圖資，提供府內各機關介接使用，以充分發揮資料互通、共享與多目標加值應用效益。</p> <p>(二)持續蒐集各局處地理圖資與系統發展情形，將收納之圖資整理以擴充平台成果。</p> <p>(三)持續辦理 109 年衛星遙測影像服務，提供平台本市底圖圖資。</p>	5,049	
八、資料開放與服務匯流整合平台之擴充維運及推廣行銷	<p>(一)資料開放平台之維運，及底層系統重建與調整，以提昇系統之整體效能及穩定性。</p> <p>(二)針對現有開放資料集之品質進行盤點清查，並協助本府各業務機關辦理品質提昇作業。</p>	2,300	
九、資料探勘數據分析平台與市政資料倉儲維護及擴充	<p>(一)維持數據分析工具平台穩定運行。</p> <p>(二)辦理教育訓練，培養本府業務人員數據應用概念，熟悉數據分析工具平台操作方式。</p> <p>(三)協助本府各局處數據分析專案需求，進行工具操作、調整協助或使用諮詢。</p>	1,425	
十、推動本市免費無線上網服務	<p>(一)維持本市現有免費無線上網熱點，並於人潮眾多處建置新熱點。</p>	24,280	

	<p>(二) 監測各熱點服務流量，確保無線上網之穩定性，並視民眾使用需求及地區特性，適度調整熱點分布。</p> <p>(三) 建構本市免費無線上網之優質服務環境，強化資訊基礎設施。</p>		
--	--	--	--

捷運工程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市近年來工商發展迅速，人口、產業及都市空間發展變化極大，為解決整體交通運輸問題，規劃機場捷運線、捷運綠線、綠線中壢延伸線、捷運棕線、三鶯延伸八德線及臺鐵地下化等「六線」所串聯的環狀軌道系統，聯結航空城、桃園及中壢「三都心」，透過軌道運輸大量、快速及便捷的旅運服務特性，提供整體都市再發展的動力。

二、任務

本局現階段目標為辦理已核定之捷運綠線建設計畫招標及施工，使其如期如質完工通車；中期目標為依據「三心六線」路網計畫，逐步推動捷運棕線、三鶯線延伸桃園八德、捷運綠線延伸中壢。

另因應桃園社經發展改變，本局刻正辦理「桃園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延續桃園都會區「三心六線」路網規劃本市下一階段之捷運路網，且配合其他大眾運輸工具之接駁建構完整之運輸網路，故長期目標為完成下一階段之捷運路網推動及建設，以達成使桃園成為大眾運輸導向的宜居樂活城市。

本年度將依交通部 107 年 2 月 9 日修頒之審查規定，完成「桃園都會區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送交通部審議。而屬桃園下一階段路網的「捷運綠線延伸大溪計畫」將配合上開計畫提送交通部審議期程，完成可行性研究報告，並提報交通部審查，以逐步落實完成桃園長期捷運路網之目標。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捷運綠線建設計畫

- (一) 土建統包工程 GC01 標。
- (二) 土建統包工程 GC02 標。
- (三) 土建統包工程 GC03 標。
- (四) 機電統包工程 GM01 標。

二、推動桃園都會區捷運路網計畫

- (一) 完成捷運計畫可行性研究期末報告。
- (二) 完成桃園都會區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期末報告。
- (三) 完成捷運計畫綜合規劃期中或期末報告。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捷運綠線建設計畫	(一) 專案管理暨監造顧問服務費用。 (二) 土建標工程費用。 (三) 機電標工程費用。	6,404,447	

	(四)IV&V 認證費用。 (五)用地取得相關費用。		
二、捷運棕線綜合規劃	(一)環境影響評估工作。 (二)綜合規劃及周邊土地整體開發。 (三)捷運設施用地之土地使用變更(都市)。 (四)捷運設施用地之土地使用變更(非都市)。	15,617	
三、捷運綠線延伸大溪可行性研究	(一)檢討並配合大溪、八德區都市發展及大眾運輸政策構想,研擬出最佳捷運路線方案。 (二)改善大溪地區交通壅塞情形及促進觀光發展,更完整桃園市之大眾運輸網絡。	2,850	
四、桃園都會區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	(一)辦理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及運輸需求模式。 (二)評估檢討桃園都會區內下一階段之捷運路網規劃。 (三)配合其他大眾運輸工具之接駁路線來建構完整之運輸網路。	4,749	

桃園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市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配合公文管理線上簽核系統作業，實施電子公文收發並強化檔案管理設備安全。
- (二)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業務，並依行政院頒訂各項庶務管理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市政府辦理區政業務考核，精進為民服務品質，重大建設計畫列管及市政綜合規劃等作為。
- (四)強化資訊安全軟、硬體管理規劃，加強同仁資訊安全觀念。
- (五)有關國家賠償業務、一般法制行政業務處理及購置法令叢書。
- (六)加強辦公廳舍、車輛及公有財物之管理與維護。

二、民政業務

(一)自治行政

1. 辦理區轄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
2. 分梯辦理里鄰長研習訓練、里鄰長暨協助里基層工作人員聯誼活動。
3. 定期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傾聽基層興革意見。
4. 鄰長遴聘、異動管理與表揚。
5. 強化社區參與意識，辦理區轄各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活動。
6. 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之執行。
7. 執行市政府補助區轄各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
8. 改制前舊式監視器維護管理。
9. 辦理第十五任總統副總統及第十屆立法委員選舉工作。

(二)兵役行政

1. 編練業務：替代役役男之徵處事宜，替代備役管理。
2. 徵集業務：及齡役男兵籍調查，各年次役男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入營。
3. 勤務業務：男子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慰助案處理。
4. 後備軍人管理：歸鄉報到、異動管理及清查作業。

(三)民防業務：民防團編組管理與訓練；守望相助隊輔導並辦理敦親睦鄰有關業務。

(四)災害防救：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之成立及全民防衛動員準備體系相關事宜；辦理災害防救宣導、教育訓練及演習。

(五)教育行政

1. 辦理區轄國中小學強迫入學、學區劃分及調整事宜。
2. 區轄各國小模範生及畢業生獎品發放事宜。
3. 辦理區語文競賽及參加市語文競賽。

(六)國民體育：配合辦理桃園市運動會；辦理本區運動會。

(七)調解業務

1. 調解業務：每週二、三、四下午召開調解會議，排解民眾糾紛，疏減訟源。

2. 法律扶助：每週二、四晚上辦理，為市民解答法律疑難問題。

(八) 市民活動中心業務：辦理區轄市民活動中心場地租借業務；各市民活動中心之修建、維護與管理。

(九) 環境衛生：協助病媒防治及各項環保政策之執行。

三、社會業務

(一) 社會救助：辦理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經濟弱勢老人、兒童少年及婦女等弱勢民眾、急難救助各項福利申請，貫徹積極關懷弱勢社會救助目標。

(二) 社會福利：辦理育兒津貼，減輕民眾育兒經濟壓力；推崇尊老、敬老，發放三節老年市民獎勵金及重陽敬老金。

(三) 全民健保：辦理第五、六類全民健保各項業務，確保被保險人應享有之醫療照顧。

(四) 國民年金：辦理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國民年金被保險人資格認定。

(五) 社政業務：辦理推薦及表揚模範母親、模範父親及重陽敬老活動。

(六) 社區業務：協助成立社區發展協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C級據點，輔導社區會務運作及協助各項活動補助資源申請核銷，維護管理社區活動中心，提升社區活動中心多元使用。

四、農經業務

(一) 農業推廣：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並配合市府辦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農業機械補助、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業務、加強農糧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查報救助工作。

(二) 林業推廣：辦理山坡地水土保持查報及宣導工作並配合市政府辦理造林及綠美化苗木配發工作。

(三) 地政業務：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相關業務、都市計畫內外農業用地違法使用查報及管制工作。

(四) 工商輔導：辦理工廠校正、水資源保育及桃園煉油廠回饋業務、抽查市售商品之商品標示，協助市府辦理商圈、工商營業登記及產業發展等業務；另配合市府辦理違章工廠取締小組執行稽查作業、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申請、簡易自來水申請、公用事業等電力相關業務。

(五) 市場管理：南門、永和市場及東門市場攤商管理及設施維護、觀光夜市輔導。

(六) 漁牧業務：協助宣導周知動物傳染病防治工作，及寵物志工召集動員工作。

五、建設業務

(一) 都市計畫：配合市政府辦理都市計畫整合、通盤檢討及專案變更。

(二) 違章建築及廣告物查報。

(三) 水利工程：市區水路重點清疏、109年度防汛搶險發包工程(開口契約)。

(四) 排水及下水道工程：109年度桃園市雨水下水道等排水設施調查、疏濬、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五) 道路及橋梁工程

109年度辦理市區道路預約養護工程(開口契約)；公共設施預約修繕工程(開口契約)；街路名牌及道路標誌等工程(開口契約)；109年度人行道及橋梁等附屬設施修繕

工程（開口契約）；109年度桃園區天空纜線清整委託服務（開口契約）。

(六)其他公共工程

1. 桃園區戶政事務所及地政事務所建物加蓋2層樓規劃。
2. 慈文活動中心工程。
3. 中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

六、公園及綠化業務

(一)公園綠地維護管理

1. 公園、綠地及廣場環境清潔、園藝景觀維護管理。
2. 公園、綠地、廣場及兒童遊樂場設施維護及修繕。
3. 受理民間團體申借使用公園、綠地、兒童遊樂場及廣場辦理各項活動。
4. 受理民間團體申請認養公園、綠地及廣場。

(二)道路除草及行道樹修剪

1. 路樹倒塌排除；遷移路樹申請；道路除草業務。
2. 行道樹及路樹種植維護管理；行道樹分隔島等綠美化工程。

七、人文業務

(一)推展宗教禮俗健全宗教發展，延續宗族傳統健全祭祀公業管理。

(二)尊重原住民族文化，落實推動原住民政策，受理族人多樣化補助及諮詢服務。

(三)客家文化維護、推展與傳承，透過多元管道積極推廣客語能力認證。

(四)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宣導，並邀集多元族群共同參與本區活動，發展多元文化。

(五)辦理節慶文化及觀光推廣活動，促進地方人文發展。

(六)辦理長青學苑銀髮族樂活學習，充實長者精神生活，開設多元教育課程。

(七)推動社區總體營造永續發展，盤點轄內資源，資源整合，建立跨領域的交流平台，建立公私協力之模式，開創桃園區社區營造能量。

八、會計業務

(一)依市政府核列之額度及本公所施政計畫，審慎籌編單位預算案，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並依規定期限送市府。

(二)編製單位決算、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會計報告等會計業務。

(三)加強內部審核工作，貫徹執行公款支付時限。

(四)加強辦理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提升應有之統計品質。

九、人事業務：健全機關組織人力運用公平升遷；監督考核辦公紀律提升公務素質；辦理退休、撫卹及各項補助，增進員工福利。

十、政風業務：強化機關員工廉潔意識，擴大社會參與反貪活動；強化預警機制、積極查察不法案件以正官箴；強化機關安全、資訊稽核及公務機密維護。

桃園市桃園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經國路以東等道路加封工程	為配合經國路以東汙下水道管線完成辦理之路平專案，其道路已嚴重破損(民富一街至民富十一街(含巷	2,0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弄)、三元街、春日路 610 巷等巷弄，總長約 8,000 公尺，總面積約 7 萬平方公尺，且經民眾及地方仕紳反映多次，將配合多處管線挖掘汰換。		
二、中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桃園區目前已設置 19 處市民活動中心供地區民眾使用。本案所在之中興里，因生活機能良好，近幾年人口數明顯成長，惟未設置室內型集會場所，公共集會活動場域不足，亟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提供該區域內居民及使用者有更舒適優質之集會場所，提高市民生活品質、改善生活環境並促進鄰里發展。	39,000	
三、民富社福館新建工程	桃園市民富社福館新建工程（公二公園）（本項計畫原規劃總經費 99,500,000 元，自 108 年度起分 2 年編列，因計畫期程改變，調整如下，總經費 99,500,000 元，分 3 年執行，除 108 年已編列 10,000,000 元外，本年度度續編列第 2 年經費 25,000,000 元，其餘 64,500,000 元於以後 1 年繼續編列。）	99,550	
四、公園綠地，及廣場、兒童遊戲場等設施改善及新設工程	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等設施改善工程(含水電路燈相關工程、土木設施相關工程等)，使公園煥然一新，成為特色公園。	40,000	

中壢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積極創新以提升本所為民服務品質，強化研考、資訊等相關業務，以提升本所行政效率。
- (二)提升出納領款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提供轉帳、匯款功能，減少民眾領款風險並節省往來時間，加強便民服務。
- (三)加強實施本所公文稽核作業，提升公文品質及效率。
- (四)檔案業務：充實檔案庫房各項設備，以提高工作效率；加強歸檔公文及檢調案卷之管理作業，以增進管理之功能。
- (五)辦公廳舍管理：有效管理辦公廳舍，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加強各項設施維護及辦公廳舍綠美化，提供民眾良好洽公環境。
- (六)財產管理業務：辦理本所有關動產之登記、增置、養護、減損、報表等事項；不動產之產籍登錄、報表、租(占)戶租金及補償金開徵等事項。
- (七)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規定辦理本公所各項財物、勞務、工程採購案件。
- (八)辦理志工業務，強化服務志工組織與功能，提升本所便民親民之服務品質。

二、民政業務

- (一)健全區里業務，發揮基層組織功能，紮實地方根基。
- (二)定期召開基層建設座談會，聽取地方需求建言，以利加強各里基層建設，市民活動中心新建、修繕及設備汰舊換新等，促進民眾生活福祉。
- (三)辦理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完成民防組訓工作，加強民防整編訓練，發揮民防功能。
- (四)辦理守望相助隊繼續運作經費補助相關事宜。
- (五)加強推展地方特色體育運動，配合市府參加各項運動比賽，以達成全民體育運動向下紮根之目標。
- (六)辦理強迫入學，加強推動中輟生返校復學。
- (七)辦理語文競賽，培育學生語文表達能力。
- (八)辦理徵兵處理，包含常備兵、補充兵、替代役等役政業務。
- (九)辦理後備軍人轉免回除役、退伍報到列管緩召、資料清查等及替代備役管理召集相關業務。
- (十)辦理在營軍人或家屬生活扶助、兵役宣導。
- (十一)提升調解及法律服務績效與服務品質，增強疏減訟源功能。
- (十二)強化法律常識宣導，增進市民法制觀念，以維護權益及避免紛爭。
- (十三)辦理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維護山東、月眉及內定里民身心健康之補助，辦理各項研習活動及基層建設維護。
- (十四)辦理災害防救教育訓練、演練及宣導等相關業務，配合消防局推動災害防救業務。
- (十五)辦政法制相關業務，配合法院及市府法治宣導。

- (十六)辦理國家賠償相關業務，協助民眾國家賠償案件申請。
- (十七)辦理本區環境及衛生業務，提升民眾生活品質及促進民眾身體健康。

三、社政業務

- (一)辦理桃園市老年市民三節(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禮金及重陽敬老禮金發放業務，落實市府老人福利政策之推行。
- (二)辦理社區發展業務，積極督(輔)導中壢區 27 個社區發展協會業務及協助市政府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推展社區成長學習活動、民俗文化、福利社區化及社區特色活動，另關懷據點協會及里辦公處共 26 個。
- (三)辦理低收入戶圍爐活動。受理物資捐贈，轉發弱勢族群業務。
- (四)辦理模範父親、母親等表揚業務。辦理重陽敬老表揚活動。
- (五)辦理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活動業務。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業務。
- (六)辦理本區婦幼館、社福館及松鶴會館設施維護及管理業務。
- (七)辦理婦幼學苑課程，營造市民優質學習環境。
- (八)辦理低(中低)收入戶業務及低收入戶三節慰問金發放業務。
- (九)辦理身心障礙福利綜合業務。
- (十)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業務及 65 歲以上長者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裝置活動假牙補助計畫。
- (十一)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及國民年金宣導訪視業務。
- (十二)辦理兒童、少年生活補助、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及緊急生活扶助業務。
- (十三)辦理桃園市民醫療補助、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業務。
- (十四)辦理急難紓困、急難救助、天然災害救助、災民收容所等業務。
- (十五)辦理第五類、第六類健保業務。配合市府辦理就業服務宣導及市民卡業務。
- (十六)辦理無名屍、有名無主屍業務。
- (十七)辦理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辦理桃園市育兒津貼業務。辦理 2-4 歲育兒津貼業務。

四、農經業務

- (一)農業推廣、農業統計、農情調查：各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及農作物生產報告、每月蔬菜預測、天然災害救助。
- (二)農地管理：農業用地做農業使用證明書之申請核發、農地管理相關業務(違規使用查報)、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核發、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業務。
- (三)病蟲害防治：配合本市滅鼠週計畫辦理野鼠防除及宣導等、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宣導等及其他病蟲害防治資訊公告、宣導。
- (四)辦理農業機械推廣：農業機械使用證及免稅油量核發。
- (五)什糧生產：辦理各年度「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轉(契)作、休耕申報、實地勘查、造冊等。
- (六)畜產推廣、水產推廣、家畜禽保健等相關動物防疫、推廣輔導等資料公告及宣導。
- (七)工商管理、工商調查業務：辦理市售商品標示抽查及宣導、違規商號及違規工廠之

會勘，及辦理全區工廠校正作業。

- (八)發揮耕地租佃調解委員會之功能，召開調解會議協助解決租佃爭議。
- (九)受理審核租佃雙方申辦私有耕地租約續訂、變更、終止、註銷等登記案件。
- (十)辦理非都市土地編定使用管制檢查作業，涉有違反使用情形者報府處理。
- (十一)市場、攤販及商圈業務：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含附設停車場)維護管理並輔導自治會運作；推廣行銷區內形象商圈等相關業務；加強違規攤販、攤販集中區查報及辦理中壢觀光夜市管理業務。

五、工務業務

- (一)道路附屬設施維護，含路平養護、附屬設施小型工程、排水溝蓋更新、人行道人本環境、標誌及反射鏡、標線、天空纜線清整、地下道機電及設備維護、道路橋樑維修、下水道排水、其他排水系統疏濬及天然災害防汛整備等，計 15 項開口契約。
- (二)管理中壢區 10 處路外停車場委外經營。
- (三)辦理建築管理，建案公共設施查驗、無自用農舍證明、違章建築查報、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公寓大廈管理等。
- (四)管理免費市民公車，現共 8 條行駛路線，平日 92 班、假日 59 班，每月載客量超過 6 萬人次。
- (五)配合辦理市區側溝及天空纜線巡檢清整計畫。
- (六)配合「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競爭型補助計畫，施作中壢區成章二街路面改善工程。
- (七)提供市民人本環境：中北路街道人本創新改造計畫等 2 案。
- (八)提供市民良好活動空間：興建大崙、篤行、新街及金華等 3 處市民活動中心及興建常樂公園親子館、東興里集會所增設無障礙設施電梯建築物整修。

六、人文業務

- (一)推展原住民文化活動，辦理原住民住宅修繕補助及急難救助，輔導並協助都市原住民生活改善。協助原住民集會所場所及設備維護。
- (二)輔導祭祀公業組織運作並配合祭祀公業土地清理，協助祭祀公業法人化。
- (三)加強寺廟、教會(堂)之管理與輔導，以利其組織之運作。
- (四)推動客家語言、技藝等文化之傳承。
- (五)協助辦理小型藝文活動之補助，加強推廣藝文發展新環境，提升藝文水準。

七、公園路燈管理業務

- (一)公園、綠地及廣場環境清潔、園藝景觀及維護管理勞務契約執行，共 113 座公園委外清潔維護打掃，總計 4 項開口契約。
- (二)公園小型設施改善工程，含土木建築工程、水電工程、戶外遊憩運動設備更新工程總計 4 項開口契約。
- (三)公園設施專案工程，如既有公園興闢、整建、公有地綠美化工程及新設臨時性設施等。
- (四)道路植栽路樹花草新設、遷移及維護管理，計 2 項開口契約。
- (五)公園綠地廣場借用、認養、裁罰等行政業務。

八、人事業務

- (一)健全機關組織功能，貫徹分層負責；強化人力資源管理，合理管制員額；激勵同仁士氣，凝聚組織向心力；推動行政革新，提升組織效率與效能。
- (二)貫徹人事公開，加強考用配合；落實人才培育，厲行公平陞遷；實施激勵誘因，留住優秀人才。
- (三)加強訓練進修，提升人才素質；嚴密實施考核獎懲，獎優汰劣激勵士氣。
- (四)落實公務人員待遇福利，優化退休服務，提升人事服務品質與效能。

九、會計業務

- (一)依市政府核列之額度及本所施政計畫，審慎籌編 110 年度單位預算案，以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並依規定期限送市府。
- (二)督導執行單位預算，以避免預算保留。
- (三)編造 108 年度單位決算，以明財務責任並供編製爾後年度預算之參考。
- (四)加強內部審核工作，貫徹執行公款支付時限。
- (五)加強單位會計管理功能，編製單位會計報告。
- (六)加強辦理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提升應有之統計品質。
- (七)配合市府或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

十、政風業務

- (一)端正政風，肅貪倡廉，建立一個廉潔且具效率的優質機關。
- (二)加強公務機密維護，防範洩密情事發生。
- (三)強化機關安全維護，協助處理陳情請願，增進應變制變能力。
- (四)加強反貪及廉政宣導。

桃園市中壢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中壢區大崙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地上 2 層建物，1 樓做市民活動中心使用，2 樓供作社福機構使用。	13,632	總經費：5,363 萬 2,000 元，107 年度編列經費 1,500 萬元，108 年度編列 2,500 萬元，109 年度編列 1,363 萬 2,000 元。
二、中壢區篤行公園興建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地上 2 層建物，做市民活動中心、里辦公處、研習室及會議室等使用。	11,903	總經費：2,415 萬 5,000 元，107 年度編列經費 525 萬 2,000 元，108 年度編列 700 萬元，109 年度編列 1,190 萬 3,000 元。
三、中壢區新街國小旁廣場用地新建市民活動中心及公托中心	地上 3 層建物，市民活動中心及公托中心。	30,000	總經費：6,800 萬元，108 年度編列經費 400 萬元，109 年度編列 3,000 萬元，110 年度編列 3,400 萬元。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四、中壢區龍岡及舊民市民活動中心增建方案規劃費	於龍岡及舊民之原有建物增建 2 樓，作為市民活動中心使用。	3,000	
五、中壢區常樂公園親子館新建工程	興建 4 層樓親子館。	10,000	總經費:1 億 1,052 萬元，107 年度社會局編列 3,450 萬元，108 年度編列 900 萬元(本所)，109 年度編列 1,000 萬(本所)，中央前瞻計畫補助 3,000 萬元，110 年度編列 2,702 萬元(本所)。
六、公園清潔維護管理及土建設施改善工程	執行 7 項開口契約及專案工程、規劃設計等費用。	124,690	
七、未達 15 米道路及附屬設施修復養護管理	12 項開口契約及其它雜項支出。	109,650	
八、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	3 項開口契約。	11,000	
九、中壢區道路標線及標誌交通工程	2 項開口契約。	5,700	
十、辦理民歌、流行金曲暨經典台語演唱會、親子藝術校園巡演活動經費	演唱會以民歌、流行金曲、台語為主軸，邀請知名歌手開唱；校園巡演以表演藝術為主，演出內容具教育意義，適合親子觀賞。	5,250	

平鎮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 依據政府採購規範，落實採購審查小組功能，增進採購案件辦理效率與品質。
- (二) 創新為民服務方案，強化研考、資訊、檔案管理作業，精進政府服務品質與效能。
- (三) 落實陳情案件、公文及申請案、重大計畫及工程等各項管考機制，提升施政績效。

二、民政業務

- (一) 健全村里業務，發揮基層組織功能，紮實地方自治根基。
- (二) 定期召開基層建設座談會、輔導辦理里民大會，聽取地方需求及建言，以便加強各里基層建設，促進民眾生活福祉。
- (三) 辦理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完成民防組訓工作，配合軍警暨協調相關單位，加強民防整編訓練，發揮民防功能。
- (四) 推展地方特色體育運動，配合市府參加各項運動比賽，以達成全民體育運動向下紮根之目標。
- (五) 辦理公墓清理及納骨塔管理與維護工作。
- (六) 辦理役男兵籍調查、體格檢查、抽籤、徵集及異動管理。
- (七) 辦理後備軍人異動管理，轉免回除、禁役及緩召等。
- (八) 辦理退伍報到及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及常備兵、替代役等入營輸送與留守業務。
- (九) 維持並改善現有調解及法律服務之優良績效與服務品質。
- (十) 配合市政，加強各項政令及法律常識宣導，以提升市民守法觀念，協助市民維護權益及調解紛爭。

三、社會業務

- (一) 辦理婦幼活動中心、長青文康中心、老人文康中心設施維護，並辦理婦幼及親子各項活動，積極落實營造友善婦幼及長者空間。
- (二) 辦理社區基礎工程維護、充實市民活動中心各項必要設備，提升社區民眾生活品質。
- (三) 輔導社區辦理改善民眾生活品質之精神倫理及福利服務各項活動，並協助市府辦理社區關懷據點、長照據點及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補助申請案。
- (四) 依天然災害相關規定辦理救助金發放事宜。
- (五) 受理民眾申辦、補辦市民卡(一般卡、敬老卡、愛心卡、愛陪卡)業務。
- (六) 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工作及弱勢民眾年節關懷活動餐會，結合民間資源協助發放物資給弱勢民眾。
- (七) 辦理桃園市民醫療補助業務。
- (八) 執行各項老人福利工作，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及審核、長青學苑課程，配合市府辦理老年市民三節禮金及重陽敬老禮金發放。
- (九) 辦理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之申請及各項補助。

- (十)辦理兒童及青少年、特殊境遇家庭等生活扶助。
- (十一)辦理(衛福部)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暨(市府)育兒津貼。
- (十二)辦理桃園市急難救助、急難紓困、有名無主公告殮葬等業務。
- (十三)辦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減免保費申請及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繳費率提升計畫訪視業務。
- (十四)辦理各項模範楷模之選拔、表揚及致贈禮品。
- (十五)辦理第五、六類全民健保加退保業務之審查及登錄。
- (十六)配合市府辦理勞工就業徵才及輔導之宣導事宜。

四、農經業務

- (一)策辦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獎助辦理農作防治及農藥使用。
- (二)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並提供及宣導民眾領取藥劑自主防治。
- (三)促進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輔導調節農地使用，紓解糧產過剩，執行稻田轉作休耕，利用休耕期種植景觀花卉，舉辦花彩節活動，推展精緻農業及地方觀光。
- (四)辦理農地農用證明、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及查編與農經不可分離土地調查、農業統計農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受理勘查，瞭解農業生產情形，確保農民權益及良田使用。
- (五)推廣農業機械使用、農機調查管理、輔助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措施。
- (六)加強公私有市場營運輔導及管理，辦理公有市場建物修繕，配合取締違規攤販。
- (七)加強工商調查，營利事業及工廠登記、校正、檢查、商品標示查報，以及工廠廢水廢物污染環境與農作物處理，取締協調改善，配合違規工廠取締。
- (八)配合辦理工商業及服務業對象判定普查。
- (九)辦理有關租佃爭議案件調解、租佃災歉勘查及審核地租租額減免情形。
- (十)辦理一般地政業務，如有無三七五租約查註，違反編定使用查報。
- (十一)辦理本市公園、園藝景觀整建維護及改善工程，提高市民生活環境品質。
- (十二)推廣在地農特產品，藉此提振地方農業經濟，幫助農民收益。
- (十三)推廣桃樂動保志工，加強宣導犬貓節育、狂犬病疫苗施打及寵物晶片植入，落實動物友善城市。
- (十四)辦理農作物重金屬等污染監測管制及農林作物遭公害汙染損害查估。
- (十五)辦理環境綠美化，苗木發放及造林事宜。
- (十六)辦理山坡地保育及水土保持巡查及取締。
- (十七)增加本市公園綠地開闢建設、提高市民綠化休閒生活環境品質。
- (十八)辦理本區石門大圳過嶺支渠綠美化及老街溪鐵路橋下游新建廁所工程。

五、工務業務

- (一)辦理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包含：道路鋪面、道路排水設施、人行道鋪面、人行路橋及交通設施等)維護管理。
- (二)辦理區域排水等相關水利工程維護管理。
- (三)辦理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水利工程維護管理。
- (四)辦理水利設施周邊附設景觀工程維護管理。

- (五)公寓大廈之社區管理委員會管理。
- (六)公有路外停車場及免費公車管理。
- (七)違章建築查報作業。
- (八)辦理道路管線挖掘後之修復工程。
- (九)全區路樹修剪及除草。

六、人文業務

- (一)輔導宗教團體各項業務、祭祀公業組織運作並辦理已登記法人之祭祀公業各項變動登記，以利各宗教及宗祠性團體組織運作。
- (二)辦理平鎮藝術季、假日藝文廣場、在地藝文推廣活動及各項地方性小型藝文補助工作。
- (三)辦理社區營造及推動社區安全工作，凝聚地方資源，活化社區。
- (四)客家文化之保存與教育、傳統活動的舉辦，包括客庄十二大節慶、義民節慶及客家語言、技藝、民俗禮儀等推廣活動。
- (五)辦理客家生活空間營造相關工作。
- (六)配合辦理推展原住民文化藝術活動，辦理原住民住宅修繕、建購、租屋補助、證照獎勵及急難救助。
- (七)協助原住民集會場所設置及設備維護。
- (八)協辦山仔頂圖書分館興建相關工作。
- (九)協辦復旦圖書分館暨多功能館舍新建工程相關工作。
- (十)配合辦理地景藝術節等各項觀光活動、微旅行及行銷推廣。
- (十一)辦理新住民生活輔導及配合推行人口政策宣導和青年事務相關業務之推動。

七、人事業務

- (一)健全機關組織功能、合理管制員額。
- (二)辦理人員遷調，配合考用合一，力行公平陞遷，內陞外補並重。
- (三)加強核心職能及在職訓練，提升公務人力整體素質；實施考核獎懲，激勵員工士氣。
- (四)依法辦理公務人員退休、撫卹(慰)，促進人事新陳代謝，照護退休人員及撫卹(慰)遺族。
- (五)加強辦理人事業務系統資訊作業，提升本所人事資料庫完整性及正確性。
- (六)營造友善健康職場，提升工作生活平衡。

八、會計業務

- (一)依市政府核列之額度及本所施政計畫，審慎籌編年度單位預算案，以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並依規定期限提請市議會審議。
- (二)督導執行單位預算，以避免預算保留。
- (三)加強內部審核工作，貫徹執行公款支付時限。
- (四)加強單位會計管理功能，編製單位會計報告。
- (五)加強辦理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提升應有之統計品質。
- (六)配合市政府協助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工作。

九、政風業務

- (一)端正政風，促進廉能政治，打造一個使公務員不願貪、不必貪、不能貪、不敢貪的優質機關，以維持民眾對公務員清廉度及本機關施政效能的信心。
- (二)推動社會參與機制，深入基層與民眾互動溝通聯繫，宣傳反貪倡廉資訊，並加強跨部門廉政聯繫與溝通平臺。
- (三)加強公務機密維護，健全員工保密作為及觀念，防範洩密案件。
- (四)預防危害或破壞本機關事件，妥善疏處陳情請願，確保機關和諧安定。
- (五)持續推動執行廉政反貪、防貪、肅貪工作。

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109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埤塘等設施改善及新設工程	(一)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等設施改善維護工程。 (二)公園共融式遊具汰換工程。 (三)碉堡公園整體規劃設計費。 (四)平鎮區廣仁公園整修工程。 (五)老街溪鐵路橋下游新建廁所工程。 (六)平鎮區石門大圳過嶺支渠綠美化工程。	52,456	
二、2020 平鎮藝術季	辦理平鎮藝術季系列活動，內容包含兒童戲劇、音樂、舞蹈、歌唱、人文、親子及民俗技藝表演等。	4,000	
三、本市客家義民節慶活動	辦理推廣本市客家義民節慶相關活動。	3,500	
四、桃園市立圖書館復旦分館暨多功能館舍新建工程(含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市立圖書館復旦分館暨多功能館舍新建工程(含市民活動中心)。	45,776	總經費 1 億 1,863 萬 613 元，分 4 年執行，除 107 至 108 年度已編列 1,556 萬 1,613 元(分別由民政局編列 433 萬 3,613 元及市立圖書館編列 1,122 萬 8,000 元)，本年度續編列第 3 年經費 4,577 萬 6,0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元，其餘 5,729 萬 3,000 元於以後 1 年繼續編列。）

八德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市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強化行政管理，杜絕浪費，力求節約，貫徹行政革新。
- (二)加強為民服務，提昇為民服務效能，充實員工知能與服務熱忱，增進工作績效。
- (三)強化調解業務並提供市民免費法律諮詢，以疏減訟源減少紛爭，促進地方團結和諧。
- (四)賡續加強推行工作簡化，樹立正確工作觀念，達到便民之宗旨。
- (五)加強推動業務自動化，提高行政效能。
- (六)落實「反貪、防貪、肅貪」之廉政工作，以型塑本所廉能風氣。
- (七)加強內部審核，增進預算執行效率，提升及確保政府會計工作品質。
- (八)加強人力培訓，推動組織學習，樹立核心價值，以型塑優質之行政文化。
- (九)促進硬體建設更完善，增進工作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二、民政業務

- (一)辦理里鄰長工作研習，提高服務績效，運用里基層工作經費，提升基層建設，落實為民服務工作。
- (二)落實里自治制度，召開里基層建設座談會及里鄰工作會報，切實宣導政令，溝通民意。
- (三)落實里集會所管理及維護，藉以增進里民情誼及加強政令宣導等多元使用功能。
- (四)辦理國民教育業務，加強國中小中輟生的追蹤聯繫，並與學校密切配合，期許轄內中輟生名額降至個位數或歸零，以達真正落實國民義務教育。
- (五)賡續推行全民體育，增進國民體能，符合強國強民之要求；加強體育設施設置與維護，提供市民運動最佳場所。
- (六)建全民防組織、宣導民防教育、辦理民防演習、強化鄰里守望相助，推動社區民防教育訓練，以增進全民防衛意識。
- (七)積極推展調解業務，宣導調解制度功能以及法律諮詢服務；加強各里廣播、監視器系統之維護與管理。
- (八)辦理殯葬設施之維護與管理相關業務。

三、社會業務

- (一)社會救助：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低收及中低收傷病看護補助、桃園市市民醫療補助、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及其他相關業務。
- (二)老人福利業務：辦理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審核、老年市民三節獎勵金轉發、失能老人生活補助器具補助、愛心手鍊等業務。
- (三)身障福利：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表發放、身心障礙證明寄發、身心障礙生活補助、輔具補助及協助辦理各項身心障礙服務。
- (四)急難救助：辦理本市急難救助、衛生福利部急難救助紓困等業務。

(五)社會保險：受理第五類、第六類全民健康保險之申請、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之申請。

(六)婦幼福利：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各項補助、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桃園市育兒津貼、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二至四歲幼兒育兒津貼、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識別證發放等業務。

(七)辦理社政各項業務：

1. 慶祝母親節、父親節及重陽敬老等各項表揚活動。
2. 長青學苑活動。
3. 百歲人瑞敬老贈禮活動。
4. 辦理市民卡。
5. 本區綜合大樓場地租用申請等業務。
6. 性別平等業務及社會福利服務宣導活動、年節關懷活動(如寒冬送暖、關懷訪視)、災害防救業務、災害救助金申請。
7. 社會安全網業務。

(八)社區發展業務：

1. 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推展會務，健全組織運作與功能。
2. 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推展各項社區發展工作，促進社區發展，增進居民福利。
3. 辦理福利社區旗艦計畫。
4. 各社區活動中心管理與維護。
5. 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設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增進居民福利。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

1. 配合市府辦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2. 配合市府辦理農機相關業務。
3. 配合市府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業務。
4. 配合市府加強農糧情調查工作。
5. 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
6. 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使用同意書。
7. 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作業。

(二)林業推廣：配合市政府辦理造林及綠美化苗木配發工作。

(三)地政業務

1. 辦理三七五租約相關業務。
2. 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工作。

(四)工商管理

1. 辦理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
3. 辦理市售商品商品標示稽查。
4. 配合市府辦理商圈及產業發展等相關業務。
5. 配合市府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申請。

6. 配合市府簡易自來水申請。
7. 辦理水資源保育及回饋業務。
8. 配合市府公用事業等電力相關業務。

(五)市場管理：加強公有零售市場管理運作及攤販整頓。

(六)公園維護

1. 加強全區各公園設施之維護管理，提供市民安全、舒適、美好之休憩空間。
2. 加強全區各公園環境清潔、草皮及灌木修剪養護，以維持良好景觀。
3. 行銷「八德埤塘自然生態公園」，提供民眾良好休閒及自然生態教育場所，並成為八德區生態景觀及休閒活動的重心。

五、建設業務

(一)土木工程

1. 辦理區內道路 15 公尺(含)以下巷弄道路及側溝維護暨附屬設施(人行道、護欄)維護工程，加強改善巷弄排水、改善路面坑洞不平，以美化市容觀瞻。
2. 改善區域排水系統。

(二)一般公共工程

1. 改善全區交通系統、交通號誌、交通標誌、道路名牌及反射鏡維護裝設。
2. 區內道路橋梁維修。
3. 行道樹修剪及除草工程。

(三)其他公共工程：各項公共工程新建及維護，改善市民生活品質。

(四)建築管理：建築管理及違章建築查報處理。

(五)都市計畫：辦理都市計畫之勘測及規劃或變更業務。

(六)公設地徵收撥用：公共設施用地徵收取得及撥用作業。

六、人文業務

(一)賡續辦理宗教寺廟輔導工作；加強國民禮儀範例及改善社會風氣之推行事宜。

(二)落實祭祀公業清理申報、健全祭祀公業土地地籍管理，以延續祭祀祖先，發揚孝道之宗族傳統。

(三)配合推行本市人口及新移民政策宣導。

(四)辦理在地藝文活動、小型藝文補助，及推動社區營造、管理維護八德區藝文廣場，並配合市府推廣區文化特色與觀光。

(五)辦理三元宮祈龜活動及配合市府辦理各種慶典活動；以及殯葬以外之紀念節日活動推動事項。

(六)配合上級執行都市原住民族生活發展計畫，辦理有關保障原住民族各項補助申請，並改善其生活品質推動多元服務福利，配合市府政策推動辦理原住民族祭典祭儀等文化傳承活動事項。

(七)客家文化之保存及推動，客家語言、民俗禮儀、技藝、宗教之傳承及協調，客家教育文化活動之推動及獎助。

(八)配合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推行輔導青年就業、創業及社團活動，推廣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桃園市八德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道路養護計畫	(一)機動路面改善工程。 (二)人行道改善工程。 (三)道路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四)交通號誌及相關設施電費。 (五)全區路樹修剪及除草等費用。 (六)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 (七)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旁排水溝新增及維護。	90,698	
二、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全區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視現況進行相關新增維護工作。	7,000	
三、全區排水及相關設施工程	(一)全區其他排水新增及維護。 (二)全區雨水下水道新增及維護。	8,000	
四、八德區國道二號橋下廁所新建工程	預定於八德區國道二號橋下增設大福、大仁里各設置一組公眾使用廁所(包含男廁、女廁及無障礙廁所)。	6,608	
五、八德區公園養護管理	(一)公園、綠地及廣場維護管理。 (二)公園管理中心及附設停車場經營管理。 (三)公園、綠地及廣場公共設施維護修繕。 (四)受理民間團體申借使用公園綠地辦理各項活動。 (五)公園及綠地設施水、電費。	67,893	
六、社政各項活動	(一)舉辦慶祝父、母親節活動。	1,108	
	(二)重陽敬老各項表揚活動。	1,000	
	(三)辦理年節關懷活動。	500	
七、各項社福館舍	(一)社區活動中心暨綜合大樓管理維護。	6,709	
	(二)八德區衛生所舊廳舍改建工程。	27,620	
八、市民活動中心新建、整修工程	(一)大湳森林公園市民活動中心整修工程。	18,199	
	(二)福興市民活動中心整修工程。	5,081.4	
	(三)瑞德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33,000	
	(四)大成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	8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九、里鄰長相關活動	(一)資深、資優里鄰長表揚。	198	
	(二)里基層建設座談會。	330	
	(三)里鄰長自強活動。	5,525.7	

大溪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加強推行工作簡化，藉由業務流程之縮減，以節省人力、物力、時間，以提高效能進而強化為民服務便民措施。
- (二)加強公文查核與稽催作業，提升公文處理績效。嚴格執行檔案借閱管理，防止公文書外流，做好文書檔案保密工作。
- (三)加強廳舍管理維護，充分運用電子看板及網站宣導各項政令及便民服務措施。
- (四)資訊軟硬體購置、規劃及管理維護，資訊網頁及各項行政資訊管理系統維護，提升資訊安全及減少數位落差。

二、民政業務：

- (一)辦理里鄰行政區域調整，推展各里基層自治，配合市府推動區政建設。
- (二)定期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傾聽基層興革意見。
- (三)強化社區參與意識，辦理區轄各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活動。
- (四)辦理板新給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電費補助及學童營養午餐補助
- (五)辦理防災應變中心編組及組訓等事宜，暢通災情查報系統、推動災防教育訓練。
- (六)配合市府推動各項體育競賽，發掘國中小學各項優秀體育選手；提倡全民體育活動，辦理全民健行活動。
- (七)生命紀念園區管理及申請服務，對區內違法設置、擴建、增建、改建或經營殯葬設施、違法從事殯葬服務業及違法殯葬行為之查報。
- (八)持續推展調解業務，排解民眾糾紛、疏減訟源及減少紛爭，避免浪費司法資源。辦理法律扶助，提供民眾法律諮詢服務，以有效解決民眾生活法律問題。
- (九)辦理市民活動中心新建、維護管理及場地租借業務。

三、社會業務：

- (一)推行社區發展計畫之擬定、協調聯繫及會務輔導。
- (二)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兒童少年生活扶助申請及複查，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及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申請，急難紓困、急難救助、災害救助、災民收容、國民年金保費減免及訪視、宣導等業務。
- (三)辦理全民健保第五、六類被保險人轉入、轉出、停保、復保等資料變動及相關業務。
- (四)辦理老人（含老年市民三節獎勵金）、育兒津貼、水質水源保護區及周邊區民團體意外保險、國民年金老年年金、身心障礙者鑑定及停車位識別證、桃園市民卡、敬老愛心卡申請等社會福利工作。
- (五)辦理寒冬送暖、父親節、母親節及重陽敬老等活動，就業資訊及各項社會福利宣導。

四、農經業務：

- (一)積極推廣在地優質農特產品及辦理行銷宣導記者會活動。
- (二)辦理非都市土地農地違規使用現場勘查及防範，加速農地農用業務申辦流程，並向

民眾加強農地農用觀念宣導。

- (三)辦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宣導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資訊化措施，配合市府持續辦理小型農機補助作業及受理大型農機申請審查。
- (四)辦理本區蔬菜、良質米、花卉、苦茶等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及相關設備補助，辦理休閒農業區農業創意市集及推廣活動等，以推展本區優質農產品並增加農民收入。
- (五)加強農作物病蟲害資訊傳遞及防治，輔導農民正確農作物防治藥劑觀念，以防止病蟲害發生。
- (六)辦理農林糧政漁畜牧類、工商管理類、地政類等工作，包括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農作物畜情調查工作、商品標示抽查複查、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終止、註銷登記申請事項等。
- (七)加強山坡地巡查及查報取締工作，防止濫墾(伐)、濫建(葬)，辦理土石流潛勢溪範圍內防範教育訓練。

五、工務業務：

- (一)道路橋梁及其附屬設施(包含：15 米以下道路、道路排水設施、人行道鋪面、人行路橋、登山步道及交通設施等)維護管理。
- (二)水利、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水利設施維護管理。
- (三)汛期提供沙包發放、預防災害發生及災後搶修工作。
- (三)公有路外停車場及免費公車管理。
- (四)受理違章建築檢舉查報、轄內公寓大廈管理備查、協助市府各項重大都市計畫宣導及協辦地區說明會工作，改善民眾生活品質。
- (五)路樹及道路雜草維護及修剪，維護市容景觀。
- (六)道路挖掘埋設管線工程申請及道路修復品質管理。

六、人文業務：

- (一)推廣、補助及深耕地方特色藝文活動，結合在地特有文化傳統、空間環境及表演團體，推展創造本區文化特色，提升區內藝文風氣。
- (二)保障大溪區原住民族社會福利及文化發展，配合市政府賡續補助原住民生活安全及社會救助，辦理及參與本區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協助原住民集會所及武嶺橋下原住民廣場場所及設備維護。
- (三)積極協助本區轄內登記有案之寺廟辦理換領寺廟登記證，辦理各項組織異動登記。
- (四)持續辦理各祭祀公業地籍清理及各項申請案件，並輔導祭祀公業向桃園市政府登記為祭祀公業法人。
- (五)持續推廣客家語文研習、辦理客家文化活動及推動客家友善環境，進而發揚客家文化，提升大溪區客家人的凝聚力與認同感。
- (六)配合市府辦理各項觀光業務，諸如大溪老城區觀光「慢城」發展相關活動等，提升本區觀光行銷。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109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里基層工作	辦理每里每月 5 萬元里基層工	16,8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業務	作經費，符合各里需求。		
二、辦理全民運動會	辦理全民健行活動，使民眾走出戶外接觸大自然。	3,300	
三、辦理各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	各里協助市政宣導，配合佳節活動辦理相關活動，增進里民間的互動和認識。	2,580	
四、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學童營養午餐補助	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學童營養午餐補助，每位學童每月補助 300 元。	7,500	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金
五、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電費補助	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電費補助，每戶每月補助 100 元。	11,800	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金
六、員樹林傘儲庫等土地興建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員樹林傘儲庫等土地興建市民活動中心，提供大員樹林地區里民集會及休閒場所。	5,000	
七、永福市民活動中心土地有償撥用經費	辦理烏塗窟 410-2 地號土地有償撥用。	278	
八、辦理寒冬送暖活動	為讓單身榮民、獨居老人及低收入戶在農曆春節前夕，提早圍爐聯誼，感受社會的關懷。	300	
九、辦理父親節、母親節、重陽敬老慶祝活動	藉模範父親、母親、長青、敬老楷模之表揚，塑造家庭核心價值，樹立社會典範。	1,470	
十、回饋區及周邊區民意外保險	為照顧本區回饋區及周邊區民於其遭受意外事故致死亡、殘廢等傷害時，提供社會救助。	5,200	板新給水廠回饋金 2,800 千元、石門水庫回饋金 400 千元
十一、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內農業休閒園區輔導產業推廣及行銷活動	(1)配合市府農業局辦理 109 年桃園市大溪月眉茶花節活動。 (2)月眉休區農村季活動。	9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十二、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內植樹節活動	(一)配合市府農業局辦理 109 年桃園市植樹節活動。 (二)環境綠美化苗木配撥。	250	板新水廠回饋金
十三、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內農業休閒園區輔導產業推廣及行銷活動	推廣康莊休區螢火蟲及桐花季活動-塑造一休區一特色花卉形象。康莊休閒園區農業推廣	8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銷活動	計畫。		
十四、推廣石門水庫保護區優質農特產品及行銷宣導記者會活動	109年竹筍節推廣活動。	350	石門水庫回饋金
十五、辦理本區各農漁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及相關農漁業設備補助計畫	辦理本區蔬菜、良質米、花卉、苦茶、漁業等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及相關農漁業設備補助。	2,000	板新水廠回饋金1,000千元,石門水庫回饋金1,000千元
十六、辦理本區各農業產銷班研習觀摩活動	辦理本區蔬菜、良質米、花卉、苦茶等各農業產銷班研習觀摩活動。	1,450	板新水廠回饋金600千元,石門水庫回饋金400千元,市預算450千元
十七、辦理租佃委員及山坡地研習觀摩活動	租佃委員及本區山坡地相關業務人員觀摩研習活動。	150	
十八、多目標體育館頂樓漏水防水修繕等工程	辦理本區多目標體育館頂樓漏水防水修繕等工程。	1,000	
十九、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農特產品宣傳市集及文創美食料理活動	每年大溪夏季農產品市集活動及美食料理饗宴餐會等等推廣活動。	1,1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二十、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農特產品質競賽等活動	配合市府農業局辦理韭菜花季推廣活動。	3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二十一、辦理新增本區公園共融式遊憩設施	109年度預計新增兩座共融式遊具公園。	7,500	
二十二、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內農業休閒園區輔導產業推廣及行銷活動(配合風箏節)	配合市府觀旅局風箏節活動推動本區農業市集及有機蔬菜推廣活動。	150	板新水廠回饋金
二十三、辦理保護區內漁業保育宣導	推廣魚苗放流-小小魚兒要回家活動。	250	石門水庫回饋金
二十四、辦理保護區	大溪橋休憩園區、大慶洞步道	7,2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內生態休憩觀光設施維護管理	及月眉提防與月眉茶花溫室等公眾設施維護管理費用。		4,200 千元, 市預算 3000 千元
二十五、多目標 1 樓中庭等改善計畫	辦理多目標體育館 1 樓中庭等商圈活化委託規劃費。	800	
二十六、出國考察計畫	考察日本關西廣域地區休閒農業市場及防災等議題交流。	305	
二十七、辦理公園綠地休憩廣場等環境植栽綠美化及水電設備維護	辦理本區 20 座公園綠地休憩廣場等約 50 公頃的環境植栽綠美化及水電設備維護等環境養護。	25,693	
二十八、辦理藝術下鄉、地方音樂文化產業推廣	辦理藝文表演活動, 以提升區內藝文風氣。	1,000	
二十九、推廣在地藝文活動及地方文化產業	辦理音樂會, 邀請在地團體及知名藝人演唱。另辦理各項在地文化產業推廣活動。	3,500	板新給水廠回饋金
三十、宣導水資源保育與水上活動	配合水資源保育宣導活動, 透過風帆、輕艇等水上運動, 認識正確水上活動安全技能。	300	板新給水廠回饋金
三十一、辦理宗教民俗活動	辦理宗教寺廟慶典等活動。	300	石門水庫回饋金
三十二、桃園市立圖書館大溪分館新建工程暨鳳飛飛紀念館設置計畫	興建桃園市立圖書館大溪分館, 及規劃設置鳳飛飛紀念館, 提供大溪區民閱讀及休憩場所。	20,000	

楊梅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配合辦理本所行政大樓興建工程相關事務。
- (二)因應行政大樓興建工程，辦理臨時辦公廳舍租賃及維護管理事宜。
- (三)加強檔案點收、分類、整理、保管、清理及歸檔、調檔之管理。
- (四)辦理本所工程採購、財物採購及勞務採購之招標作業。
- (五)建立多元化電子參與、陳情管道，提供全時、零界線服務。
- (六)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績效，推動服務流程簡化、單一窗口整合及行動服務。
- (七)實施管制考核，加強公文處理時效、辦理各類施政計畫及工程進度管考。
- (八)落實電子化政府，透過網路提供資訊公開及檢索服務，定期檢核網頁正確性。
- (九)獎勵研提創新提案計畫，致力業務之創新改造，塑造溫馨、愛心且具有高效率之組織文化。

二、民政業務

- (一)促進基層建設，強化地方自治，提升里長合作；召開里基層建設會報，加強與議員、里長間溝通，妥適解決區里問題。
- (二)舉辦里鄰長研習及聯誼活動，增進彼此聯繫及凝聚向心力。
- (三)調解民眾糾紛，紓解訟源，促進地方祥和。
- (四)舉辦各項體育活動，積極推展國民體育。
- (五)辦理強迫入學業務健全學齡兒童就學管理，落實國民義務教育。
- (六)辦理民防團隊編組及常年訓練。
- (七)辦理村里民防教育，協助春安演習工作。
- (八)辦理萬安演習，防護設施之設置。
- (九)強化義警、義消人員之組織及訓練及加強防災宣導及消防訓練。
- (十)推行守望相助，防制竊盜犯罪，建立安全、自由、和諧之社會。
- (十一)加強國民兵異動管理及替代役徵集服役，異動管理。
- (十二)辦理常備兵梯次徵集、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兵役宣傳等業務。
- (十三)辦理退伍報到，各項清查，役政工作電腦化，落實後備軍人管理工作。
- (十四)補助里鄰建設經費，以改善里鄰生活環境。
- (十五)辦理總統、副總統、立法委員等選舉選務工作。

三、社會業務

- (一)辦理弱勢族群社會救助及生活扶助，照顧中、低收入民眾生活並提供各項社會福利措施。
- (二)推行社區發展，建立居民互助合作機制，加強精神倫理建設，推動福利社區化。
- (三)辦理模範父、母親及重陽敬老等各項表揚活動。
- (四)辦理年節關懷活動。

- (五)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提昇老人生活品質。
- (六)開辦長青學苑，提供長者各項學習課程。
- (七)辦理市民卡(敬老、愛心、愛陪及一般卡)之製發。
- (八)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兒少補助及育兒津貼社會福利措施。

四、農經業務

- (一)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野鼠防治及作物病蟲害防治。
- (二)推廣楊梅農特產品，稻米、楊梅梨、有仙則茗仙草茶、秀才紅茶等。
- (三)辦理年度「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及配合市府辦理桃園市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農機具及各項農業生產設備補助計畫。
- (四)辦理農糧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 (五)辦理休閒農業區輔導計畫，推廣休閒農業。
- (六)辦理工商管理及商品標示查察，加強四維商圈之行銷。
- (七)辦理公園環境整潔、綠美化及設施維護。
- (八)辦理市場管理、設施修繕及清潔之維護。
- (九)辦理三七五租約訂立、變更、終止、註銷之登記、租佃耕地爭議之調解。
- (十)辦理有無三七五租約簽註及租佃耕地災歉勘查。
- (十一)辦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規則情形之查報。
- (十二)辦理山坡地保育教育宣導、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查報制止等。
- (十三)協助市府辦理仙草花節。

五、建設業務

- (一)加強區內及連接各里交通暢通之建設及整修、養護。
- (二)加強區內水利工程及下水道工程系統暢通。
- (三)加強 15 米以下道路養護及路樹之維護管理。
- (四)查報違章建築，維護街道觀瞻。
- (五)公有停車場維護管理。
- (六)免費公車契約管理、路線與班次規劃及站牌之增設等。
- (七)四維公園市民活動及社福館舍新建工程。
- (八)富裕公園新建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 (九)和平森林公園新建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 (十)青山兒 11 公園新建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 (十一)楊梅區生態教育園區之規劃設計。
- (十二)推動台 66 橋下空間活化。
- (十三)秀才登山步道二期新建。
- (十四)埔心故事館整修及新建。

六、人文業務

- (一)加強輔導原住民生活，發揚原住民傳統文化活動。
- (二)鼓勵社團辦理新移民藝文活動，激發新移民對藝術文化熱誠，培養彼此深厚友誼。
- (三)推行藝術文化活動；配合各項慶典及紀念節日辦理有關活動。

- (四)建立完整宗教資料，切實掌握動態，並輔導舉辦公益活動及協助轄區內宗教團體各項輔導申辦事項。
- (五)配合市府宣導轄內各宗教團體環保節能、動物保護、端正禮俗等事項。
- (六)建立完整祭祀公業資料，切實掌握動態，並輔導及協助轄區內祭祀公業各項輔導申辦事項。
- (七)結合在地觀光資源，辦理各項觀光行銷及一區一特色推廣活動。
- (八)推行客家事務，發揚客語文化，營造客家生活空間。
- (九)辦理本市市定歷史建築楊梅茶業改良場日式宿舍之必要附屬設施工程(埔心故事館)營運活化。

楊梅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楊梅區四維公園市民活動中心及社福館舍新建工程	新建之市民活動中心及社福館舍包含市民活動中心暨老人文康中心、公托中心、身障福利設施、親子館等，屬多目標用途之建築物，可提供埔心地區更優質的公共空間。	20,000	
二、富裕公園及和平森林公園新建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提升當地里民生活品質，讓里民有優質的聚會活動場所。	15,000	
三、秀才市民活動中心附屬設施修繕工程	原楊梅幼兒園大平分班建物規劃做為秀才里集會所附屬設施，將修復屋頂、牆面、廁所等多項設施(備)，俾開放公眾使用。	2,317	
四、楊梅區公所行政大樓新建工程	原行政大樓主體建築物經耐震評估建議拆除重建，由市府新工處辦理新建行政大樓原地重建。	317,130	
五、楊梅生命紀念園區(原第五公墓)崇德納骨塔增設櫃位工程規劃設計	崇德納骨塔現行一樓東西向骨灰櫃位不足百位，規劃於2樓增設5,000個櫃位。	750	
六、楊梅區生態教育園區設計規劃	規劃環境教育園區及解說教室，提供區內學校作為環境教育使用。	1,200	
七、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	(一)辦理全區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改善及增設。 (二)排水系統疏濬等相關水利工程。	10,0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護工程			
八、辦理全區未達15米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工程	(一)辦理區內道路及附屬設施等相關經費(含路樹修剪、路燈維護新設遷移、天橋、地下道、涵洞、擋土牆、駁坎、水溝等新設及維護)。 (二)辦理全區公共設施及附屬設施改善及增設。	56,281	
九、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辦理區內道路交通標線養護及新設。	2,000	
十、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	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費用。	16,000	
十一、辦理埔心故事館活化營運	(一)辦理專業顧問委託作業。 (二)招商或招標作業。 (三)甄審、評選作業。 (三)議約及簽約作業。	850	
十二、楊梅區公所臨時辦公廳舍租賃及維護管理	配合新建行政大樓，維持服務民眾需要。	3,666	
十三、辦理楊梅藝術節等相關活動	(一)辦理元宵提燈踩街系列活動。 (二)辦理創意舞蹈及童謠競賽。 (三)辦理中元創意神豬系列活動。 (四)辦理中秋金曲系列活動。金曲演唱會。	7,000	

蘆竹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市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行政管理：文書、出納、印信、檔案、庶務、工友管理、公關及新聞聯繫、區務會議、財產及物品管理、辦公廳舍維護管理、研考、資訊、志願服務、採購招標、國際交流、法制及不屬於其他各課、室之事項。
- (二)人事業務：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 (三)政風業務：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 (四)會計業務：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二、民政業務：

- (一)發揮基層組織效能，執行村里基層工作計畫，改善里鄰生活環境，增進工作績效。
- (二)改善鄰里長福利，增進工作效能；舉辦里鄰長研習及參觀活動，增進其現代化政治之認識，培養政治人才。
- (三)加強整理環境衛生，落實市容查報以美化市容，造福民眾，提升區民生活品質。
- (四)辦理區級災害防救業務，減低人民生命財產之損失；協助防疫連絡網，建立社區自救體系。
- (五)執行調解業務，發揮調解功能，疏解訟源，促進和諧，並開辦法律扶助業務，接受民眾法律諮詢，保障人民權益。
- (六)加強執行推動國民義務教育、發展地方體育活動。
- (七)加強民防組訓，守望相助巡守組織輔導，平時執行各種任務，配合支援執行春安工作。
- (八)辦理國民兵（替代役）異動管理及各項業務清查。
- (九)依據徵兵規則規定辦理徵兵四大工作（兵調、徵檢、抽籤及徵集作業）。
- (十)辦理列額在營軍人貧屬扶助、救濟、留守業務、新兵入營運輸及兵役宣傳。
- (十一)加強後備軍人管理、緩召、轉免、回、除、禁役、就業輔導作業、協助組訓活動及各種召集之實施。
- (十二)辦理全區公墓管理暨蘆竹生命紀念園區公墓及納骨塔維護管理，並增建義區土葬暨開闢多元葬區以符未來需求。

三、社會業務：包括社會福利、社會救助、社區發展、社區活動中心管理、全民健康保險、就業服務及其他有關社政事項。

- (一)積極辦理社會救助及社會福利，包括低收及中低收、中低老人、身心障礙、急難救助、國民年金、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桃園市育兒津貼、兒少生活扶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弱勢兒少生活扶助等各項婦幼福利，使貧困、年老、傷病者得到救助。
- (二)繼續推動社區各類建設、館舍維護管理(活動中心、老人會館、婦幼館等)、社區綠美化維護與社區工作推展，並輔導推動旗艦計畫與照顧關懷據點之設置，以期提高社區民眾生活品質，朝福利社區化社會目標前進。
- (三)加強全民健康保險服務，協助無法繳納者實施分期付款及提供中午無休服務。
- (四)隨到隨辦桃園市市民卡之一般卡及敬老、愛心、愛心陪伴卡，並加強各項社會福利政策宣導。
- (五)續辦中午無休服務計有：三節獎勵金申請、領取身障手冊、老年年金受理、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市民醫療補助、國民年金總清查收件、全民健保。

- 四、農經業務：工商管理、市場攤販商圈、公用事業、地政、農林漁牧、公園綠地維護管理及其他有關農經事項。
- 五、工務業務：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道路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公有建築物之興建與修繕、建築管理、違章建築及廣告物、路燈維護管理、水利、都市計畫、道路交通事項管理、免費公車管理、停車場管理及其他有關基層建設事項。
- 六、人文業務：宗教禮俗、慶典活動、文化、原住民行政、青年事務、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客家事務、觀光、藝文活動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桃園市蘆竹區公所 109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蘆竹生命紀念園區經營工程	(一)忠孝堂 3 樓骨骸櫃位施設及樓地板整修工程。 (二)18 公墓土葬墓基及墓穴清理工程及公墓納骨塔除草維護綠美化工程。	35,800	
二、台灣電力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計畫	(一) 調解委員會辦理節約用電宣導及研習相關活動。 (二) 各中小學校辦理相關體育藝文經費。 (三) 蘆竹區義警中隊民防中隊及義消中心辦理轄區內所屬各分隊及小隊觀摩研習活動。 (四) 區內守望相助隊辦理研習訓練等相關活動。 (五) 海湖里坑口里居民生活扶助金。 (六)補助辦理區內各項體育活動經費。	13,912	
三、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	(一)里環境清潔。 (二)路燈照明。 (三)溝渠疏通。 (四)里守望相助。 (五)其他。	23,400	
四、推動全民體育實施計畫	(一)發展地方體育辦理全民運動會。 (二)輔導各運動單項委員會提昇運動人口。	4,400	
五、殯葬設施回饋金補助計畫	蘆竹生命紀念園區殯葬設施影響區域外社、坑子、山腳及山鼻等 4 里辦理社會福利、公益活動、急難救助等回饋金運作管理。	7,100	
六、新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新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14,130	
七、公園路燈管理費用	109 年列管公園綠美化工程及土木水電設施維護相關費用。	39,532	

八、市場管理及農 魚畜產業務相關 經費	(一) 公有市場管理。 (二) 農林漁牧相關費用。	5,972	
九、海湖發電廠營 運回饋金補助相 關費用	補助民間團體等辦理觀摩、文化慶典、公 益活動等。	51,126	
十、道路及相關附 屬設施養護	改善蘆竹區道路品質，破損路面之級配填 築及瀝青混凝土路面層修補及改善，提升 路面坑洞修復效率，確保民眾通行安全， 維護民眾行的權益。	90,000	
十一、水利工程、 管理及維護	(一) 其他排水路設施維護管理。 (二) 兩水下水道系統設施維護管理。	35,000	

龜山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一)一般業務：

1. 持續推動電子公文及線上簽核作業，以達到節能減紙目標，並辦理公文檢核，提升公文處理時效及品質。
2. 健全檔案管理各項作業，提升檔案管理品質及效能。
3. 強化物品及財產管理，以避免不必要的浪費，並活化運用公物財產。
4. 辦公廳舍公廁設施改善、事務機器養護及環境、安全等維護，全面換裝 LED 節能燈具，以達節能減碳目標，提供優質、安全的洽公環境。
5. 持續推動本所服務品質各項計畫實施，包括為民服務之各項教育訓練、電話應答品質考核、為民服務滿意度調查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6. 持續維持本所網站、資訊系統的順暢運作及行政園區無線上網服務，並加強各項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以期便民服務資訊網路更加便捷及安全。
7. 落實政府採購制度公平、公開之精神，並遵循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提升本所採購效能及品質。

(二)會計業務：

1. 依法編制 109 年單位預算，貫徹先期內部預算審查機制，如期完成法定程序，並確保預算高準確率。
2. 配合年度施政計畫實施進度，落實預算審核及管控，並依法辦理決算工作。
3. 推行標準會計制度，加強會計內部控制及審核。
4. 積極辦理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編製統計年報及各項應用統計分析。

(三)人事業務：

1. 健全機關組織，合理調配員額，有效運用人力，以達強化機關組織功能。
2. 貫徹考試用人制度，適時補充人力，以提高人員素質。
3. 厲行人事公開，暢通陞遷管道，各級人員之派代均依任用法規規定及人事權責辦理。
4. 加強差假勤惰管理，維護辦公紀律，以提升行政效率，強化工作效能。
5. 改善員工服務態度，並落實職務代理人制度，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6. 適時辦理獎懲，表揚績優人員，以激勵員工士氣。
7. 推動組織學習，提高公務人員素質，以提振員工工作士氣。
8. 加強員工福利措施，辦理各項文康活動，以增進員工身心健康，提升工作效率。
9. 執行退休制度，妥善照護退休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案件均依權責規定程序辦理。
10. 強化人事資訊系統，提昇行政效率。

(四)政風業務：

1. 編撰各項專報、業務稽核、政風法令宣導、召開廉政會報，表揚員工廉能事蹟。
2. 辦理政風訪查及民意調查，協助區務推動俾符合民意需求。
3. 稽核易滋弊端業務，彙整建立本所採購案件決標資料，監辦採購程序。

4. 審慎處理上級交查及檢舉案件，杜絕貪瀆不法。
5. 辦理專案機密維護措施，加強資訊機密維護，實施公務機密維護、資訊安全檢查，提升員工保密警覺。
6. 執行專案維護工作，實施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維護機關安全。

二、民政業務：

- (一)加強推動地方自治業務，辦理里鄰長研習訓練及里鄰長聯誼活動、資優鄰長表揚，以提高里、鄰工作效率。
- (二)辦理區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
- (三)規劃辦理本區運動體健活動，並推廣區級各項體育運動風氣。
- (四)協助區內學校辦理各項運動培訓及比賽，以鍛鍊強健體魄。
- (五)受理民眾申請取掘證明、安葬、墳墓修繕申請作業及公墓管理作業。
- (六)配合上級政策，建置本區各里之簡易避難疏散圖，以加強本區民眾防災意識。
- (七)依民防法規辦理民防團常年訓練，建立民防團隊廉正、專業、效能及關懷形象，落實民防團隊編組，灌輸民防知識，統一民防觀念。
- (八)依民防規定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演習（萬安演習）。
- (九)辦理災情查報講習訓練，提升災情查報人員相關防災常識。
- (十)配合市府執行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三期計畫，充實本區災害防救相關資源。
- (十一)推行社區環境衛生及教育，配合環保政策執行與考核。
- (十二)辦理市民活動中心設施及設備維護修繕，提供區民聚會使用。
- (十三)補助辦理「壽山高中體育綜合訓練中心(含大同里集會所)興建工程」。
- (十四)提升調解案件成立率及精進法律諮詢顧問服務品質，增強疏減訟源功能。
- (十五)強化里鄰基層建設、維護管理里廣播系統及改制前村里型監視系統，提供轄內居住品質及安全。
- (十六)辦理兵役身調、體檢、抽籤、徵集業務。

三、社會業務：

- (一)持續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業務，包括中低老人福利、身心障礙者福利、育兒津貼、兒少生活扶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等，使弱勢族群得到適切照顧。
- (二)持續辦理各項社會救助業務，包括低收及中低收、急難救助、急難紓困、災害救助、市民醫療補助及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認定作業等，使中、低收入戶及弱勢族群等得到適切救助。
- (三)持續推動社區發展工作，輔導社區會務運作及協助各項活動補助申請核銷，落實福利社區化；加強各市民市民活動中心維護管理，提昇居民生活品質。
- (四)配合中央及市府長照 2.0 政策推動，協助布建社福場館、輔導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等，普及社區式照顧服務。
- (五)配合健保署辦理第五、六類民眾全民健保加、退保等工作。
- (六)辦理其他社政業務，包括母親節、父親節及重陽敬老等各項表揚活動、辦理市民卡之申請補換發、配合市府各項社會福利宣導及舉辦各項活動。

四、農經業務：

- (一)獎勵山坡地造林、農地農用證明申請，落實農地政策執行，降低農民納稅負擔。
- (二)加強山坡地巡查及查報、嚴禁濫墾、濫葬、濫採、任意傾倒廢土，以維護轄區山坡地保育。
- (三)配合上級政策辦理野鼠、紅火蟻防治、農機具補助，提高農作生產力。
- (四)辦理農田休耕轉作計畫、農糧情調查統計工作、災損查報補助，提升農地利用率及調節控管農作產量。

- (五)辦理年度工廠校正工作、定期執行商品抽查。
- (六)耕地租約管理，受理租約異動、爭議調解申請，確保租佃雙方利益。
- (七)辦理公園綠地及廣場植栽、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提供民眾休憩、運動場所。
- 五、工務業務：
- (一)辦理 109 年度全區 15 米以下道路路面及挖掘修護等機動養護工程，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 (二)受理挖掘道路埋設地下管線工程申請，以利地下工程進行。
- (三)人行道養護管理，提升行人通行品質。
- (四)全區安全島、行道樹、植栽綠美化管理、維護、修剪。
- (五)受理無自用農舍證明申請。
- (六)受理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證明核發。
- (七)違章建築及廣告物查報。
- (八)交通及運輸設備：
1. 持續辦理本區免費公車，提供民眾行之便利。
 2. 辦理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管理業務。
 3. 15 米以下道路道路標誌(路牌、標誌、反光鏡及其他設施)及標線施作維護。
- (九)水利設施：
1. 區內排水、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疏濬及維護管理。
 2. 防汛期水利相關應變及搶修，以防水患發生。
- (十)都市計畫：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工作。
- (十一)其他公共工程：辦理 109 年公共設施修繕工程。
- 六、人文業務：
- (一)規劃辦理本區各項慶典活動、各項回饋金執行里辦公處慶典活動、藝文活動、社區營造業務。
- (二)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生活服務、推展原住民文化及維護原住民集會場所。
- (三)觀光休閒步道除草、設施修繕及觀光指示牌維護，提升觀光品質。
- (四)辦理宗教禮俗、祭祀公業土地清查工作，健全管理制度。
- (五)辦理客家、新住民事務、青年事務及人口政策事務。

桃園市龜山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社政業務	龜山區多功能綜合大樓(中興段 192 地號)興建工程。	50,000	
二、水利設施改善	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費用。	20,000	
三、道路路面改善	辦理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工程。	141,542.5	
四、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辦理區內交通標線養護及新設。	2,000	
五、辦理區內路樹修剪及除草等綠美化	全區路樹修剪、除草、植栽養護等綠美化作業。	28,300	

業務			
六、辦理區內道路側溝管線纜線、天空纜線清理工程	全區道路架空纜線線路及道路側溝管線纜線，全區巡檢清理作業。	4,000	
七、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等設施改善及新設工程	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等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經費。	33,443	
八、里基層建設座談會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	一年召開4次。	238	
九、109年度里鄰長研習訓練活動	製作講義並邀請各相關人員及機關講授業務相關知識。	178.6	
十、109年度資深及績優鄰長表揚活動	表揚資深及績優鄰長。	312	
十一、龜山區災害防救訓練、防災社區、演習暨宣導活動	109年全年度辦理。	500	
十二、桃園市龜山區109年全區運動大會	預估109年10月底辦理。	2,500	
十三、壽山高中體育綜合訓練中心(含大同里集會所)興建工程	依109年度預算辦理。	11,491	
十四、桃園市龜山區第一公墓查估作業	預估109年3月1日至12月31日辦理。	2,790	
十五、社政業務	龜山區老人文康中心防水修繕工程經費。	993	
十六、2019High 龜山仲夏搖滾趴	以星空演唱會、啤酒免費暢飲為號召，推展本區觀光步道、特色商品、地方特色等。	5,000	
十七、用愛回龜 大腳小腳護龜山-龜山之最創意踩街	從龜山的歷史脈絡為發想主軸，邀請各里、社區及學校扮裝踩街，展現社造推動成果及凝聚社區共識。	1,500	

龍潭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本公所的洽公環境設備以親切服務與提升效率為目標，致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落實節能減碳措施、加強辦公空間改善與場地維護管理、各項設備汰舊換新，為達便民，提供網路陳情、市容查報等資訊管道，以提升優質、便利之洽公環境及為民服務品質。
- (二)依施政計畫及零基預算精神，籌編預算、督導執行預算、統計調查等業務。
- (三)健全機關組織功能，合理管制員額，貫徹人事公開，加強核心職能及在職訓練、提升公務人力整體素質。
- (四)加強公務機密維護與宣導，持續辦理防貪業務。
- (五)本公所新行政園區智慧建築及友善環境的啟用，提升服務效能。

二、民政業務：

- (一)加強里長、里辦公處行政基礎訓練及建設，以健全里基層組織功能，落實戶政便民服務及選舉、選務教育訓練，改善殯葬設施推動敬祖文化，辦理兵役行政，推展民防團訓練以達全民防衛，推廣災害防救及里長災情查報等訓練以減少災害損失，配合環保局推動環保政策宣導環境衛生，推展國民體育及體育設施場館維護管理，推展國民教育及語文教育。
- (二)妥善辦理役男、替代役徵集異動管理，後備軍人清查、異動管理等，以提升國家安全防護。
- (三)辦理黃唐、龍星、中山及百年、烏樹林、烏林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各里小型工程、廣播系統維護等，以服務各里民眾需求，並健全在地組織功能。
- (四)強化運動公園體育場、二高橋下運動休閒園區、綜合體育園區等設施及維護，並推行龍潭運動季活動，以推展社區體育，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增進國民健康。
- (五)持續辦理調解業務，為民眾化解民刑事紛爭；加強法律諮詢服務，解答民眾疑難法律問題。

三、社會業務：

- (一)辦理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老人福利、育兒津貼等補助福利業務，災害救助、馬上關懷急難救助等。
- (二)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輔導及補助申請、社區關懷據點補助經費申請，市民活動中心、婦幼館、老人文康活動中心管理維護及全民健保、就業輔導等業務。
- (三)配合社會局積極照顧各類弱勢族群之需求外，主動連結民間資源，透過整合公、私部門之力量，持續規劃、推動各項創新服務方案，藉由在地之社區關懷，建構綿密之社會福利輸送網絡。

四、農經業務：

- (一)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提報、簡易自來水業務、健全三七五私有耕地租約管理及

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綠美化苗木配發、野鼠防除、入侵紅火蟻防治、農業生產資材補助，推廣茶產業及造林、山坡地水土保持。

(二)推行市場管理及商品標示、違規工廠調查等工作，並配合市府致力發揮農業與糧食安全、生態環境、文化景觀等多元價值，並形塑具競爭力之樂活農業，促進農業之活化資源利用，確保農業之永續發展。

(三)辦理本區大池管理中心廠商營運管理、大池公園、大平(公 11)公園、大平環保公園、八德環保公園、聖德文教公園、中興公園、永興公園、東興公園、三坑生態公園、武漢公園、大平月彎等環境清潔及園藝景觀維護、設施檢測、保養、修繕、新設及場地管理等業務，提倡綠化美化環境及休閒散步的場地。

(四)輔導大北坑休閒農業區產業發展，同時評估新休閒農業區劃定之可能性。

五、建設業務：

(一)道路改善：針對路面狀況較差之道路辦理改善，以維護市區道路服務之品質，期使用路人能有安全、舒適之行車空間。

(二)道路附屬設施改善：包含路邊側溝、標誌標線、反射鏡、自行車道及人行步道等設施損壞修復或新設，以期提供市民友善之人行環境。

(三)橋梁維修：對於結構有明顯損壞或有發生立即危險之橋梁設施進行補強改善水利設施治理。

(四)水利設施治理：改善維護現有雨水下水道設施，定期巡查清理各下水道及其他既有水道，使各排水系統隨時保持順暢，及易淹水地區疏濬治理，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五)工程進度及品質管控：監督監造及承商加強工程審核及督導，依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規定如期、如質、如度辦理，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並強化生態環境保護與建物綠美化工作，以嘉惠全市市民，提昇公共建設整體品質。

(六)全區道路綠美化：區內編號道路定期除草及路樹修剪，非編號道路配合里長通報除草，維護道路之整齊及美觀，提升都市景觀意象。

(七)搶災搶險：提供民眾沙包及協助市民提前預防災害或災後搶救(通)工作。

(八)社福場館興建：龍潭國中舊宿舍用地興建公托、親子館及家庭服務中心，社會局規劃 1 樓為公托中心，2 樓為親子館，3 樓為家庭服務中心。

(九)大三林區域排水治理工程(第二期)：改善龍潭區大三林地區(包括三林里、建林里、富林里等)因都市化後人口增加、土地開發及先天地理因素所導致之區域易淹水，保障地方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六、人文業務：

(一)規劃營造龍潭客家文化生活環境；並辦理本區傳統特色客家活動如元宵迎古董接財神活動、龍潭歸鄉文化節—端午龍舟系列活動。推廣特色客家文化活動提案申請、規劃與執行。

(二)受理各項宗教寺廟禮俗、祭祀公業之申報及未立案寺廟與神壇管理業務。

- (三) 配合市府辦理觀光活動、行銷推廣等宣傳，如桃園燈會、桃園熱汽球嘉年華及石門觀光節等。
- (四) 配合市府有效行銷桃園，營造友善便利的旅遊環境，各項大型活動的宣傳行銷、網站行銷、旅遊導覽規劃及媒體宣傳等，帶動本區之觀光人潮，促進地方經濟成長及產業發展。
- (五) 舉辦在地藝文活動及配合市政府舉辦藝術巡演活動，活絡龍潭藝文氣息。
- (六) 加強及宣導原住民族福利措施及辦理原住民補助及急難救助金申請等。
- (七) 配合上級機關推動人口政策及新住民政策。

桃園市龍潭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油彈庫睦鄰專案改善計畫	(一)改善本區道路基礎建設。 (二)辦理疾病防治；環境保護等公益支出活動。	14,000	中央補助款 14,000 千元
二、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經費	(一)里基層建設經費、基礎建設及環境修繕維護。 (二)辦理志工培訓及環境觀摩、營養午餐費。	19,000	中央補助款 19,000 千元
三、社福場館興建	(一)為建立本市支持家庭、友善親職的社會福利體系，以「一區一公托中心」及「一區一親子館」為目標。 (二)將現有龍潭國中宿舍拆除，並於原址興建一棟地上 3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600 坪之社福建築，提供民眾更良好的生活環境及多元社會福利服務。	25,000	總經費 88,000 千元，分 3 年執行，108 年編列 10,000 千元，109 年編列 25,000 千元，110 年編列 53,000 千元
四、龍潭區龍星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辦理龍潭區龍星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6,650	總經費 30,150 千元，分 3 年執行，107 年編 13,500 千元，108 年編 10,000 千元，109 年編 6,650 千元。
五、龍潭區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辦理龍潭區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000	總經費 39,950 千元，分 3 年執行，108 年編 2,000 千元，109 年編 10,000 千元，110

			年編 27,950 千元。
六、大三林區域排水治理工程(第二期)	辦理龍潭區大三林區域排水治理工程「短期—2 民生路改善/富華街口至老街溪上游」。	10,000	總經費預估 70,000 千元,分 2 年執行, 109 年編 10,000 千元, 110 年編 60,000 千元。

新屋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以業務需要及配合核定預算（概算）額度，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 列管人民陳情案件、積極辦理公文定期、不定期抽查，嚴格列管公文處理時限與作業流程。
- (二) 維護網路資通安全，防止駭客及病毒入侵。
- (三) 辦理公務用汽機車保險等事宜，實施油料管理並定期檢討車輛耗用油料。
- (四) 依據檔案法，建立檔案管理資訊化、加強改善檔案庫房典藏環境及設備，辦理檔案清理、銷毀作業。
- (五) 維護機關安全，實施反貪及廉政宣導作為。
- (六) 落實地方自治，規劃公務人力，強化人事管理，精實組織員額，提昇用人績效；推展積極性人事服務，以人事革新帶動行政效能。
- (七) 充實訓練進修質量，提昇公務人力素質；貫徹參與管理，嚴密考核獎懲，端正公務風紀；加強勤惰管理，提高為民服務績效。

二、民政業務：

- (一) 邀請里鄰長、地方士紳意見領袖，團體負責人召開區務擴大會議，解決地方需求。執行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解決里內問題，達到快速、效率、高品質之服務。
- (二) 健全基層組織，舉辦里鄰長會議訓練講習、環境教育觀摩聯誼，辦理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精進組織功能，貫徹紮根政策。
- (三) 全力做好災害防救業務，定期辦理工作會報及防火、防溺、防颱、防震、防海嘯等各項宣導演練工作，讓災害減至最低，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 (四) 建全民防團隊編組訓練及教育宣導，實施常年訓練，協助萬安、春安及民安演習等工作。協助推行守望相助工作加強警民合作、協助治安及服務市民。
- (五) 精進調解及法律扶助業務，做好為民眾排解紛爭、減少訴訟、促進地方和諧。
- (六) 推展國民體育，辦理市運動會選手選拔、集訓比賽及推動本區全民運動、各項運動競技、球賽，全民一起來，打造桃園成為人人喜歡運動、熱愛運動的健康城市。
- (七) 通知學齡兒童入學，成立強迫入學委員會辦理中輟學生復學，保障學生之受教權。獎勵模範兒童及補助學校社團、設備、活動；推展社會教育，徵選孝行楷模。
- (八) 宣導改善喪葬禮俗、設施，落實公墓公園化及多元葬法政策，加強管理笨港納骨堂及示範公墓，以提供市民安心的選擇。
- (九) 辦理役男徵兵調查，徵集、入營，後備軍人管理、緩召、徵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在營軍人服務連線，留守業務。
- (十) 協助執行市政府環境及衛生業務，讓市民有一個清潔、衛生、健康之生活環境。
- (十一) 辦理航空噪音防制及桃園機場回饋金補助計畫，執行台電公司發電年度促協金補助計畫。
- (十二) 配合辦理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工作，其他交辦事項。

三、社會業務：

- (一) 推展社區發展工作，健全社區組織及功能，建立社區服務體系，加強社區精神倫理建設，並辦理績優社區觀摩及社區幹部研習活動，藉以凝聚居民的社區意識，建立社區生命共同體，營造幸福有感且具有地方特色的活力社區。
- (二) 開放婦幼館舞蹈教室、青銀學堂公共空間、婦幼館大禮堂等公共場所，俾利機關、學校、社團、社區及公司行號舉辦會議、研習、授課等公益活動。
- (三) 為維護長輩權益，持續推動各項福利服務，積極輔導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長輩電話問安，關懷訪視，餐飲服務及健康促進等活動，實現在地老化，健康老化、活躍老化理念，讓長輩擁有安全尊嚴的健康生活環境。
- (四) 為舒緩家庭內父母育兒經濟重擔及保護兒童健康成長，辦理衛福部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教育部 2 至 4 歲幼兒育兒津貼、本市育兒津貼等婦幼福利。
- (五) 辦理模範母親、模範父親、長青楷模、敬老楷模等表揚活動，藉以發揚我國代代相傳之尊長孝親精神，並維護我國善良傳統及淳樸民風。
- (六) 整合在地社區人力及社福資源，賡續辦理本區獨居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全年無休送餐訪視服務，讓獨居長輩及弱勢身心障礙民眾每天吃得到溫暖的晚餐。
- (七) 推動老人健康長照計畫，於本區成立 15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提供老人延緩失智服務、臨托服務、供餐及送餐服務，建更完整的長期服務照顧體系。
- (八) 運用臺電大潭發電廠回饋金辦理本區居民住院及喪葬急難救助、發放鄰近大潭發電廠住戶睦鄰回饋金、補助社區及社團辦理各項公益活動經費、發放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重陽敬老金等各項社會福利服務。

四、農經業務：

- (一) 工商管理、工廠校正暨營運調查、商品標示查核及宣導。
- (二) 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攤商及附設停車場管理、收費及設施設備維護、修繕。
- (三) 協助區民辦理自來水外線補助及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暨補助申請。
- (四) 辦理三七五租佃業務(含爭議調解、災歉減免勘查、租約變更、終止、註銷等)。
- (五) 協助區域計畫法執行，辦理非都市土地檢查，違反使用查報工作。
- (六) 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協助農民申報輪作及休耕、轉(契)作之補償金發放。
- (七) 配合市政府辦理環境綠美化無償配發苗木工作。
- (八) 辦理全區紅火蟻防治並補助藥劑供民眾自主防治。
- (九) 核發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另配合市府辦理農機補助。
- (十) 農業統計農情調查：確實調查本區之農作種植面積及產量並陳報市府。
- (十一) 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及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之核發。
- (十二) 受理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老建地改課田賦)申請及勘查。
- (十三) 生產技術教育訓練、農特產品展售促銷、產銷班生產資材及研習訓練補助。
- (十四) 補助農民購買化學肥料暨辦理節慶、瓜果農特產品展、稻米品質競賽等活動。
- (十五) 強化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樂場、景觀道路及其他公共設施維護及修繕。
- (十六) 推廣協助休閒農業區辦理各項相關業務及活動。

五、建設業務：

- (一) 持續辦理本區產業道路、農路拓寬及危險路口之改善及農水路之維護等。
- (二) 積極執行台電公司電協會發電年度協助金，辦理里鄰道路維護及排水溝之改善。
- (三) 審核管理各管線單位所提之道路挖掘申請案件及各管線單位人孔蓋管理等工作。
- (四)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及市政府水利局辦理河川堤岸、護岸、灌溉溝渠之維護、設計、興建及疏濬等工程。
- (五) 持續辦理建築管理業務，管制並降低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之比率，提升本區之整體建築風貌及品質。
- (六) 積極辦理停車場維護管理，消防設備維護，以維公共安全。
- (七) 配合永安漁港及農博基地觀光發展，改善周邊道路、水利等設施。
- (八) 積極辦理頭洲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及埔頂派出所新建工程。
- (九) 配合市府及中央辦理推動城鄉發展及提報有關都市計畫各公共設施之興闢計畫。
- (十) 積極辦理水利及易淹水地區之改善，減少因風災水災帶來之危害。

六、人文業務：

- (一) 加強推動客家語言及文化發展計畫，建立客語無障礙環境，繁榮客庄文化產業，突顯海洋客家在地特色。
- (二) 培育社區人才與凝聚社區意識，落實社區參與公共事務，建構社區總體營造目標及在地知識平台。
- (三) 傳承地方民俗、祭典節慶，推動藝文展演活動，保存與延續在地文化。
- (四) 輔導立案宗教團體造報財務報表，協助辦理換證工作，融合在地宗教文化，宣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提供居民信仰及教化等功能。
- (五) 賡續推動祭祀公業土地清理案件，辦理已清理之祭祀公業各項變動登記及輔導宗教團體合法化。
- (六) 輔導原住民辦理購屋、租屋及修繕住宅補助、貸款、子女獎助學金、學前教育補助、歲時祭儀交通補助、正名單一窗口及原住民豐年祭、親子、青少年及幹部訓練研習文康等活動。
- (七) 配合人口政策暨新移民生活輔導政策宣導，共創多元文化社會，貫徹人本思想。

桃園市新屋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工程	針對本區轄管道路及其附屬工程老舊、破損、喪失功能、危害民眾生命安全等進行維護或新設等相關工程。	91,941	
二、新屋區頭洲里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及埔頂派出所新建工程	新建新屋區頭洲里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及埔頂派出所。	42,000	

三、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費用	就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進行管理及維護。	15,000	
四、全區路樹修剪及除草等費用	全區路樹修剪及路邊雜草清除等美化作業。	13,600	
五、新屋區水巷空間延伸串聯及整建工程	進行水巷及週邊環境整體改善。	9,000	

大園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09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積極推動服務創新，加強為民服務工作，建立多元陳情管道，控管處理品質及回覆時效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 (二)每月辦理區務會議、每 2 個月邀集區內學校、警、消、環、衛生等基層單位召開擴大區務會議，推動區政建設與各項施政措施。
- (三)持續辦理文書、出納、印信、檔案、庶務、工友管理、公關及新聞聯繫、財產及物品管理、辦公廳舍、維護管理、志願服務、採購招標、法制業務。
- (四)受理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補助申請及居民醫療保健費發放。

二、民政業務：

(一)自治業務：

1. 強化基層組織，發揮組織功能，貫徹往下紮根政策。
2. 廣為運用里廣播系統及其他傳播管道，加強政令宣導與防颱、防火、防震、防盜、交通安全及消除髒亂宣導工作。
3. 拓展新興自治事業，強化市民活動中心運用，促進地方建設。
4. 配合上級政府辦理環保衛生行政工作業務，提升基層良好環境衛生居住品質。
5. 依據桃園市政府 109 年各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辦理本區各里基層工作經費項目業務。

(二)教育及體育業務：

1. 積極發展國民教育工作，落實強迫入學業務，持續降低中輟率，強化國民教育輔導成效。
2. 賡續運用本區回饋金經費，提供高中職以上學生獎學金，鼓勵學子朝高等教育進修，並以專款補助學校辦理各項體育、音樂、藝文及參訪學習等各項活動，以提升本區基礎教育文化。
3. 辦理各項體育活動，提倡運動風氣，積極發展全民體育。

(三)民防業務：

1. 健全民防團隊，組訓與運用，加強防護措施。
2. 配合警政單位辦理春安工作及防火、防災、搶救演練、防範犯罪。
3. 配合上級政府辦理「萬安」演習。

(四)墓政業務：

1. 辦理轄內各公墓及納骨塔堂等殯葬設施使用情形資料建檔及各項祭典工作。
2. 配合上級政府政策，辦理轄內公墓遷葬、禁葬之公告及墳墓查估等工作。
3. 配合上級政府辦理轄內各種傳統公墓土地實測、地籍清查等資料之建檔。
4. 辦理轄內公墓除草、整潔等工作。
5. 維護轄內各公墓及納骨塔堂等殯葬設施。

(五) 役政業務：

1. 替代役備役及役政人員列管。
2. 役男兵籍調查、體檢、抽籤、徵集入營及辦理役男出境。
3. 留守業務服務連線業務，加強在營軍人及家屬各種權益保障優待扶助、慰助事項。
4. 後備軍人管理、組訓、轉、免役申請，緩召及各種召集就業輔導等業務。
5. 替代役申請、初審、抽籤、徵集事項及替代役備役管理。
6. 配合戶役資訊系統役政業務各項資料均輸入電腦實施資訊化作業。

(六) 調解業務：加強推行調解委員會業務，推展民眾法律扶助，疏減訟源。

(七) 防災業務

1. 每年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會報暨工作會議。
2. 災害防救各項整備工作。
3. 汛期、颱風季節應變中心開設工作。
4. 轄區內各里災情查報聯繫工作。

(八) 其他有關民政事項。

三、社會業務：

(一) 社區發展工作：

1. 辦理社區各項發展工作，積極推動旗艦社區計畫。
2. 社區活動中心管理及維護業務，推動社區老人關懷據點業務。
3. 配合福利社區化政策輔導社區轉型業務。

(二) 老人福利業務：

1.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含預防走失愛的手鍊)、獨居老人業務及長期照顧等各項補助申請業務。
2. 辦理老年市民三節獎勵金，重陽敬老代金業務。
3. 辦理老人福利工作暨補助辦理各項老人團體補助活動。
4. 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之維護與管理。
5. 舉辦敬老楷模表揚活動，樹立社會尊老風氣。

(三)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辦理身障輔具、身障托育養護申請業務。
2. 受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請審核業務。

(四) 社會救助工作：

1. 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含以工代賑)資格審核、複查業務。
2. 受理急難救助、急難紓困、醫療補助、遊民業務、無名屍、中低收入戶補助及住院看護醫療補助等申請業務。
3. 天然災害發生設置災民臨時收容所及救濟工作。

(五) 婦女福利業務：

1. 舉辦模範母親表揚及婦女節等各項慶典紀念節日活動。
2.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業務。

(六)人民團體業務：

1. 補助民間立案社團辦理各項社會福利、社會公益活動或配合本市政令宣導推行等活動補助申請審核。
2. 舉辦模範父親暨各項典範楷模表揚等各種慶典紀念節日活動。

(七)兒少至兒童福利業務：

1. 辦理兒少生活扶助申請。
2.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業務。
3. 受理桃園市 0 至 3 歲育兒津貼補助申請。
4. 受理衛生福利部 0 至 2 歲育兒津貼補助申請。
5. 受理教育部 2 至 4 歲育兒津貼補助申請。

(七)其他社會福利業務：

1. 辦理全民健康保險第五、六類人口之加退保申請作業。
2. 受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申請(含外勤訪視)。
3. 受理申辦市民卡業務(敬老卡、身障卡、愛陪卡、一般卡)。
4. 協助就業宣導業務。
5. 公民參與式預算執行業務。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方面

1. 糧食生產

- (1)辦理 109 年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1 月份及 8 月份受理農民獎勵金申請，第 1 期作勘查期間自 3 月 15 日起至 7 月 15 日止、第 2 期作勘查期 8 月 15 日至 11 月 15 日止。
- (2)辦理水泥田埂補助及農機補助案。
- (3)編列機場回饋金推廣本區農漁特產及補助人民團體辦理相關農漁業推廣活動。

2. 病蟲害防治

- (1)109 年度紅火蟻防治主要以民眾到所內領藥及提供農會與里長防治藥劑予農民領用為防治作為，另僱工實施全區區域防治，並招募志工協助防治。
- (2)配合 11 月份全國滅鼠週，防治面積 4,400 公頃，野鼠防治發放給農民約 4,000 公斤餌劑，公共地僱工投藥約 400 公斤。
- (3)為防治秋行軍蟲疫情本區圈選 5 類農作物區塊農地進行監測與普查蟲害範圍。

3. 發展休閒農業

- (1)為推動本區休閒農、漁業觀光發展，增進農業競爭性與地方觀光休閒，提供景觀綠肥種子美化農村，並編列機場回饋金補助地方人民團體、社團辦理相關活動之經費。
- (2)輔導溪海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辦理相關活動，並活化本區溪海休閒農業區。
- (3)結合社區及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辦理桃園彩色海芋季重大節慶活動。

4. 核發農地農用證明書及農業設施容許使用：

(1)受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案件和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

(2)5月份受理申請農業經營不可分離改課田賦案件。

5.辦理三七五租佃業務。

6.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查報，遏止違規使用之蔓延，以達國土永續利用目標。

(二)公園業務方面

1.辦理本區19處公園綠地清潔維護及綠美化工作。

2.辦理公園綠地及廣場體健設施及休閒設施維護及新設工程，改善兒童遊戲場的安全檢測。

(三)市場業務：執行經濟發展局權限委託事宜及館舍維護，包括市場及攤販集中區之管理輔導事項，市場地下停車場附屬設施經營契約簽訂及後續履約管理事宜。

(四)辦理工商管理及公用事業，包括工廠校正、商品檢驗及工商普查、簡易自來水申請及辦理台電電協金補助案。

五、建設業務：

(一)辦理區內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未達15米道路)計畫

1.辦理道路養護、人行道設置公共設施及申請、橋樑養護。

2.受理道路側溝管(纜)線附掛、申請所轄道路側溝搭排。

3.辦理15米以下道路交通標誌、標線等交通設施工程、道路附屬設施維護管理。

4.公共設施查驗、臨時道路使用申請。

(二)辦理區內路樹修剪及除草業務，包括路樹倒塌排除、遷移路樹申請、道路除草業務、行道樹工程。

(三)建築管理

1.無自用農舍證明申請。

2.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申請報備、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後申請報備、核(補)發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

3.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證明核發。

4.使用執照謄本及建築圖說影本申請。

(四)違規廣告物之查報、違建案件之查報。

(五)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包括雨水下水道巡查、查報業務、管理維護業務、區排範圍內非水利建造物設施維護及環境及其他排水疏浚及維護管理。

(六)都市計畫之擬定與轉報配合事項及公告公開展覽配合事項。

(七)停車場管理。

六、人文業務：

(一)加強水域安全工作，配合觀光旅遊局辦理巡查並增設及修復安全警示設施。

(二)配合辦理觀光行銷相關活動，推廣在地產業及文化蓬勃發展。

(三)配合辦理政策宣導以落實宗教友善環境推展，並輔導宗教團體、祭祀公業申請登記與變更事項。

(四)加強端正宗教禮俗之倡導工作，推行傳統禮儀及祭典節約。

- (五)辦理本區各類慶典活動，傳承在地人文特色與凝聚居民向心力。
- (六)辦理在地藝文活動及本區社區總體營造，促進地方文化永續發展。
- (七)配合市府推行人口政策、新住民文教、青年事務等業務，落實多元文化發展。
- (八)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租屋、修繕住宅及建購住宅等補助，協助原住民族安居樂業。
- (九)辦理客語推行、客語友善環境推廣及客家生活環境營造相關業務，推動客家文化蓬勃發展。

桃園市大園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機場回饋金居民醫療保健費	大園區 18 里發放居民醫療保健費。	136,332	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
二、大園區五權市民活動中心暨長照式機構主體新建工程	興建大園區五權市民活動中心暨長照式機構主體工程所需第二期經費。	48,784	分3年(107、109-110)編列預算： 107年編2,000萬、109年編1,500萬、110年編1,378萬3,200元。 另衛福部補助970萬6,250元。
三、109年度大園區道路養護計畫(重大)	辦理未達15米道路與其附屬設施相關工程計畫。	77,450.481	
四、辦理水利設施相關維護計畫	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費用。	22,000	
五、標誌標線	標誌標線之新設及維護和修正。	2,000	
六、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公共服務據點整備」第二期-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工程	(一)海口市民活動中心整修改善。 (二)北港市民活動中心整修改善。 (三)大園市民活動中心整修改善。 (四)建華市民活動中心整修改善。	9,348	衛生福利部補助7,479(千元)。 社會局配合款補助1,869(千元)。
七、公園維護管理	(一)公園植栽除草清潔維護。	13,520	

	(二)公園停車場管理。 (三)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等設施改善及新設工程。		
--	---	--	--

觀音區公所 109 年度施政計畫

一、一般行政：

- (一)配合市政計畫，積極推動行政創新，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 (二)加強文書處理時效與作業流程，提昇文書處理效率及品質，持續辦理網站資訊更新作業，加強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 (三)統籌事務管理，健全財產管理，提昇辦公效率及品質。
- (四)依據政府採購法規範採購作業各階段要項，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各階段項採購作業，提升採購效率，達成機關業務採購之需求。
- (五)依法審慎處理國家賠償案件及桃園機場回饋金業務執行計畫，以維護確保人民應有之權益，做好新聞聯繫及公共關係以宣揚區政建設成果及加強區政宣導。
- (六)定期辦理區務聯繫會議，促進溝通、聯繫、集思廣益，以推動區務建設與各項施政措施。

二、民政業務：

- (一)協助推行各項政令宣導，溝通民意、促進基層建設、發揮區里組織功能。
- (二)加強宣導調解委員會組織功能，致力調解，疏減訟源，增進社會祥和風氣。
- (三)推展法律扶助，聘請法律顧問，提供民眾各種法律問題諮詢。
- (四)辦理里、鄰長訓練暨觀摩研習，促進地方自治發展。
- (五)辦理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執行，迅速完成各項基礎建設，致力提升民眾福祉，改善居民生活環境品質。
- (六)辦理里民基層建設座談會、市民活動中心業務。
- (七)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業務，宣導全民國防教育，推動社區民防、防災教育訓練，以增進全民防衛意識。
- (八)加強協助國中小學中輟生之輔導，貫徹強迫入學政策，推行社會教育，發揮社教功能，淨化社會風氣。
- (九)推廣全民體育活動，增強國民體魄與健全身心。
- (十)為減輕家長負擔，彰顯政府照顧民眾福祉，凡就讀本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暨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幼生補助營養午餐。
- (十一)加強宣導與公墓巡查，防止違法濫葬及辦理查報作業。
- (十二)觀音草漯為一重劃之新興地區，為提供市民多元化休閒空間，規劃於草富段 411 地號新建多功能場館，未來將引入市場、日照中心、親子中心、活動中心及圖書館等多元使用空間。

三、社會業務：

- (一)受理社會救助相關業務(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弱勢兒少扶助、急難救助、馬上關懷、民間慈善團體轉介等)，並辦理相關物資發放作業。
- (二)執行兒童福利政策，辦理生育、育兒、托育、就學等福利措施。
- (三)落實 65 歲以上老人福利政策(免費裝置活動假牙、三節獎勵金及重陽節敬老金發放)及辦理獨居老人業務；提供設籍本區滿 6 個月之 65 歲以上市民崇賢尊老紀念品。

- (四)督導社區發展協會正常運作，促進社區建設，增進團結合作，並進行市民活動中心管理作業。
- (五)執行關懷據點拓點計畫，以一里一據點為目標，輔導並強化各據點功能，進而轉型為長照C級據點。
- (六)落實身心障礙者福利措施，執行身心障礙者的便民服務。
- (七)落實天然災害時收容、救濟及災後救助業務。
- (八)市民卡(敬老卡、愛心卡、一般卡)發放作業。
- (九)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業務。
- (十)辦理第五類低收入戶福保及第六類地區人口團保轉入、轉出等業務及民眾出國停保、復保業務；協助中、低收入戶經濟困難者之資格認定申請及協助設籍前新住民健保費補助之申請；桃園市健保各項業務跨區申請。
- (十一)辦理本區市民重病及喪葬補助；市民醫療補助業務。
- (十二)辦理保生、大潭、武威里電協會健保費協助金及崙坪等9里機場噪音回饋金醫療保健費發放作業。
- (十三)辦理「桃園市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四、農經業務：

- (一)協助推動農作物有機友善耕作，輔導農民轉作本區特色農作，以及休耕種植綠肥或景觀作物，以維護農田地力。
- (二)配合市府政策加強推廣民眾對於主要農作物病蟲害防治知識、秋行軍蟲防治、紅火蟻防治、野鼠防治，以減低農作物損害，增加農民所得。
- (三)加強辦理農情統計、預測、調查提供正確資訊做為農業政策依據；迅速提報農作物災害損失，做為農民災害救助依據；辦理產銷班輔導及補助作業。
- (四)促進農地資源合理利用、增進農業生產力，加強輔導各項農產品種更新，督導輔助休閒農場經營，發展觀光蓮園精緻農業，全面輔導休閒農業並配合市府推行成立休閒農業專區及辦理蓮花季活動，吸引觀光客，增加農產品產銷商機與農民收益。
- (五)配合市府動保處執行的防疫保健工作，宣導確實徹底撲滅豬瘟、口蹄疫、禽流感等畜禽疾病及犬貓狂犬病疫苗施打推廣，增加畜牧生產，提高農民所得，並宣導家犬、家貓節育，根源減少流浪犬貓數量，提高區民生活水平。
- (六)全面清查本區租約案件，維護三七五減租政策成果，實施耕地租約登記管理。
- (七)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查報工作及後續追蹤有無恢復原編定使用。
- (八)辦理工廠校正及營利事業校正及配合各項商品標示抽查。
- (九)辦理公園維護管理工作，提供區民良善休憩場所。
- (十)辦理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及大潭、觀音風力發電機組等協助金相關業務。
- (十一)辦理觀音區桃園大圳9-8號、10-15號及11-20號池等3座埤塘綠美化工程。

五、工務業務：

- (一)辦理道路橋樑養護及交通號誌等工程，提升用路品質及行的安全。
- (二)辦理水利、下水道及排水系統改善工程，強化防汛整備作業。

- (三)辦理路樹修剪、除草及綠美化，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 (四)代辦公有建築物之興建與修繕工程，負責工程設計預算書圖核定、各項工程估驗、初驗、複驗及紀錄簽核，並至現場勘查，落實施工督導，確保公共工程施工品質。
- (五)辦理違章建築物、廣告物及建築管理相關作業。
- (六)辦理管線挖掘路證核發。
- (七)辦理天空纜線清整專案及側溝纜線附掛清查作業。

六、人文業務

- (一)配合市府辦理各項慶典紀念活動，協助輔導寺廟、宗教團體及祭祀公業各團體正常發展，鼓勵舉辦公益慈善事業。
- (二)配合市府辦理各項基層藝文活動推廣、地方特色活動及社區營造。
- (三)輔導原住民族社團組織活動、協助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與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及生活環境改善等事項。
- (四)配合辦理客家文化節慶活動，協助客家文化保存與生活環境改善。
- (五)配合辦理各項觀光活動及行銷推廣。
- (六)配合辦理人口政策宣導及新住民生活輔導事務。

七、人事業務：

- (一)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健全機關組織，澈底實行考訓用合一政策及陞遷制度。
- (二)嚴密考核達綜覈名實、信賞必罰之旨。
- (三)強化員工訓練、進修及研習，以提升整體人力素質及服務效能。
- (四)依規定辦理員工各項待遇、福利、退休、撫卹、文康活動及本所相關人事業務。

八、政風業務：

- (一)辦理廉政宣導，推動社會參與，型塑全民貪腐零容忍之廉政共識。
- (二)鎖定風險業務，建立防貪機制及預警作為，機先防止貪瀆弊端滋生。
- (三)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確立陽光政府。
- (四)執行廉政民意調查，瞭解民隱、民瘼及民眾需求事項，賡續推動施政革新。
- (五)提昇員工保密警覺，強化資訊機密意識，維護公務機密安全。
- (六)加強蒐報危安或陳抗情資，確保市長參與本區公開活動順利，維護機關與市長安全。

九、會計業務：

依照主計法規辦理預算編製、分配之歲計業務，督導各項預算執行、經費收支、帳務處理之會計決算業務並兼辦各項統計業務。

桃園市觀音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補助本區各校生營養午餐	(一)就讀本區國中小學生暨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之幼生，就學期間免費使用營養午餐。 (二)因學區劃分至他區就讀者亦提供補助。	41,500	台電補助款

二、補助高中職以上學生就學獎學金	設籍本區就讀高中職、大專、研究所學生提供獎學金。	21,000	台電補助款
三、觀音區多功能場館新建工程	為提供市民多元化休閒空間，規劃於草富段 411 地號新建多功能場館。	396,033	
四、機場回饋金補助防制區計畫	辦理大同等 9 里居民，桃園機場回饋金居民醫療保健費補助款及行政作業費。	14,416	機場回饋金補助款
五、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補助本區居民重病喪葬補助費。	18,550	台電補助款
六、補助大潭、保生、武威里電協會健保協助金	分配予大潭、保生、武威三里全體里民。	27,150	台電補助款
七、觀音區公共建設及設施改善計畫	(一)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1,500	
	(二)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	11,000	
	(三)道路養護計畫。	84,567	
八、公園維護管理工作	觀音區內 26 座公園維護管理工作。	13,000	
九、觀音區埤塘綠美化工程	(一)桃園大圳 9-8 號池暨桃園大圳 10-15 號池綠美化工程。	8,000	前瞻計畫
	(二)桃園大圳 11-20 號池綠美化工程。	24,000	統籌款